

前言

“疯子莉莉！”他们是这么叫她的。麦洛克靠在一尊印第安酋长木雕上。与他的办公室毗连的木匠铺子木屑弥漫，转眼间他的黑色套装就布满飞屑，但他不在乎。

她认为自己没疯，但是为什么她经常象变了一个人似的，行为失控？为什么她老是作噩梦，梦中有恐龙、恶魔与追杀？

她还渡重洋认亲，遇见了生命中的男人，可是他们又说她说谎，说她不是她。面对他的误会和侮辱，她如何告诉他她爱他、挽回这一切？

当一切变得不真实，她知道自己必须找出真相，她究竟是丹丝或是疯子莉莉。

麦洛克素有“铁汉”之称，不只因为他健壮的身材的确像座铁塔，更因为他有钢铁般的意志，使麦家船厂从一既不振的谷底爬到造出世界最快速的船的峰顶。

他的弟弟里南恶作剧地丢了个女孩给他，即使他拼命抗拒，也无法否认心底深处那股柔情。可是，她竟是害死自己父亲的仇人的孙女。

虽然爱她，却忘不了血海深仇，他为了财务及复仇大计娶了她，可是失去她，他又如何独自面对生命中的狂风巨浪。

这笔帐究竟该怎么算？

第一章

一八五零年 波士顿

美人鱼酒馆的大门在一月一阵风雪狂扫下，“砰”地敞开，一个男人高大的身影堵在门口，他不畏寒风及洒满他浅绿大衣肩上的雪花，以一种长期在晃荡的甲板上锻炼出来的姿态，两腿分立，稳稳站在那儿，北极蓝的双眼扫视拥挤的酒馆人群；美人鱼的座上客，从水手、造船工人到码头挑夫，一个个安静了下来。“他来了吧？”麦洛克浑厚的声音从庞大的胸膛内发出。

“来了。”灰发的酒馆老板朝后面房间努努下巴。“在那儿。”

洛克点了个头，踢上厚重的橡木门扉，急躁的穿过酒馆，众人目光跟着他宽阔的背影移动，有的好奇，有的嫉妒，有的立刻出现敌意，在座众人，有三分之二都是在码头上讨生活的，麦洛克的大名，无人不知，他外号叫“铁汉”。据说是个一丝不苟、独来独往、非常难缠的人物。

洛克行经之处，议论纷纷，但他不动声色，毕竟，一个在屈辱中成长的人是极擅于掩饰自己的，再来，反正大家也很快就会知道他将要大赚一票了。

小餐室内只有杯盘刀叉交错的声音。从窗口透入的午后光线下，可见到桌前两条人影，一个是头戴帽子，穿了件满是油污衣眼的少年，另一人则是个历经长时间海上生涯的粗汉子，一见到洛克进来，那汉子立刻起身。

两个男人握了握手。

“欢迎回来，金船长，伊莉莎号在你能干的领导下成功返航，感谢上帝。”桌前那小个子抱着一大碗烩菜吃得啧啧有声，洛克说话不得不提高音量。他往桌上一瞄，只见杯盘狼藉，他不由得暗自感到好笑。

“你的船是一流的，”金船长对他说：“我们从森威治岛的拉哈那载了满满一船的鱼翅和鱼油回来，你就要大发利市啦。”

洛克笑了笑。“卅街的商家要为这一季惨淡的生意破口大骂了。”

洛克又朝那狼吞虎咽的小鬼瞄了一眼，心里冷笑，他最喜爱的一道菜是冷盘——报仇，而若打倒的是你那陷在自己设下的圈中的死敌，那滋味就更美了。洛克想像着波士顿的世家兼富贾——罗亚利，发现这次鲸季的利润硬生生的从他贪心的长鼻子前被全数抢去时，那副咬牙切齿的模样，如果又提到麦罗尔家的世仇，洛克就更痛快了。

在两家结下的梁子中，双方都损兵折将，麦家葬了大家长，而老罗的独子在太平洋神秘失踪，罗家悬赏千金，但十年来始终无人查出罗少东的下落。

“还有哩，先生。”金船长兴冲冲道“我在拉哈那亲自从令弟口中得到的消息那你艘西风号在太平洋创下了一天航行三百五十哩的纪录！我有拷贝的航海日记为证，可不是在吹牛的！”

洛克压抑内心的兴奋欣喜之情，仅仅点点头。“太好了，金船长，满载而归加上好消息，做船东的已别无所求。”

对此恭维，金船长颌首受之。“西风号在超越波士顿之光时已备受赞誉，不是每一位船舶的设计师都有本事造出这么快的船只的。”

“这是个狂风的年代，没错，不过里南得及时完成中国茶叶的航程赶回来，各方目前对我的新纪录仍然抱着存疑的态度，南波士顿还是当我是个傲慢的自负之人。”

创建麦氏兄弟造船公司耗费了大量精力心血，且不能不谓之冒险。父亲死后，在罗氏强大的压力下，麦家兄弟从坑底一步步往上爬，历尽艰辛，虽有了今日的小成就，但依然危机四伏，尤其是最近一笔投资更是倾尽了他们大部分的资产，洛克所有的机会和希望全寄托在里南航行西风号的纪录上，这项好消息将会改变银行和船东对洛克——一个初出茅庐的造船业者的态度。

“发布里南的日记吧，”金船长建议。“我敢说投资者会一窝蜂拥向你，要你替他们造船。”

桌前那小鬼打了个响亮的饱嗝，洛克越来越感到困扰，但他对金船长的预言仍衷心盼望会成真。

“我的奥德赛号快出厂了，我需要一位高手带她跑一趟加利福尼亚，”洛克指了指啧啧作声、大嚼面包的小鬼道：“抱歉打扰你五个月来第一次登陆的第一餐，希望这次任务能稍做一点补偿。”

金船长吃惊的扬眉。“你不自己带处女航？”

洛克摇头。“跑广州那几年对我来说已绰绰有余，目前我得把全副精神放在造船上，再说里南在海上奔波，我打赌他会折损一、两根船桅，回来我还得替西风号修补。”

“这是真的，”金船长了解的应道：“这件事我们再谈好吗？这会儿我船上还有事未了……”

洛克点头。“可以，我们改天再谈。”

“对了，还有件事。”金船长伸手拿夹克时说，“这个孩子。”

洛克望望那趴在一只大陶碗前的小鬼，他半张脸都被头上的毛线帽遮住了，嘴巴一张，把碗里的菜肴全倒入口里，洛克笑了笑，指着桌面的杯盘。

“别人看到这情形，会误会你让你的船员挨饿。”

“我的——”金船长蹙蹙眉，朝小鬼看了一眼。“你误会了，我是受今弟之托，在拉哈那港载了这乘客回来，要交给你的。”

“交给我？是里南要你带他回来的？”洛克立刻起了戒心，他弟弟一向好开玩笑，洛克老早知道得提防他的恶作剧。

“是，先生。”金船长戳小鬼的胳膊。“停一停，阿丹，这位是麦先生。”

汤匙停在半空中，帽子往上倾斜了几公分，一绝发丝、一张脏兮兮的脸孔和脸上乳臭未干的细毛露了出来，小鬼的视线从洛克纠结的双眉溜过他胸膛，一路到他足下那双厚重的工人靴。

“你和你老弟长得太像嘛。”汤匙继续前进，显然对汤碗比对这男人有兴趣多了。

“嘿，注意你的礼貌。”老金出声道，对洛克投以歉然的眼光。“没见过世面的小子，一上船就晕得七荤八素，小怪胎一个。”

“你把他带回来给我？”洛克怀疑的问。

“是的，令弟说你知道如何处置他。现在，先生，我得回船上去了。”

“可是——”洛克想抗议，他不能这么莫名其妙的收留这小鬼，但继而一想，他厂里的造船工人逾百人，在他们眼中，铁汉严格却公平。如果连个毛头小子他都应付不了，就算这是里南的恶作剧，他就把工厂关掉。

“好的，这小子交给我了。”

“那么，后会有期。”老金又戳了那小鬼一下。“麦先生怎么说你就怎么做，听见没有？”

阿丹咕哝了一声，金船长这才满意的向洛克告辞而去。

洛克脱下大衣，在小鬼对面的板凳坐下。阿丹把脖子龟缩在油腻腻的毛衣内，兀自哈噜噜的喝汤，盘底朝天之后，他把碗扔开，渴望的扫视桌上，朝那碟馅饼伸手抓去。

洛克一把扣住小鬼细瘦的手腕。

“等等，小了，我先问你几个问题。”

“拜托，伙伴，”阿丹粗着声想甩掉洛克的手。“我肚子空得像醉鬼的酒瓶。”

“现在还是空的？怎么你不爱吃伊莉莎号上的腌牛肉？”

听洛克这么一嘲笑，阿丹陡然抬头，一双黄晶般的眼睛露出忿忿之色，他的模样给洛克一种似曾相识之感，可是他却不知在何处曾见过这张脸孔。

“你亲自去尝尝看——”

洛克蹙着眉，不理睬阿丹的嘟哝，他的脑子在飞旋，搜索枯肠，拼凑失落的人时地……

在广州的贵家大宅院，另一双含情带怨的杏眼，另一张秀丽细致的脸蛋，一个名叫素琳的姑娘……

一个姑娘

洛克用力抄起阿丹头上的帽子，他一头剪得参差不齐、像海獭毛般浓密而色泽相同的及肩头发洒下来，洛克的眼睛迸出责备的蓝焰。

“搞什么玩意儿，你不是男孩！”

阿丹伸出粉红舌头往唇上甜了钱，一双大眼睛眨也没眨。“你肯定，船长？”

洛克一声低吼，一把将阿丹从椅子上拉扯起来。“如果我们两个都剥下衣服，检查底下那根管子，我肯定别人不会说这是鸡奸！”

阿丹的头连洛克的肩膀都不及，可是却有比他块头大两倍之人的冷静从容。“伊莉莎号上的一个家伙已经这么试过了。”

“什么？”

阿丹不悄的撇撇唇。“以后老史有好一阵子走路的姿势变得很古怪，而且船歌的最高音也唱得上去了。”阿丹瞄了洛克那双手铐一眼。“你不会也打算和他一样发展相同的领域吧，麦洛克？”

洛克被阿丹一番狂妄大胆之言逗得纵声大笑，这样的笑声是非常稀罕的。

“你这小淘气鬼，你的胆量可比智慧高出许多！”

洛克把阿丹推回椅上，兀自好笑的摇头。仔细端详之下，洛克发现阿丹实则没有东方人的轮廓，但他在太平洋跑多了，可以断定阿丹具有玻里尼西亚人的血统，她来的那地方——森威治岛，打从一七七八年被科克船长发现后，就成了水手寻花问柳的天堂，看得出来阿丹即是水手过客和土著女孩的混血种。

洛克把餐巾扔给她。“把嘴擦干净，小鬼，如果你敢说你不是女孩我就揍扁你。”

“老史就是想这么做，”她板着脸，但黄晶色的眼睛却闪烁着恶作剧的光芒。“幸好船上看出来的人没几个。”

洛克不可思议的摇头。“你是说你在伊莉莎号上待了足足五个月，一直没有被人发现？”

“我想船长知道，”她耸肩道：“但装糊涂来得轻松多了。”

“我的天，他是个顾家的男人，万一事情传出去……”

她切了一块馅饼，但只是瞪着它看，没有张口吃它。“我……病了，除了老家伙外，没人来烦我，里南认为我女扮男装比较省事，他对了。”

“里南是吗？”洛克不悦的压低眉毛。

“没错，这一切全是他出的主意，他说你知道该怎么照顾我。”她实在的咬了一大口馅饼。

洛克目瞪口呆。老天！里南真的异想天开到弄了这个超龄的海岛野孩子回来给他当情妇？他也未免太多管闲事了！洛克独来独往惯了，何况他也尝过付出真心的痛苦滋味，爱上中国王公之女即是一例。

他真的没有闲工夫和多出来的精神去搞罗曼史，偶尔到安街去探那个温存、没有要求的寡妇，对洛克而言已经足够，他可不希望任何事、任何人，特别是女人，来搞砸他成功及复仇的计划。

阿丹合眼，头儿微侧，露出了一截细致的颈子，无限陶醉的品尝香酥可口的馅饼，不知不觉中流露出一股风情，那妩媚劲儿逗人通思，叫人血脉喷张。

里南就是见识到这小女人这股风情的吗？

洛克懊恼的咕映，驱走心中的通思。老天，她不过是个孩子，只有他那鲁莽的弟弟才会做这种冒失的事，等里南回来，洛克非和他算帐不可，但现在，他该拿这小鬼怎么办？

“你到底多大了？”洛克淬然问道。

“二十。”她嘴里填满了馅饼，含糊的回答。

洛克怀疑的瞄她。“如果你有二十，那我就吞下我活了三十一夏天戴过的每一顶帽子。”

她的帽子瞬间塞入洛克口中。“你最好现在就开始嚼吧。”

洛克怒吼的把帽子吐到桌上，逗得小鬼哈哈大笑，开心得像个庆祝出狱的犯人。洛克绷住下巴，拒绝当笑柄。

“自制点，小鬼，这是正事。”

“一点儿没错，”她变得庄重，用汤匙指着碟子问道：“请问这叫什么？”

“嗯？”洛克看碟子一眼。“苹果派。”

“苹果，真正的苹果，”她吟唱似的说，一口悦耳的海岛口音。“生病、挨饿、受冻都有代价了。”

她对一碟苹果馅饼的敬畏表情把洛克吓了一跳。“你没见过苹果？”

“只在殖民地教会学校的课本上见过。”她甜甜汤匙，对洛克露出一个令人目眩的微笑。

老天，我收回先前的想法，洛克吃惊的忖道，她虽然披头散发、满脸肮脏，但却是个美人胚子，那双黄金眼眸更是灵活美妙。洛克体内不由自主起了一阵骚动，这种反应，他宁可不要。

阿丹对她带给洛克的震动浑然不知，兀自喋喋说下去，“这种地方我也没见过，真正的大城市，教人大开眼界，不过你得先能经得起这种冷才行，也难怪你要穿这么多衣服，看来像个果子。”她大打哆嗦，旋即又向盘子低下头。

洛克极力恢复自制。“现在，看这儿——呃，你叫阿丹？”

“丹丝。”

“丹丝，好。我不知道里南是怎么告诉你的，可是——”洛克觉得他两只耳朵开始发烧。该死，这种事叫一个男人怎么开得了口？“我不知道你和里南两人做了什么安排，或是他向你做了什么保证。可是我不是……是……哦，老天！”

丹丝愕然望着他，一副茫然的样子。“不是什么呀，麦洛克？”

一阵潮红从洛克的脖子往上冲。他居然脸红了！铁汉小麦，一瞪眼就能把一群杀人不眨眼的水手吓死的男人，一个在满洲王朝炮轰下堂堂把船驶入上海码头的好汉，这会儿居然在一个黄毛丫头面前脸红耳赤了起来！

“该死！我不需要女人，尤其是个里南不知打什么鬼地方找来的——”

丹丝突然哈哈大笑起来，打断了洛克的话，她的笑声叫洛克益发受不了。

“该死，丫头，你疯了吗？”

她像只变色龙似的，表情从粗野瞬间转为傲然，她以王族般尊贵的口气对洛克说话。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你这是在说你当你自己的弟弟是个拉皮条的吗？”

“呃，不是，而是——”洛克挫折的拉拉颈上的发丝。“不然，你是怎么来的？”

丹丝的汤匙倏然从洛克耳旁飞过，他慌忙向旁边一闪，接着，一整桌杯盘全向他的大腿扫过来，洛克尚未搞清楚是怎么回事前，丹丝已向门口走去，洛克从成堆的盘子里跳了起来，在门前逮住了丹丝。“放开我，你这

下流胚，”她一拳往洛克厚实的胸膛擂去。“这趟路我可是付了代价的！”

“我赌你是。”洛克哈啦，竭力想制服她，她的身子轻得像沙皮纸，手腕细得教洛克担心他会一个不小心的把它折断。

“白痴！”她粗着嗓门大叫：“我帮他在西风号上作画以抵船资！我是画家——等我到了巴黎之后就可以正式这么说了。”

洛克震了震。“巴黎？”

“废话，所有艺术家最后都得到巴黎去接受磨练，我打算春天去，”她甩开洛克的手，斜瞧着他。“这个文化沙漠只是我路过的一站罢了。”

洛克嗤道：“你是说你最远只能混到这儿罢了，我打赌你口袋内连两个可以当当作响的铜板也没有，到欧洲的船票，那就更甭提了。”

“我现在来到这儿。”她板着脸说，压抑下恐惧？或是激动的颤抖？洛克不知道，只见她抬头挺胸，满眼决心的面对他。“我会有办法的，但绝不是向一头自以为是的超龄狒狒卖身！”

“等一等，大小姐，你也许自以为摆出一副威风凛凛的女皇模样就可以——”

“不，是你等一等，麦洛克！”她扫开眉前的头发，用食指戳他的胸口。

“你也许长了一副大天使米沙勒的威严模样，可是你却心思卑劣，竟然把你自己善良的弟弟想得那么下流。”

“里南，善良？这真是笑话！”

“他是我碰见过唯一的君子，他从来不叫我出卖色相，”丹丝又戳了洛克一下。

“做你的女人？哈，就算你泡到金粉里再出来，我对你也不会有兴趣的。”

“那真是皆大欢喜！所以以后请你别再——”

她又想戳他，但被他一手扣住。“住手，否则我废了你的手，”他做保证。“既然你并不需要我——呃，帮忙，而我也没兴趣找情妇，那么我们就把事情解决了吧。”

“好主意。”她高傲的说。

“很好，那么，现在，”洛克放开她，吁出一口气。“首先得考虑如何安顿你。”

她抬高下巴。“我可以照料自己。”

洛克反感的瞅了丹丝脏兮兮的脸一眼。“得了，公主，天知道我老是在替里南收拾烂摊子，这次不管他心里打的是什么主意，我都不能让你沦落到码头的妓女户去，我相信牧师夫妇那儿——”

“不要！”丹丝的脸孔一下子变得雪白。

洛克把她拉到椅子上坐下。“你怎么了？刚刚吃太撑了吗？我发誓，如果你把苹果派吐到我身上，我会——”

“不是那个，”她做着深呼吸，以意志力克服颤意。“我没事，麦洛克，我只是不想到牧师那儿。”

“可是我们得替你找个落脚处，我住在工厂里，只有一个房间，我可没空和你玩小孩子的游戏——”

“别对我唠叨不休了，”丹丝两手插入发内，做了个深呼吸。“里南说你可以带我去找我祖父。”

“你在这儿有亲人？老天，怎么不早说？”洛克大松了一口气，敞开了笑容，事情没有他想像的那么麻烦。“你祖父叫什么名字。”

丹丝无知的看着他。“他姓罗，叫罗亚利。”

“我的天！”洛克像挨了一斧头似的睁眼瞪着她。

“你认识他？”

洛克咬牙忍下咒骂。“我就知道世界上没人比我那个善良的弟弟更能惹麻烦的了，”见丹丝一脸迷惑，洛克的神情变得益发严峻。“里南开了咱们两人一个可怕的玩笑。”

“好家伙，这里是皇宫吗？”

丹丝张大嘴巴望着罗府棋盘式的黑白大理石大厅，灯火辉煌的大型烛台，美轮美奂的绣帷，高大的拱型窗，蜿蜒而上的巨大楼梯，以及缀着金穗的土耳其红窗帘；窗后是他们自美人鱼酒馆赶到漂亮的灯塔街这短短时间内就转为昏黑的天色。

丹丝的视线回到站在她身旁的男人身上，只见麦洛克凝重的脸色和这座宏伟的大厅一样凛然不可侵犯，她压抑下她那份微妙忐忑的感觉。麦洛克的脸孔虽然绷得紧紧的，但他身上自有一股热力如波浪般迸发而出，她想到他那健壮胸肌的触感……

洛克无疑是个美男子，他有着坚毅的下颚、顾长的身形，以及一头教女人心动的浓密墨黑卷发。至于她，只不过是来到新环境而紧张，和他自然没什么关系，但是见到洛克那线条美好而坚定的唇型，她却有股想伸手去抚触他的冲动，她当然不敢这么做，一个像他那么严峻的男人，是不容许别人对他做出轻浮的举动的。奇怪的是，他那对奥蓝的双眸有种愤意不平的神色，深深打动她的心，她相信即使是个具有钢铁一般意志的男人，也有他的弱点，偶尔也需要他人的抚慰和开怀的一笑。

不过看到洛克那阴沉沉的脸色，丹丝立刻停止幻想，他那副样子，没有人胆敢接近他，但她调皮的天性发作起来，往往不顾一切。

往睡虎头上拨须即是一例。

“好惊人的地方，”丹丝压抑内心的紧张，故意调笑道：“幸好你强行帮我洗过脸了，不是吗？”

“少口没遮拦的，小鬼！”洛克把丹丝拉到身边，狠狠瞪她一眼，教她不敢再出声。

他转向迎上前来的胖女仆道：“告诉罗先生我们有急事见他。”

“老先生这会儿正在招待客人，我不能去打搅他。”

“告诉他麦洛克找他。”

一听此话，女仆灰绿的双眼立刻瞪大。“是——的，我这就去通报，请你们先到书房等他……”

“我们在这儿等。”

女仆瞄一眼他来者不善的表情，不敢有异议，立刻匆匆奔向走廊。丹丝不由得对他投以敬畏的目光。

“你一定是位大人物，这位女士才会一听你的名字就吓一大跳。”

“她是仆佣，拿人薪水，吓一大跳也不为过。”

“哦。”丹丝抱住她的帆布袋，脸红红的，不安的咬着大拇指指甲。

老天，她怎么会这么异想天开，以为此计行得通？光看一眼这富丽堂皇的大厅，她就已经信心全消，真不知道当初怎么就对里南的三言两语信以为真？但她实在已走投无路，不管是到天涯海角的什么地方，都比留在岛上好。

“你想他会出来吗？”她小声的问。

“姓罗的？”洛克冷冷一笑。“他憋不住的，不过你站在我身边对你并没有好处。”

丹丝一听，立即紧张起来，拉住他的袖子。“你不会走吧？”不管对洛克的观感如何，他都是丹丝在此地唯一的熟人，他若是抛下她走掉，她就成了孤零零一人了。“拜托！”

洛克低头看着她细小的手指，下巴担了扭。“你要学的东西很多，丹丝，首先，罗家人是绝不向麦家人低声下气求助的。”

“那我是不是已破了戒？”她顽强的问。她从小就和规矩及权威唱反调，现在除了地点改变之外，其他似乎依然如故。“你和里南帮助我还不是破了戒。”

“你是否感激我们的帮忙，以后才会见分晓。”洛克冷讥道。

丹丝迷惑的摇头。“我——我不明白。”

“你会明白的。”

他那严厉的口吻把丹丝吓着了。“可是你得替我做担保才行。”

“我对你根本一无所知，公主，”他揉着后颈嘀咕，“我甚至不知道我站在这儿做什么！”

“你知道我是搭你的船从拉哈那港来的，这是里南做的安排，你可以替我这么说。”

“我干嘛要替你这么说？”

“因为这才公道嘛。”

洛克没有作声，眼睛盯着丹丝充满盼望的脸孔，她那张脸已经洗净，露出一管挺秀的鼻子、一张出奇诱人的樱唇和白里透红的光润肌肤。洛克碎然移开视线。

“我不会让罗家人指责我不公道。”

丹丝突然发现不必为此向洛克道谢，她隐隐有种感觉，洛克和她素未谋面的家人之间有过节，但是此刻她为自己惴惴不安，实在无暇顾及这么多，何况她是真的很高兴有麦洛克在一旁相陪。

大理石砖地板响起一阵脚步声，丹丝回头，见到两条着一身黑色晚礼服，俨然不可侵犯的人影大步走过来。

“你好大的胆子，竟然跑上门来，麦洛克，”两人之中那个有着白花花胡子的老者说道：“好大的胆子！”

他那衣装革履的同伴，年约三十来岁，长相英俊，头脸修饰得十分整齐，卷曲的金发细心的梳向前，遮盖在那毛发稀薄的部分。“如果你是到这儿来吹嘘你那所谓创纪录的船速——”

“我这不是交际酬酢，两位先生。”洛克尖锐的打断他的话。

“而是我一向不在家里谈生意。”老者白花花胡子严峻的纠成一团。

“慢着，亚利叔叔！”他侄子的眼神忽地变得锐利起来。“你是来谈脱售奥德赛的事吗？别以为你可以拿这些高船速的不实传言哄抬价格。”他对洛克道。

洛克的笑容很僵。“奥德赛的事等地狱毁灭时再说吧。”

“那么我没理由让晚餐冷掉。”亚利不悦的说，瞄瞄背心前的金表，一副浪费大好时间之态。

全然被忽视的丹丝，在一旁吃惊而忘神的望着洛克，只见他颊上冒出

两团火气，但他始终没有发怒。“我不是来和阁下相互侮辱的，罗先生，”洛克僵声说：“我之所以踏入这栋屋子，是依约送来一位乘客，我们麦家一向讲信用。”

他的弦外之音激怒了罗亚利的侄子——怒基。“你他妈的住口！”

洛克拉住丹丝把她往前一推。“这位姑娘今天随伊莉莎号到港，如果我是你，我会特别注意她的伙食问题。”

“姑娘？你在开玩笑！”怒基皱皱他那管挑剔的鼻子，觑着丹丝油腻的毛衣、裤子。

“这个……人是谁？”

丹丝不悦地瞄他一眼。“你是罗家人吗？”

怒基拿那种假如一张椅子、一只暇蜈或是一只脱鞋器突然说起话来时他会有吃惊表情看着丹丝。“冒失鬼！我不知道这对你有什么不同，不过本人确实是罗家人没错。”

“要是有人想和罗家攀关系，我会劝他三思而后行。”丹丝咕哝道，听见洛克发出只能称之为嗤笑的声音，可是当她怀疑的看他一眼时，只见他面无表情。“小姑娘。”亚利不耐烦的开口。“你有话要说就快说，我的胃口受不了再拖延。”

丹丝打量老者锐利的咖啡色眼睛和布满皱纹的面孔，想找出似曾相识的线条。“你就是罗亚利？”

“我是。”

她深呼吸。“我是罗丹丝，我父亲是罗吉姆。”

亚利的眼神顿时变得和他足下的大理石地板一样冷硬。“不可能！”

丹丝抬高下巴面对挑战，带着微微的海岛口音答道：“不可能？那就不对了，爷爷，我母亲虽然是信奉火神的那族人，但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体内有着和你相同的罗家血脉。”

“不”亚利摇头，而怒基则一脸迷惑。

“可是——”

“安静！”亚利喝叱，转向洛克。“怎么，令尊对他老伙伴的怨毒遗留至今，让你玩起骗局来了吗？你图的是什麼？我悬赏找寻找儿子下落的赏金？你已经走火入魔到这种地步了？”

“你的想像力太丰富了。”洛克生气的说：“使这种小伎俩不高尚，也没什么快感可言，等时机到了，我会用我的方法治你，至于目前，我只不过送一位乘客到她的最后一站，她自称是谁都与我不关。”

亚利尖酸的说：“你中你父亲的毒太深了，居然企图利用这种可悲的方式来打击我，我花了二十五年的光阴才接受事实；我儿子早就死了。”

“这是事实，”丹丝低声道：“我十岁那年得了传染病，在我发烧昏迷的当儿，我父亲患病逝世，我们住的蔗糖殖民地的牧师说生死有命——”

“胡扯！我儿子葬身大海。”

丹丝摇头。“他的尸骨埋在拉哈那的教会墓园”

“这是可以查证的。”洛克指出“还是你胆怯不敢查证？”

“出去！”亚利气得吹胡子大喝。“把这小骗子带走！怒基，送客。”

“马上办，叔叔。”怒基踏上前。

“你像个小娃娃大吼大叫的，”丹丝凝立原地不动，一副不以为然的口气。她从毛衣内掏出一枚悬在颈上的椭圆型银坠子。“或许这东西能让你心平气

和一些。”

亚利僵了僵，然后从她手上抢过银坠子，说话的音调不再有力，而是负载了多年的哀戚。“你打哪儿弄来这东西的？”

“它一直挂在我脖子上，把它打开，里面有两张肖像——”

“我知道里面有什么。”

“亚利叔叔！”怒基叫道，愤愤瞪了丹丝一眼，再转向眉心结得和怒基一样紧的洛克。“您不会——”

“别吵！”亚利颤着手打开银坠子，里面镶了两张小小的肖像，他的气息变得喘息。

丹丝打量高大的老人。“你的长相和我爸爸不太相似。”

“是的，”亚利喃喃回答，指尖轻触肖像。“吉姆长得像他妈妈，心肠也和她一样软，这相片就是她，她在死前把坠子给了吉姆，要吉姆以后交给媳妇。”

“他是给了我妈，我妈死后，它就留给了我，”丹丝低头瞄着肖像。“这位女士就是我奶奶？我一直在怀疑。”

亚利偷偷觑了怒基和洛克一眼，“啪”地一声把坠盖盖上。“不，我觉得她很面生，如今这些已经不重要了。”

“哦。”丹丝失望的把坠子接住，它仍留有亚利手心的余温。

“丹丝，”罗亚利喊着她的名字，双眼迸出疑似泪湿的光芒。“吉姆的女儿，瞧瞧她，我的天。”

丹丝突然间被亚利拥住，面孔被按在他高级毛料外套之上，她嗅到芋草、自律果和薄荷的气味，感觉到他的肩膀在颤动。她觉得压力好大，他的情感吞没她，他的贴近又挑起旧日的恐惧和绝望，她感到惊慌，拼命想挣脱。

“叔叔，”怒基大叫。“您不会把这骗局当真吧？”

“自制，侄子，”亚利挥开抗议的他，对丹丝露出笑容。“她有吉姆的银坠子，我到哪儿都认得出它。”

“这其中可能有许多原因的，包括她是个偷儿在内！”怒基的脸孔涨红了。“这太荒唐了，她分明是个骗子，和姓麦的勾结企图拐骗您的财产。”

亚利危险的觑起眼睛。“小心点，怒基，我可不受你侮辱。”

怒基激动得无法自制。“可是您瞧瞧她，叔叔！一个知道些往事，利用它来行骗的野丫头，这些海岛上的女孩素行不良，人尽皆知，她们赤身裸体的游到船边去同咱们的船员求欢。”

丹丝听得痛苦的起了一阵颤抖，亚利对侄子大蹙其眉。“够了，小子。”

“您是个聪明人，千万不能上这种当。”

“我们听听她怎么说。”亚利坚决的说：“你为什么隔了这么久才来找我们，丹丝？”

“我对你一无所知，”丹丝回答道，痛苦稳定了她。“我妈死时，我年纪还小，十岁那年，爸爸也撒手人筹，他若是曾经谈起你或这地方，我也没有印象，而甘庶园教会学校里也没人能告诉我有关爸爸的事。”

“那么你到底是怎么知道我们的？”怒基质问。

“从麦里南那儿知道的。”

“我就知道。”怒基尖酸的说：“根本就是一群骗子嘛！”

他那一口咬定的语气和满腔的敌意对丹丝来说，无异是在公牛面前舞动结旗，她挺起背脊，用最甜密的音调对他说话。

“而根本就不是，亲爱的怒基表哥，里南在拉哈那见到我画上的署名，于是打听我的事，这才发现我的身份，这是上帝的恩赐，我终于知道亲人的下落，因为我打算到巴黎去，拉哈那又没有什么好留恋的了，所以我才会来这儿，不过你大可不必担心从此以后得照顾我，这屋子气氛不睦，不适合我住。”

怒基呛着。“这人竟然敢批评我们，我受不了啦。”

丹丝怜悯的膘他一眼。“自尊心太强的男人可真烦人。”

怒基暴跳如雷，被亚利猛地挥手制止。“既然如此，你为什么来找我们？”

丹丝笑了。“哈，当然是为了赏金，如果你马上付钱给麦先生，我就可以分得我那一半，我会很感谢的。”

“你这小贱人，”怒基的咆哮粉碎了丹丝说完话后的静默。“我们不上这种当，姓麦的！”

“你他妈的给我慢着！”洛克叱道：“我和这件事无关！”

丹丝困扰的侧着头。“可是这是安排好了的，我们两人各分一半。”

亚利攥紧了眉毛。“原来这是你的诡计，姓麦的。”

洛克的面色阻沉得像雷雨。“我就算下地狱，也绝不拿罗家任何东西。”

“可是代理人当然得收酬劳。”丹丝理直气壮的说，洛克的态度令她不解。

“你和里南为什么不拿下你们该拿的份？我打算和你们平分的。”

洛克忿忿瞪着丹丝。“罗家一向是拜金主义者，我该知道你也不例外，但休想我在这儿和你一搭一唱，公主。”

丹丝的自尊心有点受伤，她伸手朝华丽的大厅一挥。“可是他们付得起钱呀。”

“那么你尽管拿你的赏金吧，我的责任已了。”洛克大步走向大门，到了门口，他对三人讥笑道：“希望你们相处愉快。”

原本是句祝福的话，听来却像诅咒。麦洛克消失在寒夜里，把丹丝抛下来独自面对两个气呼呼的男人；她压抑着内心的沮丧，她竟然对洛克已产生了依赖心！如果想生存，就万万不能存有此心；她鼓起勇气，挑战的转向爷爷。

“怎么样？”

亚利吃了一惊，怀疑的打量她。“什么怎么样。女孩？”

“你悬赏找你儿子的下落，我已经告诉你了，不是吗？丹丝双手叉腰，一副泼辣的姿势。“你给赏金，或者这只是唬人的？”

“让我把这小骗子给扔到垃圾桶去，她属于那地方，叔叔。”怒基一双肥手张了又握，握了又张。

“我不在乎你们相不相信我是不是吉姆的女儿，”丹丝还嘴道：“问题是，我千里迢迢跑来向你们通报他的下落，甚至带了证物，这比任何水手的道听涂说有力多了，我要求你们信守承诺。”

“要求，嗯？”亚利呵呵的笑了。“我的天，你的确有罗家人的性子。”

“叔叔！你不会真的相信这些谎话吧？”怒基不可置信的问。

亚利的视线在丹丝的脸孔和那只银坠子之间来回梭巡，他伸出手，丹丝挺住自己，任他拂开她脸上的咖啡色直发、端详她的眼睛而没有闪开。

“我相信她。”

“什么——”怒基呛道：“这我必须反对！”

“赏金呢？”丹丝大声的问，压过怒基的喋喋不休。

“好家伙，算你的了。”亚利大笑答道：“坚持的女生意人，不是吗？这点我喜欢。”

“否则我怎么有办法到巴黎？”她耸耸肩。“一个孤零零的女人不拼命的话是活不下去的。”

“你不再孤零零了。”亚利郑重说道，

“哦。”丹丝咽了咽，别开视线。“这我没想到。”

“她当然没想到，”怒基带着浓浓的讥笑道，从口袋掏出手帕拭着出汗的眉间。

“我敢打赌她也没想到她会成为麻塞诸塞数一数二的富有家族的一员。”

“我只想拿到我该拿的赏金，然后就要买船票到欧洲去了，我对你没有威胁性。”丹丝再次说道。

“胡说，你别以为我会这么快就让你溜掉，”亚利手抚着他的白胡子道：“我是个老头子了，又病又倦，咱们得彼此多了解了解，我想知道的事好多好多。”

“我们最好给她一笔钱，尽早打发她走。”怒基阴沉的说。

亚利狠狠瞪他侄子一眼。“你太担心自己的好处，根本对这个奇迹漠不关心！你不过是我表亲的儿子，我拉拨了你这么多年，而现在来的是我儿子吉姆的孩子！”

怒基挺起身子，把颈子缩入上好的领带里。“叔叔，您千万得谅解，我既是您的亲人，又是您生意上的助手，我得尽到我的责任，让您知道接纳这个……这个女人是不当的做法。”

“我或许已渐渐把罗氏公司的大权交给你，但我可不容许我的判断能力受到质疑，”亚利的口气极其严厉。怒基涨红的脸霎时变白。“这件事还有疑问待解，包括姓麦的怎么会扯了进来，丹丝留下来。”

“哦！不。我没办法。”丹丝叫道，又感到惊慌，刚得到的自由来得不易，不能随意放手。

“你有别的落脚处吗？”

“没——没有，不过如果你先把我的钱付给我，我可以找个地方——”

“别开玩笑，你得待在这儿，这是你的家，你现在属于这里了。”

“把她留在家里失允当，而且可能有危险，”怒基反对，撒着嘴往衣衫褴褛的她上下瞄了瞄。“我们少说也得锁住钱箱才行。”

“你这只自以为了不起的猪！”，丹丝对怒基怒目以视，决定好好以和他作对为乐，她会像只跳蚤，小而毒，且难以驱除。“如果我爷爷要我留在他家，你算老几能反对他？”

“可不是！”亚利对着怒基狼狈的神情大笑。他挽住丹丝，带着她往楼梯走，没有发觉她身子变僵。“来吧，女孩，我有成千个问题，但我们得先让梅姬送你到房间梳洗，而我呢，好去打发我的客人。”

“哦，不，请别这么费事。”亚利的热切把丹丝吓着。

“好像我在乎这些烦人鬼似的！”他嗤道：“等我告诉他们我今晚在家门口发现了什么奖赏之后，他们就会了解的。现在你照我的话去做。”

在他的坚持下，丹丝只好点头，如释重负感到昏眩和轻颤。一切都将变得顺利！

她安全了，而且被亚利所接纳——巴黎已咫尺不远。诺密这位和善可

亲的法国人，是他把画笔交给一个因歧异而被排斥在两种文化之外的女孩，是他把到巴黎艺术殿堂习画的梦想植入她的脑里的，是他唯一做了她的朋友。

“谢谢你，先生，你太好了。”

老人在楼梯上顿住，嗓音变得浊重的奇怪。“好？这城里没几个会同意你这个说法，不过话来，我以前一直没有过孙女。在你还不习惯喊我爷爷之前，叫我亚利吧。”

“好的……亚利。”

“丹丝。”他冥思道：“你甚至有个正式的波士顿人的名字。”

“在拉哈那他们叫我莉莉。”

“你希望在这儿也被叫做莉莉？”

她僵了僵。“不，不要！这名字让我想到不愉快的日子。”

“什么不愉快的日子，亲爱的？”

她勉强挤出笑声。“孩提的回忆罢了，我生病发烧那段期间，无法像一般正常孩子一样玩耍作息，因此和小朋友疏远了，他们后来故意喊我‘疯子莉莉’来作弄我。”

亚利思考了片刻，摇头道：“那么我们就用莉莉这名字，我们喊你丹丝，正式的波士顿闺名，”他回头瞄瞄侄子。“怒基，派人去替丹丝调些衣服回来，不能让我孙女穿得像孤儿。”

怒基恨恨的撒嘴，但点了头。“是，叔父。”

“他其实是个听话的好孩子，怒基，”他们上楼时，亚利低声对丹丝道：“他会适应过来的。”

“我想我多少教人震惊，”丹丝以懊悔的语气道：“我并不想伤害任何人。”

“你的口气和你爸爸一样，”亚利老皱的手用力握握丹丝，他没察觉她差点要扭开身子。“不必担心，你现在到家了。”

丹丝渴望相信他的安慰，可是这些话仿佛陈腔滥调般在她耳里回响，她知道她不可能再拥有一个真正的家了，那太危险了。

一个杀人凶手是注定亡命天涯的。

初晓时分，丹丝在噩梦中醒来，她不顾寒冷，掀被下床，踉跄走到窗前把窗子打开，身上只穿着一件昨晚借来的法兰绒睡衣，呼吸着冰冷的空气，直到心跳恢复平静，两鬓的汗水也冷却下来。

波士顿的清晨，远近一片雪茫茫，看着看着，丹丝觉得她好似又回到海上，攀然涌现一种要沉没的感觉，她喘着气，抓了一把窗台上的积雪，敷在脸上，除去那可怕的幻象。她把窗户关了，回到温暖的床上。

怪事，她在四面环海的环境里住了一辈子，却始终对海怀有一份莫名其妙的恐惧感，道理何在她自己也不知道。

原因或许深埋在她脑子某个模糊朦胧的地方吧，那地方藏了许许多多的疑问，但没有解答，从她十岁发烧几乎病死那时起便是如此了。

仿佛有只手从她心版上抹去了她生命中的记忆，很多事她知其然却不知其所以然，她记得父亲的名字，却忘了他的长相；她识字，却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学来的；原本熟悉的玩伴成了陌生人，他们讨厌她的与众不同，总是故意欺负她。

疯子莉莉。

他们是这么叫她的，她被搞糊涂，出了差错或是挫折气愤的时候，他们就喊她疯子，存心刺激她。收养她的西伦叔叔——一个信教极为虔诚的人，总说她中了邪，每当她撒谎骗人的时候，他就像普天下的好父母一样处罚她，可是却怎么也阻止不了她继续胡说八道，相反的，徒然使得她编造出更高明的谎话。

因为完全失去了过去的一切记忆，是远比最严厉的处罚还要可怕的。

幸好她总算逃出来了。

她靠在玫瑰木的床头板上，把被子拉到身上，双手上下抚摩冰冷的两臂，她已经摸不到手臂上的伤痕了，肉体上的伤口已经痊愈，但她的心却仍然如当初里南的船员在那可怕的一夜，把她从码头捞上岸一样，赤裸裸、血淋淋，而且伤痕累累。

友善的船长与她谈话，提到她的画和大洋彼岸一处安全并且会接纳她的地方，走投无路的她立刻相信了他。里南对她照顾有加，但她仍然不敢把自己的所作所为坦白告诉他。——

丹丝发抖的把脸埋入手心，企图阻断在脑中不断上演的一幕幕……

木造十字架，高举的鞭子，无休无止的痛苦、迷乱、折磨，以及姜花遍野的情景，然后是她视如生命、珍爱万分的画作惨遭撕毁，紧接着又是一场处罚，终于她在忍无可忍的情形下，怒而反弹，那厚重的大贝壳沾满了血……

汝等不可杀戮。

她已经破了戒律，但就算要因此而下地狱，就算命丧在她手下的是神抵之子，她也毫不后悔。

这便是丹丝之所以接受里南的建议，远渡重洋的前来寻找她素来谋面的爷爷的理由。

丹丝伸手握住胸前的银坠子，她是罗丹丝，她有证据，波士顿不必知道里南是将她父亲的名姓与赏金联想在一起的人，为了二万五千元的赏金再加上巴黎的崭新人生，她可以对亚利编出各式各样的话，毕竟，她擅长的便是说谎，如果能将疯子莉莉和罗丹丝永远埋葬，她不在乎在已经污秽的灵魂上再加几道污渍。

有人轻轻敲了敲房门，梅姬探头入内。“早呀，小姐。”

女仆端盘进来，巧克力的芳香立刻洋溢室内。“谢谢你，呃——”

“我叫梅姬。”她把巧克力送到丹丝面前。“三年前才刚从爱尔兰移民过来，马上在罗先生家找到这份好差事，他真是个好人，等我存够了钱，很快就可以把我弟弟接过来，只要祷告，上帝一定会让人如愿以偿的。”

一听此话，丹丝抿抿唇，它会让梅姬这种好人如愿以偿，但不会眷顾像她这种罪人的，不过寒冬清早的一杯热巧克力依然值得人感恩。

“谢谢你昨晚的帮忙和借我睡衣。”丹丝把空杯子放下。

“不客气，小姐，哦，我倒想起来啦！”梅姬突然匆匆而去，片刻后捧了一大叠纸包的新衣回来。“亚利先生要你着装之后，下楼和他共进早餐，他就要到帐房去了。”

“帐房？”丹丝溜下床，开始拆新装。

“是的，罗氏公司是新英格兰最大的商号，你不知道你爷爷——”梅姬及时把嘴捂住，不敢像在仆舍中和同事那样说长道短。

“我不知道。”丹丝叹道：“哦也是——移民，从太平洋来的，这里的一

切我一无所知，就像你拿来的这些东西一样。”

她把一件缀着蕾丝和缎带的小东西高高拎起。

“哦，小姐，”梅姬咯咯尖笑。“那是你的底衣！”

“比我想像的还糟。”她又挑了一件怪东西起来，瞄着梅姬看。

“束腹，小姐。”

丹丝又叹了口气了，她一点也不知道如何当个负责的孙女！她越早离开这儿越好。“你最好喊我丹丝。”

梅姬吓了一跳。“哦，这可使不得，小姐——”

“这样会好得多，”丹丝把所有底衣抄起，扔向女仆。“你得把我打扮成标准的波士顿淑女——至少今天，这工作似乎不容易！”

“你说你早餐要吃什么？”

丹丝望着闪亮的桃心木餐桌对面的祖父，重复道：“苹果派。”

“我们波士顿早餐都吃燕麦粥。”坐在另一边的怒基“啪”一声把早报合上。

“哦，是这样呀，”穿着一身重重叠叠衣服的丹丝不自在的挪挪身。“为什么？”

“为什么？”怒基眨眼。

他那副样子真像猫头鹰，丹丝心想，小心梳向两鬓的头发往外翘，和猫头鹰差不了多少。她知道表兄是个好面子的人，不想再惹是生非，故压抑下笑意，装出兴致勃勃的样子。“是的，为什么？”

“因为燕麦粥有益健康，而且……反正我们一向就是这么吃的。”

“怒基的生活习惯一成不变，”亚利插嘴道：“可是相当能干，因为如此，我才好放心退休。”

“谢谢你，叔叔。”

“不过他也由于个性保守，难以接受转变。”亚利朝丹丝的方向努努嘴说道。

怒基的视线触及丹丝胸前的银坠子，他如哽在喉似的猛咽了一口。

“呢，是的，我为昨晚的事向你道歉，丹丝表妹，我并不是不欢迎你回到我们家。”

“哦，谢谢你，怒基表哥，”虽然丹丝知道怒基的一番话多半是出于亚利的压力，可是她却十分乐意和他和平共处，她伸手碰碰怒基的手。“希望我们不止是表兄妹，还能是朋友。”

“哦，咱们家的女孩是个甜姐儿，”亚利赞许的说：“说得好，亲爱的。经过一夜休息，你瞧她是不是容光焕发，怒基？”

“是的……目前是。”怒基有点勉强的回答道。

丹丝下意识的抚摸她盘发的缎带。“我可以跟您到帐房吗？”她对爷爷道。

亚利小心搁下咖啡杯。“想拿你的赏金吗？”

丹丝笑了笑。“如果你的钱是放在帐房的话。”

亚利大笑。“不，我们多半把钱存放在银行，我建议你也这么做。”

“我很乐意这么做，亚利，希望我们尽快把这恼人的赏金问题搞好，我想今天就去订船票。”

老人满是纹路的脸孔绷紧，但口气却有几分难过。“你这么急着想离开我们？”

“不，当然不是。”

亚利咳了咳，别有趣味的看她。“我最近一年身子不太好，肺有病。”

“受到震惊，他的毛病又发作了。”怒基说。

“哦，我的天，”丹丝四下张望，良心不安的回避这个明显的陷阱。“那我更得要越早离开越好，让你的生活恢复正常。”

“正好相反，女孩，”亚利赶紧说：“这栋死气沉沉的宅子有了你之后，我觉得自己的精神好多了，王老五对王老五的日子太无聊了，你一出现，就让我觉得我年轻了二十岁。”

“你真好，可是——”

“我的朋友们都急着想见你，你一定厌倦旅行了，趁此机会休息休息，养精蓄锐以应付你的大冒险，岂不快哉？”

“这很合理，可是亚利，我非得——”

“我们也有画廊，”他见她顿了顿，脸上出现一抹兴趣。“画廊、舞厅、晚会，我们全有，我非常乐意带你去——见识咱们城里各式各样的活动，”亚利兴冲冲的拍了桌面一下，桌上的水晶器皿嘎嘎响。“女孩，这一定非常有意思！”

“真的，亚利，我认为这不恰当。”丹丝有些慌张的说，她可不想引来注目。

“胡说！”亚利嚷道：“你是罗家人，咱们世居波士顿，你在这几是有一席之地的。”

这点子让怒基面色发白。“先生。丹丝欠缺——呃，磨练，如此她在社交场合会十分不自在的。”

“所以女侍和演说课才会应运而生，”亚利抬抬手，挥去反对。“崔莫街也有个外国老师专教人跳舞。”

“亚利！拜托，我不习惯这样露脸，”丹丝以笑容掩饰她内心的惊慌。“我不知道怎么说才能让您了解我有多心急实现我到巴黎习画的计划，如果今天上午您能到银行跑一趟——”

“丹丝，”怒基喝叱道：“就算是一个像你这样初出茅庐的人，也该知道一时之间要调这么大一笔钱并不容易。”

她不肯定的啃着大拇指。“哦，我没想到……你们会先付清麦洛克的那份吧？”

怒基沉下脸来。“所谓的‘铁汉’吗？门儿都没有！我们什么也不欠他！”

“你不欠他，但我欠他，”丹丝平静的说，里南救了她一命，若非他伸出援手，她不是被吊死就是遭到更悲惨的下场，她欠他及他那个英俊固执的哥哥一份恩情，可惜的是她无法解释这么多。“如果一时没那么多钱，那么我坚持他的那一份先付，这样才公道。”

她重复昨晚对洛克所说的话，怒基厌恶的扔下报纸，喃喃诅咒，丹丝不解的侧头。

“我不明白，为什么变罗两家会这样势如水火？”

“商场上的恩怨，”亚利的脸孔倏地变得僵硬。“麦诺奇和我曾是合伙人，但也各自有其他生意，我的事业越做越顺利，而他却老是异想天开，现在他儿子把老子的失败归咎到我头上，我成了代罪羔羊，这一切都和你没有牵连。”

“有的。”丹丝不同意。

“算了，我今天就付给麦洛克赏金，但你得答应我留下来陪你老爷爷一段时间。”

丹丝向麦家报恩之心和自身的需要交战着。她应该立刻动身，离开此地，免得把灾殃带到这老人头上，可是亚利毕竟是她的亲人，她是他儿子留下的唯一骨肉，给他一些他所需要的慰藉真的就这么不该吗？

“你今天就付钱给麦洛克吗？”

“派专人送达，”亚利允诺。“而你今年春天就可以到巴黎。”

丹丝不稳的吸口气，怀疑她是不是铸下大错。“好，亚利。”

“太好了！”事情如他的心意敲定后，老人心情大开。“梅姬到底把我的早餐端到哪儿去了？”

说人人到，梅姬捧了一只大餐盘匆匆而来，在每人面前各摆上一碗燕麦粥。怒基狠狠的甩开餐巾；满脸不悦之色。

丹丝很高兴她欠麦家兄弟的恩情得以偿清，如释重负之下，也注意到了早点。她把两根手指插入那碗灰糊糊的粥里，然后舀了一口到嘴里，抬头一看，发现三对眼睛惊骇的瞪着她。

丹丝咽下口里的食物，甜甜手指，尴尬笑道：“味道有点像山芋，不是吗？”

“山芋？”怒基应道：“这可不是你们那些野食，这是道地的北方燕麦粥！”

丹丝打了个哆嗦，看样子她是无论如何也当不了波士顿淑女了，不过，她可不会因为几个人的侧目而吓退。

“不是山芋？真奇怪，”她用手指在餐巾上抹了抹。“如果你把它搁上一星期再吃，味道就更像了。”

怒基一副就要吐出来的模样，亚利放声大笑，梅姬则在一旁偷晒。

“亲爱的，你说的对极了，”亚利把碗推开。“女孩，我有预感你会在这座古城掀起一阵风潮。”

丹丝笑了笑，遮掩她的焦虑不安。“这会是个有趣的尝试。”

“一定是，”亚利的笑容扩大。“为了你的开始，梅姬，给我们三人各来一份苹果派！”

第二章

“死脑筋、好面子……你为什么不下那笔钱？它可是大有用处的！”

“省点力气，老丁，我已经打定主意。”

麦洛克靠在一尊印第安酋长木雕上。与他的办公室毗连的木匠铺子木屑弥漫，转眼间他的黑色套装就布满飞屑，但他不在乎。

“我继续造我的下一艘船，我不想拿罗家的赏金，罗亚利别以为他可以收买我。”

老丁，瘦小的个头，生了一张像颗干皱苹果的脸和一双刨了六十多年木头、满是伤疤的手，他反感的把刮刀放下，双手在皮围裙上抹了抹，以责备的眼光看着洛克。

“可是你却宁可到处去参加晚会，穷追银行的女儿。”

“妈的，老丁，你以为我喜欢和那票人混在一起？我看得出来她们满眼的疑问，”洛克模仿波士顿上流社会那些老太太们的腔调。“那不是麦诺奇的儿子吗？他不是就那个什么的……”

老丁干皱的面孔缓和下来。“这表示你现在是大家感兴趣的人物。”

“造谣生事的人会死得很惨。”洛克硬邦邦的说：“如果我想把亚古诺号架上龙骨台，就得要有投资者，所以，我只好不辞劳苦地参加每一场派对，陪每一位马脸长的富家千金跳华尔兹。”

“可是你就是不肯收下罗家的赏金，虽然他孙女是你和里南送交到他手上的？”

“才不。”

老丁摊摊双手，回去继续刻他的白橡木，但嘴里一径儿嘀咕不休，洛克不理睬他，可是心里却油然涌出一股不安，打从他把那只瘦伶伶的小猫儿扔在罗家，一走了之之后，他就始终觉得良心不安并且好奇，不知丹丝落在两匹狼的手中下场如何，不过据他的观察，丹丝大可自己照顾自己，不劳他费心。

“别这样，老丁，”洛克洪道：“我要知道你是不是能够帮我雕刻亚古诺号的船首像。”

“怪了，你竟不用你那些新式机器来雕。”老丁嗤着鼻子道。

“我唯一可和纽约那些大工厂竞争的是，我用蒸气锯子，不过你这铺子还是有很多派得上用场的，虽然你是这样一个懒骨头。”

“傲小子！拿来，”老丁从洛克手中抢过设计图筒子，把图纸抽出，摊开来摆在工作台上。“亚古诺号，是吗？这张设计图一定是你在蓄水池上经过那些静什么力学试验出来的吧。”

“静水力学。”洛克无意识的用中指摩擦着上唇。“科学实验加上我实地的经验。”

“平的船底板和尖的船头，你办得到吗？”

“我要试试。”

“你马上就会成为笑柄。”

洛克的面孔绷了绷，把设计图卷起来，收入筒子。“当初他们也笑话伽利略。”

“可是，”老丁开口还想争论，忽从洛克肩后瞥见他的铺子门口有条人影。“谁在哪儿？”

“对不起，我听说到老丁的铺子可以找到……哦，你在这儿，麦洛克。”

洛克听到沙哑的女子嗓音，旋身去看，忽地变得目瞪口呆。罗丹丝风姿绰约的走进木匠铺子，一身华丽的衣裳，从毛头小子摇身一变而为妙龄佳人，只有蓝缎帽子下一双晶黄眼眸依然带着异国风采，显得有些搭调。在刻意的妆扮下，那双晶亮的眼睛依稀流露出一股怯弱和惶恐，让洛克不由得生出想保护她的意念。

但她对他一笑，又是那么狡黠，那幻象消失不见。

洛克懊恼的闭上嘴巴，他又不是不知道清水、香皂和几顿大快朵颐就会让一个人改头换面，没有必要为了这个毫不浪费时间，大敲其祖父竹杠，挤入波士顿富贾大家行列，俨然成为千金小姐的小势利鬼而大惊小怪。

他只是生气自己把她想得过高。

“你跑到这儿来做什么？”他粗鲁的质问。

“哦相信你非常清楚。”丹丝从厚茸茸的皮手筒里抽出一只小包。“你是个很不体贴的人，麦洛克，喏，这是你的，拿去吧。”

“是亚利派你来的？”

“当然不是。我这儿该在美姿美仪教堂上课的，但是我逃了，这趟路太重要，我信不过怒基稍早派来的人。”

洛克攒眉。“什么意思？逃了？”

“溜课、跑了、走掉，”她耸耸肩。“真是托你的福，我现在被谈吐、礼仪、缝纫课填得满满的。”

“这关我什么事？”

“我说服爷爷先付你的赏金，条件是延迟赴巴黎的日期，而逗留在此的期间，我必须熟悉社交礼节，我被人又剪又修，又拉又扯，又是穿衣打扮，又是颐指气使。”

洛克的唇角扭了扭。“是这样吗？”

“还不止哩，我这星期天甚至上了教堂，你知道我有多不耐烦！除了到处拜会交际、逛街购物，亚利还想拉我参加波士顿每一场活动，从晚会到剧场，一个也不缺，老天，我可真被整惨了！”

“的确很，……呃，累人。”洛克努力露出同情之色。可是她觉得气闷的事却是别的女孩求之不得的呢，洛克忍不住大笑了。

丹丝白他一眼。“我连一刻自己的时间也没有，别谈提笔作画了，不过你的固执至少给了我一个自己出来溜达的机会。”

“自己？”洛克凑近端详她，这才发现到她双颊红扑扑的。“你不是说你一路走到这儿吧？”

“当然不是，”她打了个喷嚏道：“我是驾小马车来的，这可真是新鲜事儿。”

“天哪，”洛克呻吟。“没有人知道你上哪儿？这么做太蠢了！”

丹丝侧侧头。“怎么说？我看大多数波士顿女士都是爱上哪儿就上哪儿，嘿，昨天在画店我认识了一位在写作班研习的学生，叫费爱儿，她说她还健行到过康乃狄克呢。”

“就算是个爱掉画袋的女人都知道不能独自一人到码头来！”洛克怒道，心想不知罗亚利会不会因此而怪他。“这里不是女士散步的社区！这里龙蛇杂处，而且天气又冻得要死！”

“哦，这个，我现在知道为什么女生的裙子要这样一层又一层了，我至少穿了六、七层”她把裙子一捞，伸出穿了靴子的脚。“绒料的，毛料的，麻料的，还有——”

“小姐，拜托。”老丁一张脸涨得和丹丝的上装一样红。

洛克倏然出手，把她的裙子拉下来。“丹丝！”

“我忘了波士顿人对底衣有多么在乎，”丹丝哺雕的可不是一头小鲸吗？”

老丁瞄了瞄白橡木，再惊喜的看着丹丝。“你的眼光真利，姑娘。”

“或许我们看东西的眼光一致，”她回答道：“等你完工后，我可以再回来参观吗？”

“随时可以。”

“罗小姐不可能再来了，老丁，”洛克坚决的说：“而她这会儿就得走了，所以我们失陪了。”

洛克把设计图夹在腋下，挽着丹丝穿过灰暗的长廊和船厂的办公室往外走，他不理会丹丝的挣扎、扭动和嚷叫，径自召了一个小伙子过来，吩咐他到热闹的第二街去叫辆马车。

小伙子跑开后，洛克把丹丝拉向厂房的玻璃大门。“来吧，罗小姐，你等马车到吧。”

“你先听点道理。”丹丝硬是钉在原地不动，迫使洛克在通向二楼的大楼梯前停了下来，丹丝把那只装了钞票的小包塞向洛克。“你已造成了我的不便。麦洛克，所以收下东西，别再争论。”

洛克的蓝眸化为冷硬，看也不看那包钱一眼。“你留着吧，我不要罗家的钱。”

“你太可笑了，”丹丝生气的嚷道：“我可不想白跑一趟，钱是你的，你这笨蛋。”

“我告诉你，我不要。”

“或许里南想要！”她像亮出王牌般得意的说。

“你错了，他也不要。”洛克淡漠的回答。“现在，请原谅，我要走了……”

他转过身，但丹丝戴手套的手掐住他黑色毛料的衣袖下的结实胳膊。

“我真的不懂，就为了这个愚昧的不和，你非得这么固执不可？”

洛克的表情和语调变得森冷，让丹丝打哆嗦。“罗亚利毁了我父亲，他们原是生意上的伙伴，可是你爷爷背叛了他，夺去他的资产和尊严，使得他走上绝路。”

“哦，不。”丹丝吓呆了，一口气在胸口冻住。

洛克的双唇抿成严厉的线条。“是我发现我父亲的尸体的，我那时十四岁，你还认为我可以忘怀或谅解这个‘愚昧的不和’吗，罗小姐？”

“我……”

“我宁可下地狱也不碰一分罗家血腥的钱，”他甩开丹丝的手，双眼怒织着憎恨、厌恶和痛苦。“现在你懂了吧。”

丹丝哑口无语。

洛克的神情如此激烈、冷傲、坚决、受创而又无悔，丹丝了解受折磨的痛苦滋味，她在这个男人身上见到那种痛苦，可是长期的无助感使她变得麻木，她站在那儿，洛克最后膘了她一眼，即转身径自上楼去了。

丹丝倒吸了一口气。不错，她现在懂了，至少是一面之辞，这件事无疑有两种说法。

难怪他们见面那天洛克对她的反应那么奇怪。里南到底怎么想的？把她送到他哥哥手中，再由他把她转交给她爷爷！那种场面是爆发另一场灾祸的导火线，难怪洛克不想和他们扯上任何关系。

她手上那包钱仿佛在责备她似的，她一把将它塞回手筒。好的，洛克可以如愿以偿，但时候未到。丹丝登上者旧的楼梯去找他。

到了梯口，丹丝打住，眨着眼睛目眩的看着开着大窗的庞大空间，那是船厂的制图室，地板是黑色的，上面画了五颜六色如蛛网似的线条，五、六名工人拿着测量器趴在图面上工作，景象真是壮观。

没人注意到她，她终于看到了洛克，他站在室内另一头的窗边全神贯注的凝望地上的大图案。

“你看到了什么？”丹丝悄悄接近他，低声问道。；今

他的声音十分遥远。“一艘完美无暇的船。”

他仿佛被自己的声音唤醒，猛地旋身叱道：“妈的！你还不死心？滚出我的制图室！”

“制图室是吗？”丹丝瞄瞄地面上令人眼花撩乱的线条，“你制的是……”

“船图，还有什么？”他叱道：“每一个骨架，每一个部分，就像巨人裁缝师的纸型图，你的好奇心得到满足了吧，还是你是替你爷爷来盗取我的设计图的？”

丹丝叹着气抬抬手。“你赢了。”

“什么？”

“赏金的事，我现在明白了，我很……抱歉。”

他的下巴蠕动着，可是一径儿瞪着她没有作声。真的，丹丝心忖，她是她见过最不可亲的一个人！她或许是个罪人，但她有她的格调，她可不是贼，她会想办法补偿麦氏兄弟的。把另一半的赏金存入当地银行，等里南回来再交给他，这是个好方法，洛克不必知道。

“我只是要你知道，”她猛咽一口。“祝你完成完美之船的梦想有朝一日能够成功。”

洛克没有反应，丹丝感到难过。何必？她骂自己。转身想走。

“丹丝。”他拉住她，她突然气喘了起来，不是因为他，而是窗下忙碌的造船工厂的一幕。

一根根巨木随处可见，横梁、木柱、栏杆宛如巨人的手指般排列，就在波士顿码头这一角落里，一艘帆船的船身巍峨耸立，看得丹丝喘不过气来。

她急急的把窗玻璃上的雾气抹净，充满敬畏的往下看。“那儿！她真是完美，你已经办到了。”

“还不算完美，”洛克摇摇头，指着制图室的地板。“也许要等下一艘船。”

丹丝的目光回到底下的船厂。“这一艘相当漂亮，你叫它什么？”

“奥德赛。”

“西风号也是你造的，是不是？”她望着忙碌的工厂，眼中出现渴望。“我想为你的奥德赛作画。”

“你爷爷可不会高兴的，公主。”

丹丝笑了，那低柔的笑声挑动男人的神经。“谁会告诉他？我会小心翼翼，不惊动任何人。”

洛克放开她，手搔了搔头发。“我不想惹麻烦。”

“哦。”她缄默了半晌，然后以半是慧黠半是挑战的眼神看他。“我没想到你会放过作弄罗家的机会。”

他出乎自己意料之外的笑了。

“你真是个小顽固。”

“我有我的梦想。”

她一副坚毅的表情，但晶亮的眼眸却掠过一抹怯生生的神情，再次挑起洛克那想保护她的意念和一阵——男性的欲望，两者都令他感到困扰。

他实际上并不想和她争论，如果她打算违背祖父的意愿，他干嘛反对？

“随你便。”他耸肩回答道。

丹丝脸色一亮。“那么是可以了？”

“只要你别再一个人跑到这儿来。”

“我不会。”

“而且别来烦我。”

“可以。”

洛克眯眼看她，不信任她的顺从。“那好吧。”

“谢谢你。”就算洛克为她加冕，她也不比此刻容光焕发，她兴高采烈的样子，好像忍不住想上前拥抱洛克，但想想还是不要，故而作罢。“你真是个天使，麦洛克，阿罗哈！”

洛克目送她走，一张脸阴霾得像恶魔。

“我真的觉得这不是好主意，”十天后，丹丝咕哝道；“我还没有准备好！”

她爷爷挽着她，把她拉入崔莫街灯火辉煌的舞会大厅。“胡说，丫头，”亚利在音乐声中提高嗓门说：“你表现得很好，没有人会错过冬季盛会的，这也是你和同辈社交的好机会。她会玩得很愉快，你说对不对，怒基？”

她打扮得温文儒雅的表哥点了点头，可是丹丝不是傻子，他用什么眼神打量身着石榴红礼服、胸前垂着银坠子的她，她可是一清二楚；他的唇角不屑，目光厌恶，而丹丝的勇气和步伐一般踉跄不稳。

如果可以不理睬亚利的感受，径自拒绝他就好了。可是不成，亚利为人虽然专制，但对她是真正的钟爱有加，她越来越喜欢两人相处的时光，也不再畏怯或回避他的小动作，如牵手或拍肩等，往日可怕的记忆已渐渐消散。

他对冬季盛会兴致勃勃，一心想带她出去露面，确定她在接受调教之后已改头换面成了一流的孙女，丹丝不忍令他失望，即使她知道怒基当她的乖巧顺从只是一种手段，企图借此谋求亚利的好处。

“来吧，丹丝，见见何家人。”

丹丝驱逐想逃跑的冲动，扮上笑脸，迎接灾难。

情形比想像的更糟。

亚利拖着她在人群又一群又一群之中穿梭，眉开眼笑把她的故事告诉每一个人，对别人吃惊的表情是无感觉，但丹丝却可察觉出他们的排拒，众人确于她爷爷的地位财势，表面上对她恭敬，私底下却以异样的眼光看待她，在她背后窃窃私语，把“野蛮人”的字眼安在她头上，甚至向她邀舞的年轻小伙子也都带着怀疑的眼神，猜测如果私下相处，她会是个什么样子的土著女子。

丹丝怒火中烧，仿佛又回到在拉哈那遭人排挤，被人喊做“疯子莉莉”的那些岁月，如果她不想点办法，她会失去控制。

她好不容易打发那个拼命想看仔细她胸前那只坠子的鲁姓青年去帮她端饮料，乘机在人群中寻找爷爷和怒基的影子，舞池中一个身着黑蓝色绢丝礼服的女人，突然把舞伴拉出场外，冲到丹丝面前。

“很高兴又见到你！”费爱儿喘着气对她说：“冬季盛会很好玩，你说是不是，罗小姐？”

“你好，费小姐。”这位中年女士的温暖笑容使得受了一晚上冷眼的丹丝大为感动。

“容我为你介绍兰大夫，”当那位个头也相当高大的绅士向丹丝行礼时，爱儿兀自叨叨说下去。“好消息，亲爱的！郝先生答应下周四到写作班来演讲了，你一定要来。”

“我很荣幸，费小姐。”

“叫我爱儿。亲爱的，如果幸运，贾威廉先生也会到场，他是本市最大一家报社的主编，到时一定会有极生动的讨论，你同不同意呢？泰德？”

“完全同意，爱儿。”胖医师答道，独自气喘吁吁。

“上回我们见面后，你可曾开始作画？”爱儿问道。

丹丝的面孔一亮。“谢天谢地，有的。”

偷偷为麦洛克作画的这几日是丹丝最感愉悦的时刻。由于梅姬的男友在船厂工作，丹丝说动女仆陪她到船厂。丹丝言出必行，在船厂一角专心作画，绝不去打扰洛克，二月的酷寒天气冻得人牙关打格，但她仍然可在画布上忘情挥洒她的梦想，不以为苦。

她向爱儿提到这些。

“哦，等你来时候把作品一并带来，”年长些的女人要求道：“我们全想观摩你的画”

“好的。”丹丝回答道，来到此处后首度感到轻松自在，可惜为时不久，兰大夫即拖着爱儿跳舞去了。

“你不会是那个废奴主义娘们的朋友吧？”小鲁端了柠檬茶回来。“叛经离道的女人教我心烦得想哭。”

“我们并不想造成这种结果。”丹丝绷着嗓子回答道，迫切在大厅的人群中搜索爷爷。没见到爷爷，反倒见到了麦洛克。

他身着正式晚装，一副很酷的样子，带了一名尖嘴女子到舞池，那女子是刚才批评丹丝是异色人种的三姑六婆之一。

“你知道那人是谁吗？”小鲁问她，身子向她贴得太近，已超出范夫人教导的礼仪标准。

“我该知道吗？”

“南波士顿的暴发户，姓麦，”他冷嗤。“和你爷爷不交好，我老子也不和他打交道做生意。”

丹丝僵直。“为什么不？”

“投机分子，老子破产而死，”他向丹丝贴得更近。“自杀的，你知道，人家说他们家有神经病的遗传，疯子家族。”

他刻薄的话触动丹丝的痛处，她积压了一晚上的愤怒、沮丧和刺痛的感受燃烧起来——为了麦洛克，也为了她自己。她仰头呼喂一口灌下柠檬茶，非但没有浇熄怒火，反而火上加油，怒意越烧越烈。

“这要命的城市就够把每一个人逼疯。”丹丝嘟囔，把杯子扔到一旁的椰子盆栽里。

“你说什么？”

“无聊得教人发疯。”她哼道。全去他的，丹丝心想，他们既然不把她当淑女看待，他们也就别想——也不配看到她的淑女样。

她暧昧的笑了笑，手抚小鲁背心上的扣子，完全不合乎范夫人和异性社交的规定。

“陪我跳一曲，我教你跳呼啦。”

“那是什么。”

“土著的舞蹈。”她娇眼半合，“很热情的。”

小鲁吞了口水，把她拉入怀里，不出几分钟，在场所有人全皱起了眉心，瞪着罗家小姐和她的舞伴制造出来的骇人的一幕。她趴在小鲁身上，咯咯娇笑，毫不顾忌，若不是怒基及时把她从一群旁观者眼下拖出去，她还不知道要闹出什么更惊人的场面。

“你是疯了不成？”他对她低嘶。波兰舞曲响起，他带着她顺势滑入舞

池，和她隔了一臂之遥，手心隔了他那方雪白的手帕按在她背上。

“你真好，赶来搭救我，”丹丝咧齿笑道：“你一定注意到我成为众目焦点时有多不自在。”

“我就知道你不可靠，你让自己成了笑柄，羞辱亚利叔叔，或许现在他肯听听道理了。”

“你对我以为不以为然，是吧？”

“你只不过是投机分子，满口谎话，丹丝，”他哼道，转弯向自助餐台舞去。

“如果你真的是这个人的话。”

她挑战的昂起头，露出领口间的银坠子。“亚利对我很满意。”

“哼，我可不，你为什么不知道吉姆的生日？或是他搭乘的哪艘船？”

“他去世时我年纪还小，”丹丝冷冷的回答。“就算是他们提到过，小孩子也记不住这些事。”

“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的诡计。”他警告，用力掐住丹丝的手，双眼迸出凶光，丹丝赫然发觉怒基可能是个危险人物。

“我有什么诡计？”她不自在的问。

“你企图讨好亚利，鼓动他反对我。”

丹丝没料到会有这种指控，她吃了一惊，不熟悉的舞步踉跄了一下。“怒基，这不是真的。”

“我这五年来为罗氏公司做牛做马，从早忙到晚，公司合该是我的，我不许你阻碍我，明白了吗？”

“你这是在威胁我吗，表兄？”她向他踏前一步，但他没有被吓退。

“我们这么说吧，你越早到巴黎会越好，我相信经过今晚之后，亚利叔叔就会同意。”

丹丝半合着眼，一副睡狮的模样，她轻笑着挨向他，迫使他后退。“事实上，爷爷要我多待一阵子，今晚受到如此热烈的欢迎之后、我真的舍不得离开

怒基气得脸孔通红。“你这小——”

丹兰猛地在他脚背狠狠一踩，怒基势不及防，失去重心，整个人朝鸡尾酒柜摔去，顿时酒汁四溅，杯盘四散，女客尖叫，乱成一团，怒基像条鲭鱼趴在一塌糊涂的地面。

丹丝悄悄退出混乱的场面，怒基被人拉了起来，像围篱内的母鸡在那儿咯咯叫，丹丝抬头看见麦洛克站在餐台另一端——正咧着嘴笑。

她咽了咽，做了在这种情况下该做的事——逃之夭夭。

崔莫街寒风刺骨，却无法冷却丹丝火烫的双颊，她仓皇奔向公园，打算抄捷径回灯塔街爷爷的屋子。

“你这白痴，是什么让你认为这么做行得通？”她自言自语，用力把装饰在脑后的假发扯下来，扔到地面。“这不是我！不是，不是！”

她在酷寒中打哆嗦。方才跑得太急，竟忘了拿她的斗篷，她跌跌撞撞的奔过结冰的草地，顾不得拖地的裙摆，恍馆中，她听见有人在喊她的名字。

追兵。

丹丝粹然大惊，旧日的恐慌一涌而上，她穿过榆树夹道的小径，拼命往前跑，不顾方向，她爬过一道堤防，往底下那黑幽幽的空地滑下去。

一双手从她背后抓住她，她失声大叫。

“停住，你这傻瓜，你不能下去。”那人把丹丝环腰抱住。

“放开我！”她在惊恐中抠他的脸。

“丹丝，是我。”洛克用力把她按在胸前。“你没有发现吗？——你看！”

他拾起一根树枝，扔向堤防下，一阵碎裂声传来，树枝从冰块裂缝往下沉。

“这里是池塘，”洛克在她耳边说：“下去会淹死的。”

丹丝见到裂缝下的水波，眼前出现她沉落在湖底的可怖景象，她双膝一软，从洛克臂弯滑下，跪倒在地面。

“丹丝！”洛克蹲下来，双手在她身上四处抚摸，寻找她有无受伤的迹象，黑暗中，他的指尖触及她冻得冰冷的肌肤。“该死。”他喃喃咒，脱下外套披上她的肩，把她拉到胸前扶着她。

温暖的男性休息和香皂的气味包围丹丝，她轻颤了颤。

“到底怎么了？你受伤了吗？”

“我——我不喜欢水。”丹丝在他肩上喘道，不由自主的发抖。

他将女孩拥住。“没事了，你现在安全了，公主。”

安全。是的，她有安全的感觉，结实的肌肉，强壮的双臂，她像飞蛾扑火似的迎向那感觉。

洛克低头看着丹丝，她那种娇弱无助的模样和满眼赤裸裸的渴望震惊了他，在阴冷的幽黑中，两人之间仿佛迸出了电光石火。

“老天！”洛克在一阵饥渴的呻吟下吻住了丹丝，星星之火一变而为熊熊大火，丹丝以相同的渴欲回吻他，大火成为狂风暴雨。

他强力的吸吮她，咬噬她，舌尖深入她口腔。丹丝战栗不已，不是因为冷，而是因为热。

哦，她以前也曾经被吻过，但岛上的男孩和她同样青涩生疏，而她又识相的不去与外国水手勾三搭四，并非她在必要时也不那么做，而是西伦叔叔的臆测保住了她，于是她以处子之身赢得了“婊子”的封号，但一直到此刻，她才真正体会到人们对灵欲弱点那些咒骂与谴责的大道理。

显然她是真的非常非常脆弱。

“洛克。”她带着痛楚的耳语。

他的身子顿然一僵，四下只闻他们的心跳与喘息之声，他呆望眼前这张姣美的面孔。

“我的天，”他沙哑的说：“我一定是疯了。”

洛克说这话给她的感觉像掴了她一巴掌似的，他的撤退对她尤甚于身体上的打击。

现实回到眼前，她感到屈辱，自尊心受伤，从他怀中挣开，但他抓住她。

“丹丝——”

“不要！”她命令道，眼睛不看他。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

“什么也不要说，你走就是。”她往外走了一步，差点又跌倒。

洛克扶住她。“我才不走，外面冻死人，你做这种傻事，不是得冻疮就是更糟的下场。”

“我恨这个冷冰冰的鬼地方。”

洛克半扶半抱的把双腿已经麻木的丹丝带回小径。“有我在，你就不会

暴尸野外。”

“我不需要你帮忙。”

“没错，”他抱住她走过雪地，怒气变成歉意。“我不是存心吓你——或做其他事。”

这话安慰不了她，也掩饰不住被他拥吻过后的颤意。“那你干嘛跟踪我？”

“我看你刚刚离开会场时，似乎很沮丧。”

“所以你想赶来安慰我？真有义气。”她嗤道，伸手推他。“我叫你走的嘛！”

“别这么执拗，身为绅士，我不能让你独自走回家。”他捺着性子道。

“我花了一晚上的时间坏了范夫人单子上的规矩，我可以向你保证，多加这一条对我名誉没多大影响。”丹丝尖锐的说。

“忘恩负义的女人，如果不是我，你现在已经浸在结冰的池塘中了。”

“如果不是你，我也不会离开小径乱奔乱走！”丹丝怒道：“所以，你大可不必再好心帮忙我。”

“我不会给你选择的机会。”他固执的说：“罗宅就在附近，你得赶快脱掉这一身湿衣服”

他们来到公园的另一侧出口，面对灯塔街一列豪华高级的大宅。

“你真体贴，麦先生，”丹丝尖酸的说：“如果被别人见到我们两人单独在一起，你就得娶我了，对你来说，这是多大的打击。”

他嗤道：“或许我得把握这机会。”

“可惜我没兴趣！如果你把手放开，立刻离开，我会非常感激你的。”

“让你一个人去闷闷不乐是吗？”他慢吞吞问道：“说真的，发生了今晚的事件之后，这也不能怪你。”

“少来！她用手在他外套里面推他一把。“你尽管幸灾乐祸吧——不必否认！罗家出丑，你最痛快！”

“的确是有那么一点，”他在幽微的街灯下撇嘴笑了笑，伸手把外套领子提到丹丝的下巴，然后抬起她的脸。“我会保住你今晚的小秘密的。罗怒基是个自大的家伙，今晚这场洋相够他受了。”

“他忌惮我，”丹丝自言自语似的说，在洛克怀中打起冷国。“我不能再留下来了。”

“你一碰上麻烦就逃之夭夭吗？”

他率直的问话令丹丝气息为之一咽，内心充满罪恶感。“你不明白。”

“别荒唐了，”他说：“信不信由你，别人怎么说怎么想，你根本不在乎。”

“我知道你是这样。”

她不就是因为如此，今晚才做了傻事？也正因为如此，她才会忘我的投入他的怀抱，以为可以在他身上寻找到慰藉？虽然那只是一时的幻象，但依然教人心痛。

“逃之夭夭是懦弱之人的行为，”洛克带她朝罗宅走去。“问题只会越拖越久。”

“我不像你这么坚强。”她突然语带峻咽。

他不可置信的哈哈大笑。“你今天晚上开了波士顿那些老古板一个大玩笑，这可需要相当大的勇气。”

“不，事情不完全是如此，”丹丝站立在罗宅正前方，急切的说：“那不

是我，不是真正的我，我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这么大胆，整个人好像失去了控制，好像有人在操纵我那么做似的”她失声咽道：“也许我中了邪，或是疯了……”

“嘿，别急，”洛克不确定的看着她。“你只是受到了惊吓，差点冻僵，如此而已。”

但丹丝突然泪流双行，哭了起来。

“别这样，该死，”他喃喃说道：“拜托，丹丝。”

可是丹丝止不住泪水，她旋身想走，但洛克不放她走，他把她纳入怀中，不太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只一退儿对她喃喃安慰，没有激情，只有善意。对丹丝来说，除了教她作画的老师——可怜的诺密——这么善待过她外，别无他人。想到这儿，洛克的接纳格外令人感动，丹丝的泪水不由得又沿了下来，她手揪着他的上衣，好像可以这样永远抓住他似的。

但这是不可能的，他是他，而她是她，她所犯下的罪过已将她和所有人最基本的联系隔绝在外，太多的期望会危及她的自由，她的生命。

丹丝把洛克推开，奔过空空的街道，根本没发现到她仍披着他的外套。她知道他是不会喊她回去的。她再度懦弱的逃了，逃离她打从离开拉哈那后碰上最危险的威胁。

“丹丝，亲爱的？你醒了吗？”

丹丝从高高的羽毛床上爬起来，抹去自怜的眼泪，把麦洛克的外套卷成一团，塞到枕头后面。祖父要来质问她了，她宁可溜出去受冻也好过……

又是逃避。

她厌恶的想，强迫自己回声道：“请进。”

亚利进来了，仍是一贯的黑色上班服，手上端了一只覆着餐巾的盘子，令人惊奇的是，他脸上是一副有些不知所措的表情。

“早呀，丹丝，你人好了吗？”

她抱膝坐在床头板前，提心吊胆的看着他走到床边。“我很好，亚利，我想解释——”

“没有发烧？”

她摇头。“没有，我——”

“那就好，那就好，梅姬说你一直没吃，和我一块儿吃好吗？”他在床沿坐下，把盘子搁在床上，掀开餐巾，那是一整份苹果派和两把叉子。

丹丝咽了咽。“我——不太饿。”

“我是说真的。”他故意逗她，开着玩笑道。

可是丹丝却觉得更难过，她勉强挤出话来。“昨天晚上的事，是我不对，我的行为太糟糕了，我知道你对我一定很生气。”

亚利的嘴唇扭了扭。“不，我生气的是我自己，我急躁而鲁莽，人们接受我却对陌生人苛刻，我太沾沾自喜，忘了人性，把你扔进鲨鱼群里、对不对？”

她拧着被子一角。“也没这么糟啦。”

“这只是因为我对您期望太高，”亚利的表情内敛。“就像当年我对吉姆一样。”

“我爸爸为什么离开波士顿？他在这儿不是好好的吗？”丹丝问。

“我们闹翻了。”

“为什么？”

“还不是一般父子间的争执吗？他在公司的职位、他喝酒太多、他中意的女伴等等，”亚利挑挑眉。“公司的合伙关系破裂之后，生意吃紧，我又没多大耐心听一个年轻人的理由，他出海时我很高兴，心想经过磨练，他会更成熟，回来之后他就会定下来了。”

“我相信他是抱这种想法的。”丹丝只能这么安慰老人，事实上，她对父亲的记忆有限。

“我逼他太紧，结果付出惨重的代价，现在又重蹈覆辙，在你尚未准备好之前，强迫你站上位子。”

“这不是你的错，你对我很好，只是——”

“只是什么？”亚利警惕的看她。

“只是我觉得我早到巴黎去早好，”丹丝咽了咽，不愿伤老人的心，可是若她延迟不走，情况只会恶化。“我知道你会对我失望，但是如果你可以把我那部分的赏金提给我，我会很高兴的。”

“我没想到你希望如此，丹丝。”亚利讷讷说道。

丹丝脸红的回答道：“我知道我这样就跟怒基说的那种专事拐骗的小人没什么两样。”

“不必担心怒基，”亚利命令。“我处理得了他。”

“怒基不信任我，发生了昨晚的事后，我想道歉也没有用的。”

“他会想开的，”亚利站了起来，在金绿交织的土耳其地毯上来回走动。

“谢天谢地，女孩，幸好你没对他开枪！”

她忍不住笑了。“幸好如此，而如果我和怒基之间相隔重洋，你想他会心安点。”亚利揉着后颈，脸色显得有几许懊恼。“老实对你说，我在这节骨眼儿上手头有点吃紧，丹丝，我正和纽约方面洽购一艘新船，对方要求付现金。”

“哦。”丹丝失望的应道。

亚利又在床边坐下，握住她的手。“我保证我会付给你赏金的，但是我已经付了麦洛克那笔钱，现在只好请你再耐心等待一阵子——你在这儿住得不愉快吗？”

他的语调如此忧虑，甚至受伤，丹丝赶紧回答道：“我很愉快，你对我很好，我也非常喜欢你。”

“是的，是的，”他举手挥开丹丝一番感言。“不过我该知道年轻人有他们的乐子，你在这儿一定有什么东西让你有兴趣的吧？”

麦洛克的影子浮现丹丝的心田，她把那幻想驱开。“我可以作画，昨晚我碰见费小姐，她热心的邀我到她的写作班去。”

“喔，那就太好了，”亚利说：“不必再听从我的安排了，你照你的意思去做，从现在开始，所有的课程都取消。”

“可是——”

他在她的颊上的印了一吻，把苹果派搁到她腿上，然后站起来。“别的我不想听了，吃吧”

“这可得吃很久。”她喃喃说道，既觉得好笑，又觉得无可奈何。

亚利在门购顿了顿，笑着对她扮鬼脸。“写作班是吗？我们让他们瞧瞧——一个麻州姑娘能变的花招不止一种。”

房门关上后，丹丝低头瞧瞧苹果派，无奈的摇头。她祖父又一次把她扭向他要的方向去了。她能怎么办？身无分文，连查理士河都过不了，遑论

大西洋了。

她掰了一块苹果派下来。或许现在情形不是那么糟的，如果爷爷不再强求，对她的期望也不那么高，她也可以做个乖巧听话的好孙女，不再惹麻烦。

苹果派入口，她脑中出现一个黑发造船者的影子，刚放晴的心情立刻又阴霸了下来。

她把枕头下的男外套拉出来，铺在膝上。

想在一件洛克穿过的衣眼上寻求慰藉。未免太沉满了，把她单纯的义气想像得太复杂是件危险的事，回味他的吻、他的拥抱更是愚痴。

丹丝呻吟着放下苹果派，霎时胃口全失，这个男人使她着迷，使她迷乱，也使她害怕，她不是已经决定和他保持距离了吗？

不错，这回情形不会一样了，丹丝掀开被子发誓，麻烦只好去惹别人。

她给亚利一周的时间，届时如果他还筹不出钱，她就先借支里南那笔钱的一部分，直接到巴黎去，而这段时间她还有很多事待办；向怒基道歉，参加费小姐的聚会，把画作完成，计划行程，还有洛克外套。

她拿起那件外套，指尖轻抚其上，深深吸嗅它上面的毛料。香皂和男人混合的气味。

她赫然察觉自己的行为，困扰的把外套叠好，心想，越快把这件让人想到昨晚那些恼人之事的衣服送回去越好。

洛克把笔往制图桌一扔，扭动酸疼的肩膀，揉着酸涩的眼睛。

这真是个不顺利到极点的一天！

蒸气绞车故障，两名投资者突然说要退出，理由非常可疑，他所计算的方案没有一样行得通，船厂如常的震天价响，他的情绪却紊乱不堪，此刻，他埋首奋战了一下午的正图仿佛在嘲弄他白费力气。

洛克重重一叹，他知道他心不在焉的原因，那双黄晶般的灿烂眼眸在骚乱他的心。

他拿下卷轴，口里晓晚出声；也许找了老丁到皮太太的小馆子吃一餐，他心情会好一点，洛克如此盘算，回头想把百叶窗拉下，但却惊呼了一声，僵立在那儿。

他的工人都已下工走了，但偌大的工厂一角却仍有个小影子。洛克忍不住想诅咒。

这可恶、老惹麻烦的女人！发生过昨晚那种事之后，罗丹丝为什么又跑回来他的船厂？这阵子他总见到她坐在工厂窗前，挥动画笔，捕捉他的奥德寒的形象，可是两人始终保持距离，互不接近，一直到昨天晚上。

这荒唐胡闹的小丫头！把她表兄推倒，引来一场大混乱之后，漂亮的脸蛋带着慌张胆怯的表情匆匆跑掉，迫使洛克不由得跟了上去，再早一天，他一定会笑话铁汉洛克居然和他死敌的孙女在雪地吻得天昏地暗！可是这种事却真的发生了。

最教洛克耿耿于怀的是他竟然失去了自制力，他目睹父亲在丧妻之后的颓废沉沦，他曾发誓绝不重蹈父亲覆辙，而这些年来，他果真做到，他极端自制，拿出力量解决问题、完成目标，不料一个黄毛丫头一出现，就让他失去了重心。

今天一天，他满脑子回想着她甜美的双唇，在她强悍的表面下隐藏的是个温存娇弱的女子，他想投向她，埋入他——

停！洛克咬牙命令自己，杜绝这些危险的念头。他抄起大衣，往门外走。罗丹丝不离开他的地方和他的脑海，他就永无宁日。今天，他非对她把话说个明白，这个地方不欢迎罗家人踏入。

他的靴子无声的踩过积了重重一层木屑的地板，来到她背后，画布上，他的奥德赛巍峨耸立，她正在画远处的积云，整幅画栩栩如生，简直触手可及。哦，他错了，她不是玩票的，画面上那些笔触线条非得具有高超的技巧是无法呈现的。

“再一会儿，梅姬，”丹丝画笔如飞，喃喃说道：“天要略了，我快完成了……”

“我看好像还早。”洛克道。

丹丝一震，画笔在图面上抹了一道白痕。“该死！”她懊恼的朝背后瞄一眼，很快回头去修正失误。“你这真是坏习惯，老是鬼鬼祟祟摸到人家背后，麦先生。”

“很抱歉，罗小姐，”他嘲弄道：“我在自己的工厂走动很难说是鬼鬼祟祟吧？另外，我虽然欣赏你的大作，可是我得问一句，你没有漏掉什么吧？”

丹丝把错误修正过来，然后收起画笔，站了起来。“画面十分协调，我很满意，我把大桅画上去，”她望着窗外真正的奥德赛说：“你的船快出厂了吧？”

“再过一、两个星期。”

“那么告诉我你打算如何装备，我好提前补画上去。”

她那理所当然而自大的口气让洛克觉得好笑，但他还是——把桅帆的位置告诉了她。

“你把她画成收帆泊在码头里不是更简单？”

她露出轻蔑的表情。“你心目中的她是这样子？不是在狂嚣的大海乘风破浪？”

“你想得很浪漫，可是讨海人总希望风平浪静，”他说：“要她跑快只是为了创新纪录，她得拼过西风号才行。”

“你的新船吃过败仗吗？”

“从来没有。”

“如此自信，实在可喜可贺，”她在微暗的光线下看他，然后垂下眼皮。

“我把你的外套送到你的办公室了，谢谢你，幸好你没有受寒。”

洛克把双手插入口袋。“不客气，那没什么。”

“对我来说不是。”

她的话说得相当坦率，洛克起了戒心的看着她，又有那种一脚跨出悬崖，整个人落空的感觉。他要不是淹死在她那对晶亮的眸子里，就是迷失在与她热吻的想像中。洛克知道如果吻她，她是不会抗拒的，她甚至会像昨晚那样热烈反应。

他放在口袋里的双手握成拳头，遏止去碰她的冲动。

“你不该再到这里来了。”他摔然的说。

丹丝惊讶的看他。“为什么？”

“你知道为什么！”

“我不知道。”

“怎么可能？”

“是因为你说我爸爸和你父亲失和的事？他们怎么失和的？没人告诉我

这件事！”

洛克抿紧嘴唇。“亚利在紧要关头撤回他的资金，害得我家一败涂地，我父亲为此失去了一切，婚姻。事业，甚至生命。”

“但是为什么？”她叫道：“亚利为什么这么做？他一定有理由。”

“罗家做事不需要理由。”

她激动得涨红脸，踏前一步，挑战的看着他。“所以你才怕我吗，麦洛克？”

“别荒谬了。”

“所以这一次逃之夭夭的人才变成你吗？”说着，丹丝举手摩掌他背心上的扣子。

洛克一把扣住她的手，警告般的低吼：“你在玩火，丹丝。”

“玩火总比冻死在鬼地方好吧。”她的眼光集中在洛克唇上。

“你会自焚而死。”我们两个都会，洛克心中呻吟的想。

她眼中又出现那大胆张狂的神色。“也许我不在乎。”

不可捉摸的阴影掠过丹丝脸上，风把她的秀发吹拂到洛克胸前，他嗅到一抹花香，控制力逐渐崩散，他把她推开。

“可恶，你在玩什么游戏？”

“向一个非常有自信的男人挑战吧，”丹丝揉着她的手腕，给洛克一个心照不宣的笑容。她拿起袋子和笔墨未干的画。“哦，你来了，梅姬。”

洛克回头看见罗家的女仆和他工厂一个叫小马的工人跨过横木向他们走来；梅姬的眼睛闪闪发光，看起来像刚被吻过，她的心上人小心的扶着她的手肘。

“对不起，小姐，我们来晚了。”梅姬脸红红的说：“我们在聊天……忘了时间。”

她向洛克挑拨的睨了一眼，使他血脉贲张、无比挫折，他咬住牙关，心想：这就是所谓的好心有好报！老天，这女人真的疯了。

梅姬旋身向洛克行了个礼，转向丹丝。“如果你准备好了，小马可以送我们回去了，小姐”

丹丝瞟了瞟洛克严峻的眼神，嫣然笑道：“我都准备好了，梅姬。”

第三章

费小姐的住所位于夏日街与冬日街交接处一座书店楼上，一屋子堆满了各式各样的书，好像是楼下的书店大爆满，只好借用她的地方堆书，丹丝毫不感到讶异。

“如此才得以维持我阅读的嗜好。”爱儿说道，把空杯搁在茶几上一堆叠得高高的书籍之上。

“你可别误信了，罗小姐，”一位有对深眼睛的男士从方才举行了两小时讨论会的主席位子站了起来。“咱们的费小姐不止是卖书而已，她是作者和书商之间的触媒剂，我们今天能够看到这么多好书，全得归功于她。”

“我可不是那么无私的，”爱儿谦称。“我这么做也是为了书店的生意着想，不过话说回来，贾先生，您不是急着想走了吧？”

“我还得赶赴另一场座谈会，”他向丹丝躬身。“希望有机会再和你会面，罗小姐。”

“谢谢您，贾先生。”丹丝喃喃回话。

她在费小姐的写作班所受之欢迎与在冬季盛会上遭到的冷眼真不可同日而语，多亏费小姐的引荐，兴会之人纷纷对她提出各种有关海岛的深度问题，其中不乏知名作家和艺术工作者，她——一回答，在场众人听得津津有味——

散会后，费小姐竭诚挽留丹丝再坐一会儿，她送贾先生出门，不久蜚回，在丹丝身边坐下。

“真是让人茅塞大开的下午，贾先生可谓是辩才无碍，不是吗？”

“他的演说相当精采，我发现你的客人个个引人注目，”丹丝回道：“特别是郝先生。”

爱儿一跃而起。“我答应把他那本‘陈腔滥调’借给你拷贝，不是吗？”她在一大堆乱七八糟的报章杂志间翻找。“这儿！”

丹丝收下了书，微笑道：“我一定会看得很开心的。”

“他有些内容会教人捧腹大笑，尤其是——但我不能坏了你的新鲜感。”爱儿笑道：“我现在可以看你的作品了吗？”

“你可别抱太高的期望，”丹丝从她脚边拿起她的书。“这只是一些素描和一张我刚完成一画。”

“如果你想在巴黎出人头地，你得对自己的作品有信心，”爱儿严肃的说，把系在画上的带子拉开。“要是连你自己都不相信自己，那么谁会？”

“你说的有理，”丹丝回答道，不安的站了起来，上前去端详一面木雕屏风。“我梦想了很久的目标，现在一旦握在手中，反而教我失去信心，唯恐自己不够入流。”她坦承。

“如果我是你，我一点儿也不会为此担心，”爱儿说：“你的作品大出色了！”

丹丝松了一口气的回过头。“你真的这么认为？”

“这幅船画非常动人，但更让人感动的是这些素描，我的天，太棒了。”

“你是指拉哈那的速写？”

“不是拉哈那，是拉哈那这些人物，”爱儿一张一张翻阅。“这些天真无邪的孩子、这些驾独木舟的小伙子和这个老妇人——在她的脸上可见到爱与热情，她是谁？”

丹丝望着肖像画，按着太阳穴慢眉头，依稀有一抹印象，但它稍纵即逝。“我——不确定，可能是传教士。”

“从你的画中我们看到了岛民的生活风貌，丹丝，你一定要出版！”

“出版？”

“是的，二十年前本地一支传道团远赴森威治岛之后，人们对这座岛的兴趣依然浓厚，你的画册出版后，一定会造成轰动，名利指日可待！”

丹丝感到有些晕眩。“我不知道要说什么。”

“只要说好，其他的交给我来，”爱儿的双眼在镜片后闪闪发光。“华盛顿街的伊先生是个一流的印刷师傅，我们可以先找他谈。”

“我怎么拒绝得了这种诱惑？”

靠兴趣赚钱，真是太好了！如此一来，她即不必向里南和洛克借支，也不必等待亚利的赏金，事情顺利的话，她很快就可以凭借自己的力量赴巴

黎习画了。

“你真好。我对你感激不尽。”爱儿回答道，又回头去翻阅丹丝的画。“你画艺高超，只画船舶就太可惜了。”

“替奥德赛作画是我的心愿，麦洛克的船是艺术品。”丹丝解释道。

爱儿竖起了双耳。“麦洛克？”

丹丝苦笑。“姓罗的和姓麦的扯上关系听来似乎不可思议……”

“对不起，我不是——”

“无所谓，”丹丝对她朋友笑道：“只不过这是一团混乱，我真希望我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

“你不会想挖那些旧日的传言吧？”

“有什么事是我该知道的吗？爱儿？”

“没有，没有，那些都是多年以前的事了。”

“拜托，爱儿，”丹丝在她身边坐下。“这事我只知道片段，如果我能通盘了解，我会好过一点的。”

“事情起源于合伙关系，”爱儿思索的说道：“刚开始麦罗两家合作无间，生意蒸蒸日上，麦家造船，

罗家是船商，最风光的时期，他们两家简直可说是点石成金。”

“后来为什么出错？”

“这就是关键，不是吗？真正的原因没人知道，总之他们闹翻了，失去你爷爷的资金之后，诺奇一败涂地，结果……”

“我知道，他自杀身亡。”

“真是可悲，尤其对他两个儿子来说，失估又失恃，我这儿有些资料你可以看看……”

爱儿从一座高高的书架上找出一本旧的船舶年鉴，翻到一篇新船下水典礼的报导。

“这儿，看见了吗？”她指着一贴照片说道：“这是他们的全盛时期。”

丹丝蹙着眉把年鉴接过来，仔细端详，然后倒吸了一口气。“这是我爸爸！还有亚利，银浪号的船东，罗氏父子。”她念上面的文字，指尖轻抚纸面。“这儿站的是麦氏夫妇和他们的小儿子，洛克。”

照片上那个戴草帽、穿及膝短裤、一脸骄傲笑容的依偎在父母身边的小男孩逗得丹丝不由得笑了，他是个俊俏的小男孩，但丹丝很难把这小男孩和如今事业有成的年轻人联想在一起。

丹丝压下叹息，她不知道自己着了什么魔，上回见到洛克竟故意挑逗他，和他打情骂俏，如果他不是那么坚决，她可能在几个吻之后就断送了自己！

见他那样坐卧不安，丹丝虽然心中窃喜，但她真的没有意思和一个铁石心肠的男人扯上关系。她的目光回到照片上那个笑嘻嘻的小男孩上，内心感到一丝悲哀；自从悲剧发生后，这活泼可爱的男孩就变了，人生将他磨练成为铁汉，一个冷静内敛、绝不动摇的男人。

丹丝深深了解失去父母的可悲，她的指尖轻抚照片上洛克年轻的母亲，她是个秀丽的金发女子，丹丝看着，突然间倒抽一口气。

“我的天！”这女子和丹丝银坠子上的女子是同一人！

“怎么了？”爱儿问道：“我想你对诺奇的太太和你……父亲之间的纠葛该略知一二。”

“他们？”

“你不知道？”爱儿不安的问。

“告诉我。”丹丝以沙哑的声音要求。

“传说他们……有恋情，丽莎比诺奇年轻甚多，据闻是生意的关系把她和你父亲吉姆安排在一起的，但这并没有证据！排闻毁了两名无辜者的生活，为宇过个缘故。你父亲吉姆才会离乡背井，远赴太平洋，夫罗两家失和后，丽莎不堪谣言的折磨，不久也一病不起，抛下丈夫和二名稚龄的儿子，不过这些都只是无稽之谈罢了，不足为信。”

“你错了。”丹丝发着抖说，把她的银坠子拉出来。

“爱儿接过银坠子。“这是——”“不错，”丹丝点头。“我爷爷说他不认识这女人，”她指着上面的肖像，猛咽了咽。“但她就是麦丽莎，洛克的母亲，对不对？”

爱儿显得非常不安。“她们的确很像，不过也不能因此速下结论……”

“这坠子是我父亲留下来的，是传家之物，里南却镶上别人老婆的肖像，”丹丝的面色变得僵硬。“如果传言不实，为什么我父亲会把麦丽莎的相片迢迢带到海外？”

罗府安静的仁立黄昏的霞光下，像头蛰伏的灰猫，等候主人的返家。丹丝独自坐在爷爷豪华的书房里，出神的望着高挂在桌前那幅她父亲的肖像画。

罗吉姆真的是个偷别人老婆的男人吗？一个无赖，一个花花公子？或者他只是像爷爷所说，是个在个性上有弱点的人？也许他是真心爱着麦丽莎的，可是他的激情却只招来了悲剧、仇恨和报复。

他之所以远渡重洋，应该是一种自我放逐，藉此洗刷自己的罪恶，在森威治岛上，他却又碰上了丹丝的母亲。

“娜卡莎。”丹丝轻唤。

她只知道母亲的名字，其余一无所知，她出生不过两年，母亲就去世了。如今丹丝怀疑她们母女两人对吉姆究竟有什么意义，不知她们是否只是他生命中的代替品？

丹丝痛心的闭上眼睛，或许这就是她对父亲这么没有印象的缘故，或许他根本从来没有在乎或爱过她，也不关心孤苦伶仃的她如何生存下去。

丹丝把肩上的技巾拉紧。可恶，她并不需要吉姆，她独力杀了与她为难的人，并且逃走她绝不再让自己处于脆弱无助、仰人鼻息的境地，为了保住自己，她不相信、不效忠也不爱任何人，她将长此生活。

“她人呢？”

丹丝忽然听见楼下大门敞开，脚步声纷沓的声音，是亚利和怒基下班回来了，仆人在喃喃回声，不久，怒基上了楼，大声质问。

丹丝皱眉回头望着房门，脚步声来到门前。

“妈的，我打赌那丫头逃了，叔叔！清点您的财物。”房门被打开，怒基的声音传了进来。

“冷静，小子，”亚利的身影出现在门口。“我会——谁？丹丝吗？”

“是的，亚利。”丹丝站了起来。“发生了什么事吗？”

“我们找到她了，怒基！”亚利喊道，踱入门里。“你怎么一个人坐在黑暗里，梅姬，来把灯点了。”

梅姬立刻来了。

“我就知道，”怒基随后也步入门里。“她正在翻找你的文件，亚利叔叔。”

丹丝愣愣的眨了眨眼，怒基对她的敌意令她吃惊，她还以为她的致歉奏效了呢。她叹口气，不明白自己又触怒了表兄什么。

“没有这回事，怒基，”丹丝疲倦的说：“你自己来看，我什么也没碰。”

“怕是来不及碰吧，你一下午跑到哪儿去了？”

丹丝迷惑的望望亚利，又望望怒基。“我到费小姐的写作班去了，我还会去哪儿？”

“也许是和麦洛克共商阴谋吧？”她表兄冷嗤。

丹丝僵住。“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那么也许你可以解释解释这个，”他撇着嘴，把丹丝画的那幅奥德赛扔到地毯上。

“你以为纸包得住火吗？”

丹丝的表情变得怒如冷霜。“你没有权利碰我的东西。”

“你的东西？”怒基不屑的说：“你来了之后，吃的穿的一概是罗府供应，你的东西，亏你还说得出口。”

“很抱歉，我以为这些是馈赠，”丹丝怒火中烧，把披巾扔到怒基脚下，动手解衣袖的袖扣。“我立刻把东西还给你们，我不想被当成贼，穿树皮衣比这些偷来的统罗绸缎爽快得多了。”

“丹丝！”亚利紧张的介入。“怒基没这个意思，你别这样。”

“哦，他没有侮辱人的意思，可是一出口就是侮辱人的话，自然而然，一点也不做作。”她甜甜的说。

“我告诉过您她不懂道理，”怒基暴跳如雷。“她很清楚咱们和麦家的过节，却偏偏公然违逆您，叔叔！还有你！”他向缩在门边，想避开家庭纷争的梅姬伸出指头。

“我，先生？”梅姬颤声问。

“你这不知好歹的丫头，”怒基咆哮。“你也帮着兴风作浪！要让你们这些不忠之人知道下场。”

“可是——”

“滚出去！收拾你的东西走路！”

梅姬嚎陶大哭，把围裙蒙在脸上，旋身跑走了。丹丝上前想去追她，但又怒气冲冲的回过头面对爷爷、这不公平！她只是照我的吩咐做事，不能因为我惹您生气就处罚梅姬。”

“惹他生气？”怒基向上翻翻白眼。“你这不忠之人，你一点概念也没有，是吗？就因为你的为所欲为，我们的心血都将白费，不许你再靠近麦洛克的船厂，明白没有？”

一如往昔，别人对丹丝直接的命令总会把她从一个理性的女人转变成顽固不屈的螺子。她高抬下巴。“我爱怎么就怎么做，表兄。”

“老天，你——”

“够了，怒基！”亚利喝止侄子，然后拉住丹丝的手，把她带回椅上。“丹丝，别这样，看到你们年轻人吵成这样，我真的很难过。”

“我很抱歉，亚利。”她僵硬的回答。

“我们只是在接到报告，说你到南波士顿去，对此感到关切罢了。”

“你派人监视我？”她气愤的问。

她在拉哈那时即受到监视，他们不信任疯子莉莉，因为她老是胡说八

道，不听从西伦叔叔的指示，甘蔗园和教会学校的大人们总小心提防着她。她还以为已经逃出了人们的监视，真是傻瓜！

从小积压在心中的愤恨蜂拥而上，丹丝恨恨瞪她表兄。“我只不过去画船，别的什么也没做。”

怒基冷哼。“我们惹不起洛克的怀疑，我花了好大一番力气才说动参议员，何况——”

“怒基——”亚利制止他再说下去。

“可是叔叔，我们得加紧行动了。”

“什么事？”丹丝质问。“你们在计划什么事？结怨如此之深，你们还要火上加油，继续交战下去？大家还没受够吗？”

“是生意，孩子。”亚利拍她的手。“你最好避开麦洛克的船厂。”

丹丝把老人的手甩开，站了起来。“你不敢明说就是心虚。”

“我们只是关心你，亲爱的，”亚利祈求的抬起双手。“我要你过得安安全全、无忧无虑的，所以……我才会把你和怒基并列为我的继承人。”

丹丝惊喘，用手捂住嘴巴。“哦，不，”她呻吟道：“不要这么做，亚利。”

“你不高兴吗？”她爷爷出现一副受伤的表情。“我只是希望你未来的生活有保障，别卷入查验遗嘱这些麻烦事情里。”

“你不明白，”她绝望的说：“我来到波士顿只想获得赏金，我既不期望也没有资格收受您的任何东西，怒基一直是您的左右手，效力良多，我绝对不想拿走他应得的回报，请别使得我们为了此事冲突对立，闹得没完没了！”

亚利激动得冒出泪光。“你听见没有，怒基？她真是心胸磊落、可敬可佩的小女人，难怪我爱她！”

怒基憎恨的瞪她一眼。“她当然知道怎么讨您的欢心。”

丹丝揉着两鬓道：“我很抱歉，表兄，我不知道

“我今天才吩咐律师修改遗嘱的，”亚利微笑得像头吃饱了的狮子。“我还做了其他安排，你一定会高兴的。”

“不，”她往后倒退，怒基的怨毒表情和亚利那爱的束缚把她吓呆了，她抄起那幅被遗忘了的画，当盾牌似的抱在身上。“我不能接受。”

“现在说这个已经来不及了，”亚利微笑的伸手想抚摸她的头发，但她问了开去，他的脸色变得阴暗。“你现在什么都别担心，我会照顾你的。”

她哽咽，满心惧怕，自由仿佛从她手上溜走了。“你不明白，我真的不能，如果你真心关心我，就别强迫我。”

“丹丝，冷静，你会把自己弄得生病的。”

这话吓得她僵住不动，她以前曾吓出病来，吓得无法说话。不，她不能再发生这种事。丹丝发抖的吸了口气，控制激动的情绪，把畏惧推入脑后那个小角落，那个浑浊之处。

“好的，亚利，我太感情用事了，因为这一切来得太突然。”

“我就知道你会明白我的用心的。”亚利满意的说。

“我多少也知道。”脸色如土的怒基也咕峻道。

“来，我帮你拿这个，”亚利从丹丝手中拿过那幅画。“真是幅杰作，你说是不是，怒基？是咱们最近这次的战利品，也许哪天我们该把它挂在帐房。”他喜形于色。“好啦，现在一切都解决了，我们该去吃晚餐了，厨子今晚有好料理。”

丹丝勉强随亚利下楼，感觉像陷入噩梦中，脑中只有一个念头——逃

命。

到了翌日晨间，丹丝的情绪稳定多了，她在餐桌上谈笑风生，计划成竹在胸，谎话又说得如行云流水，所以当她在餐后穿戴整齐，腋下夹了一只用牛皮纸包扎起来的包裹离开罗府时，完全没有启人疑窦。

她从容不迫的到银行从里南的户头提了一笔钱出来，再转到航运公司去查到欧洲的船班，第二天恰好有船到伦敦去，她顺利的买了船票，小心收在手提袋内。

然后她到了麦氏船厂找小马，请他代为向梅姬致歉，并把一笔安慰金交给她，小马说梅姬已另外谋得差事，丹丝这才安了心。当她鼓足勇气要找洛克时，厂里的人告诉她洛克出去洽商，不知道何时才会回办公室，失望之余，她来到木匠铺子老丁。

“你能代我把这幅画交给洛克吗？”她问老丁。

“这是你画的奥德赛吗？”

“是的，我给他带来了不少麻烦，这是一点小小的补偿。”她用戴手套的手轻抚老木匠的木雕品。“我的东西无法和你相提并论，但我仍然希望把画送给他，我另外想对他说几句话，不过我得及时赶回去才行。”

丹丝想告诉洛克提防她爷爷和怒基，可是又担心不慎造成更大的误会。

“那孩子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回来，”老丁从脖子上拿下悬了一枚钥匙的细带子，递给丹丝。“把你的东西搁到他房间吧，转个弯上楼去，如果我这双老腿管用，我会帮你送上去。”

“他不会介意吗？”

“我想这是给他一个惊喜吧。”

“这个……”

“去吧，去吧！”老丁手拿刮刀向她挥着。“把钥匙留在门边的挂钩就成了。”

丹丝登上湿滑的楼梯，在门前大声敲了片刻，没有应门。带着志了不安的心情，但十分坚决的把门锁打开了。洛克的住所不大，丹丝忍不住好奇的四下张望，入门处是一座工作室兼客厅，到处堆满了书，相连的另一间房则是卧室，丹丝看见一张大床上覆盖着异国风味的床罩，她慌忙收回视线，觉得好像侵犯了麦洛克的私生活。

她把画放在一张扶手椅上，洛克进门即可看到，然后从制图桌上拿起纸笔，咬着铅笔头，苦思如何留话给他，有片刻间，她跌入与他拥吻的回忆里，他们两人之间虽有隔阂，但那短短际会却令她充满甜蜜与惆怅，而她的抉择只有一个。

她挥去那份失落感，俯身写留言。

大门猛地敞开，麦洛克进入室内，一脸寒霜，蓝眸凝注，他没察觉室内有人，“砰”一声把门甩上，回身狠狠把绒布脚垫踢了出去，怒声诅咒。

站在制图桌前戴帽女郎的影子映入他眼中时，他登时怔住。

“你在这儿做什么？”他吼道：“来幸灾乐祸的吗？”

“什么？不，我是——”

他大步跨向前，抓住她两只胳膊，用力摇她。“你们这群偷儿，一个都不假！”

“我不懂你——”

“再简单不过了，”他咆哮。“你们罗家偷了我的船！”

“偷？”丹丝的眼光往窗外瞄，奥德赛好端端的架在龙骨台上。

“不是整艘搬走，白痴！”洛克被雨淋湿的头发垂落在额前，仍兀自滴下水珠。

“他们强迫其他股东退出，占据我那艘船的主权！”

“强迫？怎么强迫？”

“老套——合并、威胁、利诱。因为我硬是不卖船，他们便在我背后无所不用其极，好像你什么也不知道似的。”

“我是不知道！”他眼露凶光，而丹丝语气尖锐。“他们提到一些计划，但我毫不知情，我发誓！我是到这儿来警告你的——”

“省省吧，女人！你和那两个奸险小人把我当成小丑！到头来我落得是在为罗家卖命造船，老天，我该把她毁了——”

丹丝骇然瞪大眼睛。“你不能这么做，她太美了！”

“毁了她，你们的计划就泡汤了，是不是？”他抓紧她的手臂。“你太狡猾了，用计转移我的注意力，等到我发现苗头不对已经太晚了。”

“这是不是真的！”丹丝想挣开，但洛克把她扯到胸前。

“不是吗？你老是不请自来，不是企图迷惑我。引诱我吗？”

“不是”她用力推他的胸膛，但他不动如山。“你太臭美了，我们第一次碰面时我就对你说过了，可是你还是这么自以为是！”

“或许是你穿在男孩子长裤里的小臀儿太勾魂，使我无法抗拒吧？”

她的眼睛迸出金焰。“疑心鬼，满脑子胡思乱想，无中生有！”

洛克嘲弄的扬起眉。“是吗？那么为什么当我的面露出你漂亮的足踝，趴在我肩上哭泣”他看着丹丝的脸，声音变得沙哑。“用你神秘的金眸、樱桃小嘴儿和芬芳的肌肤来勾引我，弄得我疯狂发颤？”

“放开我。”丹丝的嗓子也变哑了。

洛克懒洋洋的笑了。“我们就像两头彼此兜圈子叫嚣的猫，亚利如果不是对你有十足的信心，就是对你的名节毫不在意，我们两个到现在还没引燃大火，真是怪事。”

“你错得离谱，麦洛克，我对你只有反感，别无其他感觉，说我是偷儿也好，说我和爷爷勾结也好，你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反正我只是来送一份分别礼物的，不过我现在相当后悔这么做”

洛克擦额望今望她手指的方向，赫然见到奥德赛摆在椅上，他身于僵住，两片唇抿紧了，然后放声粗叹的大笑。

“你们罗家就留给我这份自尊——一幅画像。”

丹丝直到此刻才发现她的画对洛克来说，无异是伤口上洒盐巴“我很抱歉，我只是想……”她无助的蹣跚。

他脱掉他湿透的外套。“现在可怜我了吧？真令人感动，我正是需要罗家人的同情”他冰冷的嗤道。

他那种反应令丹丝火大。“我是同情你，麦洛克，你毫无感情，你死也不承认你需要慰藉，因为你怕这么一来，就不像个男子汉了。”

他把脱下的背心狠狠摔向椅子，表情越变越阴沉。“把你的阵腔滥调拿去说给那些相信的人听吧，我这人只讲实际的生活磨练。”

“喔，是的，人家称你为铁汉，”她轻蔑而侮辱的说：“强悍、冷硬、一心记恨，忘了什么叫感觉。”

“可是你无法表白。”

“我干嘛向你表白？一个罗家人？”

“你从没想到过这个不幸中的牺牲者不止你一人，是不是？”她想到银坠子里那两张肖像，心中感到既气愤又悲愤。“我是这个事件中唯一一个懂得宽容的人，宽容比记恨和复仇来增更困难。更需要勇气。不过你可能不希望宽容，因为你不要和平，只要战争。”

这些话震惊了他，他带着挫折与顽固的表情看着丹丝，让她知道再说下去也是无济于事，她忿然道：“自大、盲目、记恨心重的家伙，你们全是！我要走了，你们爱怎么搞就怎么搞吧”

丹丝气呼呼的往门口走，但洛克拉住她。“我这会儿该尊称你为贤者了吗？因为你似乎无所不知。”

“至少我不会做到连偶尔接受别人的安慰也不肯。”她驳道。

“那么来安慰我吧，”他压低声调愤怒的说：“现在我是世界上最需要安慰的人。”

洛克一把将她拉入怀中，低头重重吻住她，他一边用嘴和舌头惩罚她，一边把她的帽子和斗篷扯下，扔在地板上，手抚她柔皙的颈子、喉部、下巴和耳后。

丹丝被接在他胸前，心脏在她胸膛内狂跳，他的舌头深深探入她口腔，使得她双膝发软，无法呼吸，她先是一阵下意识的反抗，但是不久，当他的动作变得缓和温柔后，她就激化了。他的爱抚使丹丝不由自主的发出呻吟。

洛克抬头看她，她脸上弥漫着迷醉的表情，洛克满意的将她抱起，带到卧室那张大床。他解开她胸前的衣扣，低头轻噬她的颈子，手抚她的胸脯，在她耳边呢喃。

“你滋味香甜如蜜。”

“洛克……”丹丝喘息喊他名字，比的快感令她娇躯颤抖，她大胆的伸手抚摸他的后颈和宽阔的肩膀。

洛克再度吻住她的嘴儿，手探入裙内，寻找那最私密之处，她拱起身子，别开头去，发出夹杂吃惊，快乐和犹豫的呼声。

洛克的动作一夕间变得狂猛，好像失去了控制，文明人的举止被抛开，剩下的只有激烈和狂野，丹丝没想到会有如此碑不及防的变化，她感到害怕，慌乱得只想推开他。

“洛克！”她挣扎大叫。“不能这样……我们不能！”

他把她压在床上，眯眼、例牙、气喘琳琳，像个陌生人，不容反抗。丹丝发抖不已，她知道刚才她口不择言，刺激了他。把一头猛虎放出。

“不要伤害我。”她耳语。

洛克眨眨眼，那种激烈的表情消失了，他摇晃脑袋，好像大梦初醒，接着诅咒着从床上爬起来，醉酒似的踉跄站在床边。

丹丝滚到床的另一边，为自己方才的行为感到又羞又惭。她犯了淫邪之罪，因为到后来，她也希望洛克要了她的身子了，哦，她简直是罪上加罪。

“洛克，我——”

“闭嘴！”洛克看也不看她。“再说一个字，我做什么我不负责。”

丹丝满面通红，但脸色又立刻变白，她下床颤抖的整理好衣服，然后小心的碰了碰他的肩膀。

“别碰我，”他旋身过来，大吼道：“又是一个伎俩，对不对？把我当傻瓜一样耍得团团转。我就不会对你们罗家造成威胁了。”

“不”

“出去！”他怒吼，向她逼近。”

丹丝猛咽口水，奔到客厅，拾起帽子、斗篷和装了那张珍贵船票的手提袋。来这儿一趟是场劫数，现在她又多了一件要遗忘、要后悔的事。

“我很抱歉，”她对走到卧室门口的洛克喃喃道：“我希望——”

“滚，可恶！”他厌恶的喝叱。“回去告诉亚利没有用的。”

她发着抖，觉得身心俱碎，自尊丧尽。“你误会我了，如果我能够向你证明，我会的。”

“出去，否则我会杀人。”

丹丝飞奔而去，险些从湿滑的楼梯裁下，洛克最后一句话像神旨般时传了下来。

“你敢再回来，我就杀了你。”

“我打扰了庆祝仪式吗？”

丹丝突如其来的声音吓了罗亚利一跳，他把酒杯放回去，丹丝推开一名年轻职员，大步跨入爷爷的私人办公室。

“先生，我一直告诉罗小姐不能打扰你，可是……”那小伙子涨红脸说。

“没关系，小毕，胡法官刚刚走了，”亚利挥手支退他，转向丹丝，双眼幕然张大。

“我的天，你全身都湿了！”

丹丝摘掉湿透的帽子和斗篷，随意扔在昂贵的织锦缎面椅上，把额前一组湿发拨开，拿了亚利的酒杯一饮而尽，然后把杯子撂圆桌面，挑衅的直视老人。

“外面在下雨。”

“这我知道，”亚利也发现她不太对劲。“你还好吧，丹丝？”

“不好。”她伸手去拿酒瓶。

“一杯就够啦，孩子，”亚利抓住酒瓶不放。“喝多了会醉的。”

“醉了说不定更好。”醉了她税午就有勇气面对明天的海上旅程，醉了她就可以忘掉今天的屈辱。

丹丝用舌尖科了改雨水，白兰地和洛克留在她唇上的滋味几乎要令她呻吟出来。她冒雨一路来到爷爷的公司，怨怒交集，整个人好像被另一人控制住了般，狂乱不堪。

她用手心拍了桌面一下，瞪着她吃惊的祖父。“我要知道为什么？”

“你为什么偷了奥德赛？”

“偷？”亚利往高大的皮椅背一靠，表情狡诈。“这是正正当当的商场运作，怎么也称不上是‘偷’，投资者对麦氏的船没有信心，人人都想趁早抽腿，免得以后蒙受更大损失，三言两语，他们就被说动了，不过你怎么知道这些的？”

“我听说的。”

亚利倏然站了起来。“你去找姓麦的，是不是？我不许你去的！”

“我这个人天生不听话。”她顶担过。

“显然你需要有人好好看着你，”亚利不高兴的说：“你以前或许野惯了，可是从现在开始，你必须好自为之，我会管教你的。”

“已经有比你更精明的男人试过了，”他短促一笑，把拿来试脸的纸由扔向肩后。

“你这么不公平，你大可向别人买船，何必硬要挑上麦洛克的船？”

“事情不像你说的这么简单，我也不必向你说明，丫头，”亚利叱道：“这是着眼于经济利益，再说上一季麦氏的快船击败了我们，他得为此付出代价。”

“别告诉我这是在做生意！我没见过这么卑鄙的手段，麦洛克还当我也有一份！不管我爸爸当年做了什么，到现在你们还斗得没完没了，这真是太可笑了。”

“吉姆？我儿子没错，”亚利抿紧了唇。“是诺奇莫名其妙毁了一切！”

“可是诺奇死了，我爸爸也死了，你们到底在争什么？”

“得有人付出代价。”

丹丝的身子变得冷僵，她心寒的发现亚利和洛克几乎没什么两样，她本想化解两代之间的恩怨，但眼前这情势是无望的，为今之计，她只有走为上策，时间就在明天。

有人在外叩了叩门，怒基跑进来，看见丹丝时愣了愣，她一副狼狈相使他皱起眉头，他碰碰领结，好像在阻挡传染病似的。“你究竟是怎么啦？”

“一时心血来潮跑到大街上跳舞，可惜路人没一个借伞给我，我——”

“老天！你不是说——”

“如果你真的相信她的话。你就是我见过最大一号的白痴，”亚利对目瞪口呆的怒基叱道：“你到船公司查过没有？”

怒基狠狠瞪了丹丝一眼，然后从外套口袋抽出一张对叠的纸张。“这儿，叔叔，丹丝打算离开，她今天上午买了一张往伦敦的船票。”

丹丝屏住气，亚利不理睬她，退自看着侄子。“然后呢？”

“我当然是把它给取消了。”什么？”丹丝张大嘴巴。“你没有权利！我就这回船公司——”

“我向船公司说得很清楚，你爷爷不同意你到海外，船公司不会再卖票给你的。”怒基诡诈的微笑。

“你们没有权利阻碍我的行动，我要到巴黎！”丹丝愤怒而绝望。

“我们要谈的正是这个，”亚利高声驳道：“从你放纵的行为可看出你年纪太小、脑袋空空，为了你好，我必须管教你，胡法官已经同意我做你合法的监护人了。”

“合法监护人？我不需要监护人，我可以自己决定怎么做对自己最好，我也不想被列入你的遗嘱内，我只需要那份赏金，好做我习艺的学费。”

“胡说八道。”亚利嗤道：“一个你这种身分的女孩不需要习艺，只需要丈夫！除了结婚成家、生儿育女之外，你还得有人帮助你打理罗家一半的产业，”他从记事册中抽出一份厚厚的文件，递给了丹丝。“你自己看吧。”

丹丝用两根指头拎着它，好像它是枚随时会爆裂的炸弹。“……她一旦结婚，即可获得罗家一半产业……”她念道，不可思议的。

“这份文件完全合法，”亚利宣称。“由胡法官签署，且存入州政府档案里。”

丹丝惊骇的瞪着她爷爷。“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亚利看了看怒基。“我老早想退休了，我最大的心愿是见你好好在波士顿安顿下来，生几个孩子让我含饴弄孙。”

“你在开玩笑！”

亚利扬扬白眉。“我一半的财产该是让你留下来的好理由了吧？”

“亚利，你这是在贿赂我！怒基，你听听这可笑的话？你没意见吗？亚利要把你的遗产分一半给我！”

怒基不自在的挪了挪，抬手杨弄头发。“呃，这个……”

“你表兄没有意见。因为我对他也做了相同的安排。”亚利说道。

“哦，你得先替我们两个找到适当对象才行，”丹丝挖苦道：“怒基一表人才，没什么问题，可是像我这种野丫头，波士顿的绅士个个敬谢不敏，你的如意算盘是行不——”

“丹丝，恐怕你还不了解。”亚利向怒基努努下巴。

怒基把丹丝刚扔下地的纸巾拾起，小心铺在地面，单膝下跪，对她说道：“丹丝表妹，我可有荣幸娶你做我的……妻子？”他那“妻子”两字说来像蓝怪鸟的孤叫声。

丹丝呆望着怒基，好像他疯了一般。“你不擅长开玩笑，怒基，起来，你这样子像个呆子”

怒基的脸孔变得通红，可是非常固执。“我保证我完全不是在开玩笑。”

“你根本就不喜欢我。”

“我们彼此的确不是非常了解，但我们的别害关系一致，为此，我们绝对可以结婚做夫妻”

“亚利，叫他停下来！”她尖叫。

“想想，丹丝，”亚利劝告道：“这是最理想的安排，你有了安稳的生活，我才会安心合目，我想你和怒基是相当搭配的一对。”

“我同意，丹丝表妹。”怒基跪在地上搭腔。

“闭嘴，你！”她对他大吼。“你甘愿为了金钱出卖灵魂。我可不甘愿！我宁可游泳到巴黎，也不结婚！”

这都是为你好，女孩！”亚利生气的说，面色涨红。

“你做的事没有一样是为了我，而是为了你自己。孙儿，哈，养了一屋子像怒基这种打躬作揖的乖儿子，我才没兴趣。”

“我这是在保护你，你是我的继承人，你在这儿有责任！”亚利的脸孔已涨成紫色。

“我不许你一个人到欧洲去乱闯，你给我好好待在波士顿！”

“你是个自私自利的老人，我真后悔听了麦里南的话来到这儿！”丹丝尖叫。“如果你当年也是像这样的企图控制我父亲，难怪他会一走了之！”

“你少提吉姆！”

“他是始作俑者，不是吗？爱上麦丽莎，你当时是怎么做的？威胁废了他在罗家的地位？”

“吉姆必须学会教训，你也一样。”亚利怒不可遏的说。

“我正在学我父亲学会的教训，”丹丝气得双泪交进。“就是痛恨你！”

亚利愤怒的把桌上的咖啡盘扫落地面，顿时杯碟四散，碎成片片。“你这不受教的撒谎鬼，吉姆不恨我！”

丹丝压低嗓子，胜利的说：“那他为什么一去不回？”

亚利的表情剧变，双眼瞪得大大的，手揪住胸前的衣服，惨叫一声倒地不起。

“亚利！”丹丝跪倒在他身边，惊恐的叫道：“爷爷！”

“滚开！”怒基把她推开，蹲下去检视老人。

丹丝只觉得双耳轰轰作响，眼前一片昏黑，她离得远远的，战栗的看

着怒基拉开老人的领结，俯头下去聆听他的心音，然后他抬起头用恶毒的眼光瞪着她，使她的血液为之冻结。

“你这贱人，你害死了他。”

第四章

“我为什么不能进去看他？”

“我说过了，丹丝，大夫现在在里面。”在亚利房间外的走廊，怒基的神色阴沉。

“卫牧师也在里面，随时准备——”

丹丝呜咽出声，用手背堵住嘴巴。在亚利倒地后这混乱的几个小时，她感到前所未有的恐惧无助。惶惶不安。她后悔自己的口不择言，她也知道后悔

已经太迟了，亚利虽然还剩一口气在，她知道她又一次杀了人。

“你不明白……”她哽咽道：“我必须告诉他……我不是故意的……”

“别再想到你自己了。”怒基冷冷的命令。“他根本不想见你。”

她表兄严苛的话宛如利刃刺穿她的心，她在靠墙一张椅子上跌坐下来，啃住她参差不齐的指甲。

如果她能向爷爷说……说什么？她对不起他？虽然情况如此，但他在她心目中是重要的？毕竟是血浓于水，而她是爱他的。

丹丝把脸埋入手心。该死的人是她，由于她的鲁莽暴躁，可能又要有一条人命断送在她手上，她不必等到下地狱再受折磨折磨现在就开始了

哦，上帝，请保他活命，我什么都肯做……

卧室门开了，寇大夫神色凝重的走出来。不但是上帝，连丹丝她母亲信奉的神抵都不理她，她爷爷一命呜呼了！

怒基迎上前。“大夫，他……”

“正歇着，他要见丹丝。”

丹丝全身起了一阵颤抖，她鼓起勇气，强迫软弱的双腿行动，又心急又胆怯的走向爷爷房间，怒基挡住她的路。

“如果你敢再对叔叔说一句不敬的话——”

“绝不会。”她打哆佩。

“最好，否则我不会放过你。”

房内一盏灯发出晕黄温暖的光芒，卫牧师手持圣经坐在床头，喃喃诵经，她爷爷躺在大床上，面色灰败，双眼紧闭，身子看来瘦弱渺小得可怜。

“爷爷。”丹驻唤了一声，泪流两行。

亚利微微蠕动了一下，然后张眼看丹兰，向她抬起手，这动作丹丝连想也不敢想，她咬泣的根住他，在床边跪下来。

“行了，老卫。”亚利对牧师道。

牧师合上圣经，退到一旁。亚利用手轻抚丹丝咖啡色的头发。“丹丝……”

“对不勉爷爷。我太坏了。我不是故意伤害你，请你原谅我。”

“好了，孩子，我自己火气也太大了。”

他的宽容如同在她不安的良心上浇了一杯热热的白兰地。“你一定要好起来，否则我永远也无法原谅自己。”

亚利深深一叹，闭上了眼睛。“如果这是上帝的旨意，我们也莫可奈何，人生变化莫测，所以我才

“你才怎样？”丹丝把老人冰冷的手按在她潮湿的颊上。“爷爷？”-

“我才希望在我走之前，看到你安顿下来……”

“你一定要好起来！”她哭叫，见爷爷没有反应，她的心恐惧的狂跳起来，惊慌的喊道：“爷爷？亚利！”

他悠悠的醒转过来。“我为你好挂心……没有人照顾你，如果我知道，如果你答应我……”

“你要我答应什么，爷爷？”她倾向他。“我一切照你的意思做。”

“不，不，我不能再要求，”他痛苦的探着胸口。“可是你是吉姆的女儿，我有责任，这种心理负担太大了……”

“你要求什么？你说，你要我做什么？”

“留在波士顿。成家立业，这样我就能安心合目了。”

丹丝顿感天旋地转。放弃到巴黎的梦想，留在波士顿？装作她不是杀人凶手，永远不会被发现的成家立业？把身心托付给一个憎恨她、与她势如水火的男人？上帝要她为了亚利所付出的代价太高昂了。

“我不知道我做不做得得到。”她痛苦的说。

“那么你就走吧，可恶，”亚利别开头。“我宁可一个人孤单的死去，也不要看到一个如此顽劣的子孙。”

卫牧师过来碰碰她的肩。“你还是离开的好。”

丹丝甩开他的手。“不要！爷爷，求求你。”

“我爱你，可是你和吉姆同样是我最大的失败，这太令我痛心了，”亚利痛楚的喘息。“我不行了，把我交给造物主吧。”

丹丝想铁下心肠，想自私自利，可是她办不到。她的梦想就如拉哈那的海沙从她脚下簌簌退去，但她握住爷爷的手。

“撑下去，爷爷，”她强迫自己说道：“我照你的意思做。”

他抬起头，双眼在灯下闪闪发亮。“在圣经上发誓。”

“丹丝手按牧师的圣经发下誓言，然后抽回手，轻轻把老人扶回枕上。“现在好好休息，我哪里也不去了。”

“好的，好的。”他闭上眼，心满意足的哈喷。“我应该睡得着了。”

丹丝麻木的步出亚利的房间，不知如何向怒基报告“喜讯”，所幸怒基并无心和她多谈，她也就暂且省了，身心俱疲的回自己房间，作了一整夜噩梦。

隔日，她迫不及待的起床梳洗，想赶去探视爷爷。她被迫发下的誓言沉甸甸的压在心头，但即使像她这样一个罪人，也不能任意毁去在圣经上立下的誓约，如今唯一的生存之道便是一步一步来，而首先她得下决心不再口没遮拦，不管情况如何激人。

下楼时，丹丝刚巧碰上厨子准备把一份早餐送到主人的病榻边。“怒基先生吩咐，寇大夫和老先生完事后，就把早餐送上去。”

“寇大夫已经来了。”丹丝惊讶的问，她不想扰大夫的工作，可是爷爷的病情她得知道。她从厨子手中接过餐盘。“由我送去就可以了。”

丹丝用臀部顶开门时，吃惊的怔住。亚利和寇大夫在小几前下棋，怒

基立侍一旁。

亚利刚刮过面，身披睡袍，口咬雪茄，气色甚佳。他在棋盘上落下黑皇后。

“攻王棋。大夫。你几时才都学在我比你高竿哪，老寇？”

“那是因为你用诈，亚利。”大夫佩咕，从口袋掏出怀表瞄了瞄。“我在这儿和你耗太多时间了，老油条，我还有真正的病患要看呢。”

“爷爷？”丹丝茫然泛眼，不敢相信。“你能起床吗？大夫，他的心脏……这样好吗？”

“他的心脏？”寇大夫挑挑眉，接着责备的看亚利一眼。“你不会让这可怜的女孩以为你心脏病发吧？你老是大发雷霆……总有一天会送掉老命，至于现在，我的处方是心平气和，好好考虑退休的事。”

“唯一会要了我的老命的是你那份菜单，”亚利抱怨，旋咧嘴笑了。“不过这会儿我孙女来了，有助于我忘记那令人倒胃口的菜单，怒基，帮她端过来。”

寇大夫告辞而去。亚利一夜之间复元，让丹丝又是高兴又是震惊，因为他竟然使计谋。

“我——还以为你生命垂危了呢。”她油油的说。

“那是误会，”他拿起牛小排咬了一口，打了个哆嗦，把它扔开。“真受不了，我的鲭鱼丸和黑面包呢？”

“你耍我。”丹丝带着受到刺伤的语气道。

怒基按住她的手臂。“好了，丹丝——”

“你们两个一起耍我，”她甩开他的手，喊道：“让我以为……相信……”她把脸埋入手心，战栗着。“你怎么可以这样！”

“亲爱的，一切都是误会，”亚利说，向怒基用力一点头，怒基手抓住丹丝，把她往刚刚寇大夫坐过的椅子按下去。

丹丝手压着两鬓，表情恍惚而脆弱。“我低估你了，亚利。”

“是不了解我，我当时是真的相当难受，但一场小灾殃有其作用。”

“让我受罪？”

“当然不是，这场意外使得我们更亲近，也体会到了什么才是真正重要的，你说是不是，怒基？”

“的确如此，患难见真情嘛。”怒基凑近看着丹丝，眼神是探测的，而不是亲昵。

“而且可以节省无谓的时日浪费，”亚利补充。“我看你们两个年轻人没有理由拖延婚礼——？”

丹丝惊喘。“你们诈骗我，还想叫我照承诺去做？”

“你在上帝面前郑重发过誓，你想食言吗？”

丹丝喘气。“你在开玩笑！怒基，告诉他这是不可能的！”

“你最好接受安排，我们不希望亚利叔叔又倒下去，”怒基从容的劝告。

“一旦我们结了婚，得到财产。我也好从叔叔肩上批过全副重担；卫牧师可以为我们举行个简单的仪式，就本周末。”

“不可能！”“你答应过了，为什么拖延？”亚利喝道。

丹丝惊惊的转向怒基。“我们这算什么婚姻？我们根本毫无感情基础？你我都该有更适当的对象！”

“我相信感情是可以培养的，”怒基咳了咳。“我已经开始喜欢你了，丹

丝。”

“你再说谎也没有用！丹丝握拳怒道：“这是不可能的，就算你们花光了所有现金偷得麦洛克的船，无法付赏金给我，我还是要到巴黎！”

亚利和怒基互觑了一眼，丹丝霎时恍然大悟。

“你们有钱，对不对？”她厉声问：“你们骗我说现金短缺，而我信以为真，我真是个傻瓜！告诉你们，没用的，我不会留在这儿的！”

“你非留在这儿不可，丫头！”亚利咆哮。“否则上帝会惩罚你。”

“上帝有比违背誓言更大的理由要惩罚我，而我绝不当牺牲品，受你操纵。”

“不许用这种态度对你爷爷说话！”怒基对她喝。

“否则你要怎样？把我关在房间？”

“这是管教坏孩子的方法，倒可以派上用场，直到你想清楚为止！”亚利说道：“怒基，立刻把她关到房间！”

怒基却有几分迟疑。“叔叔，你是说真的？”

“不要和我争论！”亚利吼道。

怒基向丹丝踏近几步，她眯起眼睛。“小心，怒基，我会咬人。”

几分钟后，怒基把尖叫嘶喊的野猫丹丝锁进房间才知道，她说的是真的。

洛克踩进飞里街热闹烘烘的酒馆，馆子里挤满了下工后的爱尔兰乡亲，这群人虽然豪爽好客，但洛克知道自己独来独往的个性，和这地方是格格不入的。

“这边走，先生，”小马领着他穿过酒馆和菜摊子之间的小走道。“幸好你能来，梅姬担心死了，她只是借宿在这儿，老板可不高兴她又另外留了个人下来，我们真不知该如何处理才好。”

洛克表情压抑，跟随小马走向侧门。他自己这一天简直是一败涂地，任他说破了嘴皮子也无法挽回投资者的心，他绞尽脑汁，就是想不出一个救奥德赛的方法，罗家断绝了他每一条可行之道，看样子事情是完了，

小马敲了门，门小心的开了一条缝，里面是间储藏室，到处堆着一箱箱蔬果，梅姬在油灯下的面孔充满忧色。

“感谢您，先生，也许您可以想点法子。”

“在哪里——”洛克进门后即瞥见室内一角一条小小的人影。

丹丝穿着洛克第一次见到她时的那身衣裤，坐在一箱苹果边，双手抱膝，指上捏着那顶破羊毛帽子，神色茫然的瞪着墙看，口里喃喃自语。

梅姬压低嗓子道：“她穿一身那样，一个人在街上游荡，什么也不肯说，像神智不太清楚似的。”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洛克那严峻的表情让梅姬忌惮，她挨近小马，摇头回道：“我不知道，她说什么也不回罗府，我只好把她带回来，然后请你来，希望我没有做错，是不是，先生？”

“我们看看，”洛克回答道，抱着存疑的态度，他上过罗家太多当，对丹丝自然不敢轻信，尤其这狡猾的小女人总是搞得他手足无措。“我私下和她谈谈。”

“好的，我前面还得忙着。”梅姬拖着小马到店前面去了。

洛克在丹丝身边蹲下，她依旧直视墙壁，对他浑然不觉。“丹丝？”洛

克碰碰她的手。“公主？”

她旋过头来，怔怔望着他，像醉了酒似的认不得他，但不久后，她的身躯放松下来，目光凝聚了。

“洛克，”她颤抖着对他一笑，可是随即出现畏惧之色，哆峻的退缩到墙角。

“该死，我不是要伤害你！”他喃喃道。

洛克觉得他像踢了一只小猫咪似的，错在他身上，他昨天不该对丹丝那么凶暴，想想他那副凶神恶煞的模样，难怪丹丝会怕他。

“你怎么会在这儿？”她迷惘的问：“我知道不能去找你，否则……”

洛克闻言，打了个哆嗦，他昨天是怎么威胁她的？其实他从不伤害女人，只不过这个身分特殊的女人就是有本事让他失去控制力。

他咳了咳。“是梅姬找我来的，你或许——”他突然打住，吃惊的看着丹丝青肿的下巴。“我的天。”

他伸手去把她的脸转过来，好看清楚她的下巴，但丹丝扭开头，用帽子打他的手，洛克团恼的抢过她的帽子，她痛楚的叫了一声，洛克拉住她双手，倒抽一口气望着两只手上一道道血痕。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质问，把丹丝拉到苹果箱上坐着，他则仔细检查她的双手。“谁把你弄成这样子？”

他的怒气让丹丝畏缩。“没有人，是——我自己弄的，我爬过花架——哎哟！”

洛克不理睬她的抗议，退自用手帕清理她的伤口，剔出几枚玫瑰花刺。

“你像个船上小厮般粗野的爬过花架？我可以问为什么吗？”

“怒基把我锁在房间，”洛克挑出一根扎得最深的花刺时，丹丝疼得叫了出来。

“我和他及亚利……意见有冲突。”

洛克的眼睛幽暗得如暴风雨，他咬咬牙关，碰触丹丝下巴，以危险的口吻问道：“这也是他的杰作？”

她摸摸疼痛的下巴，摇头回答道：“他的情形更糟，这可能是我在揍他时自己碰伤的。”

“老天爷，”洛克用手帕包扎好她的手，往后站开，好笑的揉着后颈。“从昨天到现在，你还有什么没有做的？”

“我运气不够好，没能上船离开这天杀的波士顿，我买了船票，可是亚利……”她耸耸肩。

“哦，意见冲突，这么说你总算见识到亚利的无情了？”

丹丝从箱子上溜下。“我现在成了这座城市的囚犯了，亚利就是想办法把人禁烟起来，这个我想你已经知道。”这方面我经验丰富。”洛克干涩的答道。丹丝在一箱箱蔬果之间来回走着”他欺骗我，打着爱我的口号，把我当成棋子般摆布，他要弄你也就罢了，连自己的血亲骨肉也不放过，这实在太过分了！”

她说得忿忿然，洛克却感受到她所受到的刺激，她表面上装得勇敢，实际上像个不堪一击的小娃娃。“难怪你会去爬花架，”他咕映道：“梅姬说你有点……呃，迷糊”

“有吗？我不记得了，梅姬心真好，她当我是疯了，其实我没有。”

洛克笑了笑。“那么你到底算是怎么回事？”

丹丝的双眼基然出现一抹狂野激愤的光芒。“我是你的复仇之道，麦洛克。”

他不太自在的纵声大笑。“老天，你真是个爱说大话的女人。”

“梅姬找你来，等于帮了咱们两个一个忙，”丹丝把凌乱的头发往后甩，挑战的面对洛克。“你想要回你的奥德赛吗？”

“你知道我想！”

“我可以助你一臂之力，”她捡起一只红苹果，笑道咬了一口。“只要你娶我。”

“圣母在上，女人！你真的疯了不成？”

“我此时此刻，后限异常。饥结网答境，人灯塔街二楼的房间爬过花架下来到现在。

这是她最冷静的一刻。“亚利打算迫我和怒基结婚——”

“什么？”洛克吃惊大笑。“那个笨蛋？”

“正是，”她手拿苹果，在空中挥舞。“一切都是为了我好，我是个脑袋空空的女性，他是这么认为的。”

丹丝的神色一变，双眸怒燃，令洛克一惊。

“可恨，”她激烈的说：“亚利马上就会发现实际和他想像的不同，我的人生由我自己主宰，为了前途，我付出了极大的代价，没有人能够再从我手中把它夺走。”她像在发誓。

“你对你爷爷的安排相当不满意？”

“那还用说！”她顺手把苹果扔回箱子。“一直到现在我才发现亚利有多霸道。至于怒基——那个混混为了得到罗家产业可以不择手段，杀人也在所不惜！”

“你太天真了，”洛克不可思议的摇头。“嫁给我以毁坏他们的计划并不能解决问题。”

丹丝向前倚在一箱卷心菜上，煽动的瞄着洛克。“我结婚即可继承罗家一半的产业，这还不能解决问题吗？”

“太可怕了！”

“我爷爷比魔鬼还厉害，可是这回他是聪明反被聪明误。”她剥下一片卷心菜叶在手上玩。“那个老阴险拿合法文件给我看过，企图诱动我，不信的话你可以亲自去向胡法官求证，他昨天晚上装病，骗我立誓留在波士顿结婚生子。”她把卷心菜叶招成一朵花，插在鬓间，得意的一笑。“我是发了誓，可是没有说我要和什么人结婚。”

洛克沉下脸看着她。“你把我当成你适当的丈夫人选？公主，你疯了！”

丹丝脸色变得殷红，可是没有动摇。“别误会了，我谈的是交易，对咱们两个都有好处的，”她说：“我拥有一半的权利，我们可以把奥德寒要回来，亚利想要操纵我，你可以夺去他的兴趣。对你来说这不就足够了？”

洛克用食指摩攀他的上唇，眯起双眼，“差不多了。”他懒洋洋的回答道，别有用意的看着她。

“很好，”她能统唇，直视着洛克。“如果你想要的话，我也可以和你上床，这么一来，你就撤底完成了你对罗家的复仇了。”

洛克瞪着她看。“我的天，你居然称罗亚利此人残酷无情！”

丹丝耸耸肩。“如果我们发生……，亲密关系，情况会变得复杂，到时就不可能撤销婚姻，这个由你决定，事成之后，我只想尽快离开波士顿。”

“好处似乎都被我占尽了。”

“不见得，我可以在你的名义下得到保护，同时安排到巴黎的事宜，之后你解除我们的婚姻关系，我完全没有意见。”

“你似乎把一切都计划好了。”

“大胆的构想，不是吗？”丹丝对神色肃然的洛克笑了笑，然后别开头，深吸口气。

“亚利必须知道他不能玩弄我于股掌之间。”

“你对我就这么信任？”

“别的不说，你这人太看重信用，而且以你的方式而言，你待我也不错，相信我们两人可以结成盟友……至少一段时间。”丹丝咽了咽。“我宁可把前途交给你，也比交给亚利来得有信心。”

“拍马屁没有用，”他抿了抿唇。“你的条件相当诱人，可是我想我只能放弃。”

“为什么？”

“因为这种事太麻烦，恐怕会闹得没完没了。”

“你的奥德赛怎么办？”

“有别的法子。”

“什么法子，说一个出来听听？”她质问：“我把复仇的机会放在银盘交给你，你却弃如敝屣！你是个呆子吗？”

“没有呆到盲目接受这么邪恶的计划，”他挽住她。“来吧，我带你到女子公寓去借住一宵，明天——”

“明天亚利就会变出新花招来对付我了，”丹丝喊道，感觉又陷入旧日的噩梦里。

“我可能会因此做出不顾一切的事来……”

“任意找一个陌生男人嫁了不算不顾一切？”

“我对你的了解可比你知道的还多。”她生气的咕吨。

“你还早呢，”洛克抓住她另一手，耸立在她面前，冷硬着一张脸。“如果你以为你可以把我当太监一样任意支开，那你就错了。”

“我——我没那么说。”

“别以为摆出一副冷冰冰的样子就可以把我吓退，别和我玩游戏，丹丝，在复仇方面，我比你有经验多了。”

他吹拂到她皮肤上的热呼呼气息，令她不由自主的颤抖，她再一次体会到他强劲男性力量，原本方便简单的计划突然变得如洛克所说的危险而愚蠢。

“既然如此，你为什么犹豫不定？为什么不抓住机会为你事业被毁的父亲、名节被污的母亲报一箭之仇？”

洛克闻言，吃惊的松开她。“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知道。”

“知道什么？”

丹丝把衣领内的银坠子拉出来，打开盖子给他看里面两张小小的肖像。

“我的天，”他颤着以指尖碰那肖像，“我母亲……”

“和我爸爸，你从来不怀疑真相究竟如何吗？麦罗两家失和的原因并不全是生意上的冲突，那时候的你够大了，应该多少有点记忆。”

“那不是真的！”洛克脸色大变。

“是真是假，我无从猜起，我只知道罗吉姆对麦丽莎一定别有情债，否则不会把她的肖像带在身边”丹丝面容阴霾的说：“而亚利为此惩罚他，迫使他丢下一切离开，正如我一样”

“所以你才变得这么疯狂是吗？”

“这得怪亚利不好，而你也断绝了我和你相同的报仇机会！我给你大好良机，你却不接受，铁汉，你到底是什么打造的？”她轻蔑的问。

洛克一把抓住她，双手张开掐住她的脸蛋。这女人逼得他发狂，把他颠来倒去，让他如遭地震一样站立不住。他鼻腔冒气，双眸如冰。

“我不是懦夫。”

丹丝大胆的昂高脸孔。“你做个证明。”

洛克体内怒气腾沸，胳膊夹紧丹丝的腰枝，十指抓住她的下巴，但她连打个哆嗦也没有。洛克咬间牙关，颧骨绷紧，眼角眯着，一抹敬意出现在他脸上。

“该死的女人。”他嘟映。

“非常可能。”丹丝以便咽的奇怪音调应道，他的心一阵痉挛。

门霍然打开。

“对不起，先生，”梅姬道：“我们不知道你们是不是——哦！”

梅姬和小马不安的站在门口，但洛克并没有放开丹丝，而她也没有挣脱开来。

“对不起。”小马钢钢的说，拉着梅姬要走。

“不要走，”洛克命令，眼光始终没有离开过丹丝。“梅姬，你可以借件衣裳给丹丝吗？”

“呢，可以的，先生，我想——”

“很好。”说着，洛克低头重重的吻了丹丝一下，就在这么一瞬间，情势逆转，当他再度抬头时，他又是一派尊贵高傲、冷静且持的模样。

洛克从从容容回身对神色茫然的另一对说道：“罗小姐答应嫁给我了，咱们这儿的人都在什么地方结婚？”

结个婚真是容易得出奇——

他们在梅姬和小马的陪同下到圣安奇教堂找到白神父，洛克编了一个孤女碰上真爱的故事，感动了神父。婚礼之后他们到皮太太的馆子吃喝一顿，算是庆祝，等丹丝和洛克回到船厂办公室上面的住处时，她才发现是她为复仇付出代价的时候了。

进门后，洛克亮了一盏灯，丹丝怯生生的站在客厅中央，看洛克在壁炉前生火。

“我想我们需要一个宽敞些的住所，”他拿着火钳喃喃说道：“我希望你住得舒适些。”

“这里就可以了，”她僵硬的说：“我不希望太麻烦你。”

他把灶门关上，拍去双手的灰尘。“一个做新郎的有责任好好安顿他老婆。”

“我们这不过是个短暂的交易。”

“没错。”他来到丹丝面前，眸子好深好深，看得她喘不过气来。

“有什么最佳方法可通知亚利他多了一个新伙伴？”

洛克碰碰她松脱下来的发丝。“我会交代律师去处理，尽量避免面对面的不愉快场面。”

“他会气疯了。”

“你不正是希望如此？”

他抚触她的颈部时，她抬高下巴，压抑颤意。

“也许我想亲眼看他发火的样子。”

“你这人真是血腥。”

“我讲公道，我有权利。”

“我不争论，你累了一天，想上床歇了吗？”

丹丝的心脏狂跳，移开视线回避他发光的双眼。“我没有适当的睡衣。”

洛克低笑，带她到卧室。“明天我们再补救，反正你的嫁妆非常丰厚，你暂时用我的吧，这儿，这件睡袍先拿去用。”

他把一件刺绣得繁杂精美的中国睡袍递给她。“好漂亮。”丹丝赞叹。

“这是我在广东期间一位姑娘送给我的。”

说着，他别过身把一只枕头和一张毯子抱起来。“屏风后面有梳洗设备，晚安，丹丝。”

她吃惊的看他。“你——不睡这儿？”

“不睡这儿似乎比较明智。”

丹丝不知该高兴的笑还是失望的哭，她抓在胸前的睡袍仿佛在笑她。她怎么从来就没有想过洛克有他的心上人？难怪不管她怎么激他或……挑逗他，他总是冷若冰霜、不为所动。

“你不必如此，洛克，我们约定好了，”他喃喃言语道，交易中应该履行的事，她不会反悔。

“我认为你说的对，最好把关系界定在交易上。”

“好吧，如果你希望如此……”

“我希望的不是如此，”他嗓音突然沙哑。“我想你心里明白我对你的渴望，可是我曾经从痛苦中得到教训，人必须保持理智，所以如果你知道怎么对你才是好的，你就少用那种牺牲似的眼光看我，快上床去吧。”

他诅咒着狠狠把房门甩上，丹丝眼眶红了。她知道和麦洛克扯上关系是件危险的事，可是她却又压抑不了那种渴望，令人自尊心受损的是，他拒绝得那么断然。

她沮丧的上了床，在半醒半睡之间作着梦，梦见她回到拉哈那，梦中的怪兽追逐着她，她在沙滩上狂奔，但海沙陷足，无法逃脱——

丹丝在惊喘中醒来，一双骇人的朱红巨眼瞳视着她，宛如梦中怪兽现形了，她尖叫的跳下床，披了洛克的睡袍往门外冲。

“洛——”

炉光中的客厅，洛克堵在门口，亚利和怒基的影子在门外，丹丝吃惊的呛住，抓紧睡袍的领子。

“她在那儿，叔叔！”怒基从洛克宽厚的肩头上瞥见赤足站在客厅的女孩，撇撇嘴看着披头散发的她。“我就知道她会跑来找他。”

“闪开，洛克，”亚利厉声道：“我是来接我孙女回去的。”

洛克半回过身，丹丝灰白的脸色让他蹙紧眉头，他走向她。“怎么了？阿丹？”

她发出一声嚤吟，扑向他怀里，紧紧抱住他的腰，不住的颤抖。洛克回头严峻的看亚利一眼。

“我妻子显然不想和你回去。”

“你什么？”亚利像挨了一拳似的踉跄了一下。“这到底怎么一回事？”

丹丝闭眼把脸孔埋在洛克怀里，他的胸膛好结实、好温暖，让人觉得无比安全，他的臂弯似乎可以阻挡一切危险，不管是现实的还是梦境的。

洛克用手护住她的后脑勺，保护她之心油然而生。“她不再是你的了，罗亚利，我们俩昨晚在圣安奇教堂结了婚。”

“天呀，”怒基大叫。“叔叔，你知道这表示什么吗？”

“这小子勾引我孙女，就是如此。”亚利踏向前，恳求道：“丹丝，没有必要卖身给这无赖，不管情况如何，爷爷都可以补救，过去的事既往不咎，我们可以重新开始。”

“这回你得保证不再把人给关起来才行，”洛克把丹丝的双手拉出来。“这次为了逃脱，她把自己弄得伤痕累累，下回她可能会害死自己。”

“这里没你的事，姓麦的，”亚利怒吼。“我知道怎么做对我孙女最好！你设计勾引这女孩，我会在你利用她来对付我之前废除她的名分。”

洛克大笑。“太迟了，我的律师今天上午就会去找你办理我新娘的继承问题，你准备把奥德赛的所有权转移到麦丹丝的名下吧。”

“这——太岂有此理了！”亚利怒吼。

“我就知道这贱婊子会捅出漏子，”怒基狂叫，“叔叔，我不是告诉过你了，我就知道姓麦的会插一脚，你看看你做了什么！”

“闭嘴，混球！”亚利怒叱。“他们不会得逞的。”

“我们已经得逞了。”洛克回答道。

“丹丝，你一定得理智！”亚利向她伸出手，洛克把她推向椅子，一手扣住亚利的手腕。

“碰我妻子一根汗毛，或对她说一句威胁的话，我就把你撕成碎片！”洛克像狗对老鼠一样对亚利说：“在我召警察来之前，你们滚！”

“我会想办法让你们两个付出代价的！”怒基拖着叔叔往门外撤退时扔下这句话。

洛克“砰”一声把门甩上，然后在丹丝跟前蹲下，握住她冰冷的手。“你还好吧？”

“真可怕。”她牙齿打颤的回答道，洛克将她纳入怀中时，她没有抗拒。

“复仇不如你想像的那么甘美，是不是？”

“是的。”她攀住他的脖子，他用他那双大手上下抚摸她的背部。

“后悔了？”

这教她如何回答？她冷血用计，却没有提防火辣辣的面对面冲突，亚利虽然自作自受，可是她仍然感到良心不安。麦罗两家结怨已深，如今由于她涉入，洛克想必会成为众矢之的，他将如何面对未来的狂风巨浪？

“现在后悔已经来不及了，”她说：“我们既有协议，我不会中途打退堂鼓的。”

“你不像外表那么坚强。”

她不安定的笑了。“你还不是？不过我喜欢你像这样来救我。”

“这是麦家的效劳项目之一，”他轻吻丹丝芬芳的发髻。“你最好回床上去。”

丹丝顿时僵住。“我——我不，我睡不好，那儿……有东西……”

“你在说什么？”

她指着卧室。“我看到了可怕的东西，在即儿。”

“我们去瞧瞧。”介

“不要，洛克，”她拉住他。“我在作梦，敲门声吵醒我，我睁开眼……看见了那东西”

“你以为我会容许你发生任何意外吗？”他笃定的问。

丹丝张了张嘴，可是没发出声音，突然间，她对他深信不疑。上帝，救救我，她昏眩的想，要爱上这个男人实在太容易了。

可是她绝不能让这种灾难发生，如果她因此而毁了他们的交易和协定，洛克一定不会原谅她，她必须照规矩，时间一到即离开波士顿，她所犯下的罪行不能波及洛克。

他们来到房间一看，才发现丹丝恍格间所见到的是那座中国屏风上一条张牙舞爪瞪了一双红色大眼的飞龙。

洛克小心把屏风给招上，让龙面朝墙。“不见了。”

“不必理会我，”她在床边坐下，嘴唇发抖，我常作噩梦。”

“像你这样历经风波，这也难怪，”洛克在她身边坐下，手环住她的肩安慰她。

“不过我是个屠龙者，随时等你召唤。”

丹丝把头倚在他肩上，让他的力量如香气浸淫她。

“你知道，每当你说这种话，我都会心折。”她忽然感到法然欲泣。“我一个人奋斗得好累好累。”

洛克用指尖抚去她睫毛上的泪珠。“也许你可以暂时让我为你奋斗。”

“这对你不公平。她拉拉身上的丝袍，“你也许心有所属。”

他伸手覆住她的手。“这你放心，我是张大了眼睛看清楚才下决定的。”

“对不起，我不是——”

“我想一个做妻子的好奇心是可以谅解的，她名叫素琳，广东王公的闺女，遥远得和奥德赛最高的那根船桅一样，从头到尾都是一场灾难。”

“可是你爱她？”

洛克耸耸肩。“我学得了纵情的代价，一朝被蛇咬，三年怕草绳，所以不必担心咱们俩的协议会影响我的感情生活，它正符合我目前的打算，若是为了你，我可以打一两次仗，只要值得。”

丹丝发抖。疯子莉莉的罪行使得她毫无价值，可是她不能向他坦承。

洛克拥着她，发现内心涌生一股失去已久，渴望与人相交、分享情感和安逸的需求。

而丹丝依在他的臂弯，作着小小的梦，梦想有个人不管她是否值得，都会永远为她奋斗。

静默中，两人沉浸在一股伤感里，因为他们许下的婚誓只是虚假，而这个新婚之夜名不副实。

第五章

“你该和你的新婚夫婿一起在甲板上分享荣耀”费爱儿责道：“不是和一个老女人耗在这儿！”

“我靠得够近了，爱儿，”丹丝紧张答道：“我很高兴有你在身边。”

丹丝抬起晕眩的双眼眺望泊在波士顿港口、旌旗飘扬、扬帆待发的奥德赛。波士顿各界上至名流要人，下至升斗小民都蜂拥而至，来参加或参观奥德赛的下水典礼，时间是丹丝和洛克婚后三个多星期，暮春三月，酷寒的冬日渐渐离去，清爽宜人的阳光和风取而代之。

丹丝站在岸边，可看见和众人在甲板上的洛克，仪式过后，他会带领众人试航，展现新船优良的航速。她知道她拒不和他一起上船，令他十分失望，可是她克服不了那份对大海的恐惧感，搭船到波士顿来是迫不得已的，日后搭船到巴黎去也是迫不得已，而在必要之外，她能离大海越远就越好。

“他们祷告祈福完了，”丹丝抬手压住白色帽子，以免被风吹去。“看，老丁要丢香槟酒了！”

“这是我听过最滑稽的新闻，”爱儿喃喃道：“叫一个老水手来丢香槟酒，看他那副颤巍巍的样子，他连香槟酒都拎不起来，更别谈把它摔碎。”

“我相信老丁不会有问题。”丹丝回道。

她所言不假，当老丁把香槟酒船往首桅一敲，瓶破酒溅之际，众人响起喧天的欢呼，而洛克立即向水手打信号，奥德赛在大家屏息注目等待下，缓缓移动。

“它动了！”爱儿大喊。“哦，看它在走！”

船慢慢驶出港口，航向大海的怀抱，围观者欢声雷动，兴奋的气氛到达最高点。

“成功了，”爱儿疯狂的拍掌。“漂亮极了！”

丹丝用戴手套的手抹去唇上沁出来的汗珠，她觉得双膝发软，心儿怦跳，极力对同伴露出笑容，这种现象在麦洛克同住在一个屋檐下将近一个月后，已经不算新鲜事儿了。”

麦洛克强烈的男性气息已足够让接近他的女性心慌意乱，丹丝偏偏又好幻想，回味他激情热烈的吻，给自己找麻烦。和他共同生活是她的一大折磨，一大诱惑，到现在她还控制得了自己实在是奇迹！

“她真美，不是吗？”丹丝说。

“就和你的画一模一样，亲爱的，”爱儿对丹丝眨眨眼。“好一个骄傲的丈夫，把你那张船画高高悬在办公室大门，以供大家参观欣赏一天，我敢说这阵子你一定很忙。”

爱儿可说对了。自从他们搬入杜芬街的新居之后，丹丝就没有一日闲过，充当工作室的后廊已多出好几幅新画，有波士顿街景、热带花草、夏威夷速写等等。丹丝不停作画，无法歇笔。

她之所以无法安静下来，或许是因为和亚利的争执纠纷；他不承认她的婚姻，更不愿意照他先前所立下的协约把一半产业交给她，不过后来为了避免对簿公堂，亚利终于不甘心的将奥德赛转移到丹丝名下。

也许，她不停创作的原因不在于此，而在于她自己，她急着想到巴黎，毕竟她已拖延太久，再加上不时收到亚利的书信，满纸对她的责备和恳求，并为了她健康每况愈下为由来加重了她的心理负担，更使得她的日子过得坐卧不安。

但是倘若丹丝坦诚以对，她会承认她之所以埋首作画是想藉此消磨时间，忘却麦洛克；洛克也同样忙碌，为奥德赛的下水典礼大费周章，他们两人同样在利用工作和忙碌来转移对彼此的注意力。

他们两人都没有忘掉当初的协议，在同一栋屋子里起居作息，客气得有如陌生人，问题是，丹丝不知道她还能忍受多久！

这就是她可以实实在在的对爱儿说：“我一直在勤快的作画。”的原因。

“每位艺术家都该如此勤奋才对，不过，你还在蜜月期呢！”爱儿见丹丝脸颊绯红，对她笑了笑。“不要介意，我只是开个玩笑。关心你的画，我今天听到的大都是好评，不过我并不感到意外，我有没有提到伊先生有意思在年中出版你的画册？”

丹丝张大嘴巴。“你是说他愿意出版我的画？”

爱儿点点头，万分得意的说：“好消息，不是吗？又是一个值得你庆祝的理由，来吧，咱们到会场喝一杯，别浪费了你丈夫的好酒。”

丹丝乐陶陶的和爱儿挤到喧闹的庆祝会场，长长的餐柜上备有各式餐点和饮料，来宾有的已开始在场子里跳起舞来了。

“麦夫人！”梅姬双眼发亮，兴奋的拉着小马来到了丹丝面前。“今天真是个大日子，你一定非常以麦先生为荣。”

“这是我们大家的大日子，你怎么有办法说动老板放你一天假？”

梅姬哈哈笑。“他也来了，全家一起来——总共十三个！”

三个女人围在一起聊天，小马去替她们取点心。端饮料。梅姬在菜贩子那儿的工作相当愉快，丹丝央求她下了工到杜芬街帮忙整理家务，赚点外快，她也欣然同意，丹丝对做家务十分笨拙，常惹得梅姬大笑，最后她们终于决定，艺术家还是把时间用在工作室，而不是浪费在刷地板上。

“他来了，各位！”小马突然高声呼喊起来。

丹丝抬头看见洛克在记者的簇拥下步入会场，黑发如鸦翼在阳光下闪闪发亮，一身黑色上班服装，衬托他黝黑俊美的脸庞，那股子解酒惺惺，不知迷倒多少女性，只可惜他本应该有的欢欣喜气却仍旧被一抹冷静内敛的神态所笼罩，让丹丝看了觉得既难过又生气。

“麦先生到场了，请说几句话，先生！”

工人们把他拥上台，有人递了杯酒给他，一定要听他讲演。洛克与丹丝目光相对，他耸耸肩，站上一张椅子居高临下，好让众人可以看到他、听到他。

“该恭贺的是你们大家，”洛克的声音响亮而有力。“奥德赛是我的梦想，而你们实现了她，我敬大家。”

小马率先欢呼，众人齐声高喊，洛克抬手制止他们，好继续说下去。

“麦氏兄弟公司已和纽约坎特公司签约合作造船，而亚古诺号明天也将上龙骨台，有了纽约的合约和亚古诺号，船厂业务欣欣向荣，”洛克举高酒杯。“各位，今天我谨以奥德赛献给大家，愿她乘风破浪、翱翔万里！”

一时间，会场内欢呼鼓掌声此起彼落。

丹丝在工人们脸上见到了他们对洛克的信任及敬意，她的心满溢着骄傲，洛克或许是个一丝不苟的严格主子，可是他博得了手下们的尊敬，对一个困于家庭丑闻的男人来说，这是多么可贵的一件事。

她欣悦的笑了，非常高兴能够参与他的胜利和成功，她的视线又与洛克交接，她举杯向他致意。

可是洛克的表情却甚是凝注，丹丝双颊飞霞，芳心怦然，他炽热的目光仿佛在她的小腹里燃了火苗，她不知不觉的微启双唇，像在邀请他，想要品尝他的渴望如此激烈，而洛克的眼神变得如乌云般幽黑且危险。

丹丝心慌的移开视线。

每每与洛克目光相对之际，她的身体就背叛她的意志，这教她怎么能够继续与他维持合约关系？老天，她得自制点才行！

当洛克跳下椅子，挤过一路向他击背道贺的人群，向丹丝走来时，她竭力扮出庄重的模样。“麦先生，今天真是波士顿的大好之日，”爱儿热烈的与洛克握手。“你会让本地成为东海岸的造船中心，我曾看着贵府大造新船，那时你还是个小娃儿呢。”

“谢谢你，费小姐。”

洛克以一贯不慌不忙的态度回道，但丹丝立刻察觉在他冷静的表面下，他是欣喜若狂的，丹丝再度为他无法开放心胸来欢享此时此刻而感到遗憾，难道他不知道如此压抑是在抹杀生命的乐趣吗？

或许该给这个人上一课，丹丝在心里笑着，谁叫他老对她不苟言笑、一本正经，日常生活中又逗得她心慌意乱、不能自持？

“但是别对工作太狂热，冷落了新娘子，”爱儿打趣着，把丹丝推向洛克。“你们两个好好去玩乐吧！”

“和爱儿争论是没有用的。”丹丝喃喃道，心里很感谢她的朋友给洛克推了一把。

“那么我根本就不和她争论，”洛克笑了笑。“对不对？”

小俩口向爱儿挥手道别，转向众人，与洛克的朋友和生意上的伙伴寒暄，他们甚至碰到了金船长和他又短又肥、长了一张驴脸的太太；金船长完全没有提到麦夫人就是他船上的乘客“阿丹”的事。

“金船长显然得了失忆症，”丹丝说：“希望这不会影响到他率奥德赛的出海。”

“他决定不等奥德赛，周三要先带伊莉莎跑加利福尼亚，幸运的话，他上回那一趟船货可以赚四倍的利润。”

“拜会过金太太后，我了解他为什么比较热衷海上生涯了。”丹丝挑着唇角说。

“结了婚之后，你还是本性难移。”洛克回答。出现了一天以来最轻松的语气。他们继续向前梭巡，洛克一路与人点头或打招呼。

“你并不喜欢这样，对不对？”绕行船厂一周后，丹丝侧着头问他。

“喜欢怎样？”洛克问道。会场的气氛正热，他只是对刚刚丹丝没有和他一起登上奥德赛而感到几许失望，至于为什么失望，他不想细究。

“和一大群人混在一起，”丹丝说道：“你在群众中表现得很好，可是并不喜欢这种场合。”

他们驻足在舞池边缘看着大伙儿跳波卡舞，洛克耸耸肩。“我承认我不擅于和众人周旋，但这是工作的责任之一，舆论有助于我们的声势，但有时也可能吃掉我们的生存空间，我是万万不能松懈的。”

“别扫兴了，今天是大好日子，还有新合约值得庆祝！”

“正因为如此，我才不能松懈，”他充满坚定的咬紧下颚。“我造得出当今世上最快的船，可是那不会是永远的，很快就会有更新更快的船只出现，蒸汽技术日新月异，十分惊人。”

“等时机一到，你就会造蒸汽船，”她相当有信心的说：“你无所不能。”

“我熟悉和热爱的唯有船只，打从我和里南小时候做出第一艘小渔船时，我就立下志向了，”洛克的蓝眸远眺港湾。“奥德赛虽可赢得盛誉，但和坎特

的合约却可以让我造出超越颠峰的亚古诺号。”

“就是你们在制图室绘制的那一艘？”

洛克点头，双眼出现如诗如梦的光彩。“她才是可以让我扬名立万的一艘船，丹丝。”

丹丝明了对洛克来说，有远比名利野心更重要的意义，它的发愤是来自一股想洗刷麦家耻辱的渴望。

“你会成功的，洛克，”她柔声道：“但是等明天再把你梦想中的大船化成现实吧，你今天已经够拼了，铁汉也需要休息的。”

丹丝的话吓了洛克一跳，他转向她，她伸出手，嫣然灿笑让他目眩。

“和我跳舞吧。”

一阵激荡贯穿洛克体内，他的后颈冒出汗意。压抑在小腹间烧的那股火热已经一个月了，没有一天他不骂自己傻的。有丹丝近在身边，吸嗅她的芬芳，观望她各种心情——早餐桌上的慵懒，工作室里的专注，收到亚利存心让她良心不安的来信时的沮丧——那是对一个健康正常男人最大的考验！为什么他不直接要了她？全怪他自尊心太强！洛克只盼丹丝不要发现他是花了多大的力气才没让自己在她面前变成傻瓜的！

洛克摇头，粗嘎的回答“不了，我另外有事。”

“拜托，”她拉住他的手。“我看过你在银浪号下水典礼的照片，你不可能把如何开怀玩乐全忘光了吧？”

洛克眨了眨眼，一时间哑口无言，孩提岁月，父母死前的快乐时光回到心田，丹丝那对暖煦亮丽的双眸挑动着她，敦促他抛开一切严肃和刻板，去享受生命的乐趣。

“这样不太好。”他警告道。

“就和我疯狂一会儿吧，这对你有好处的。”

洛克想答说：“是你对我有好处。”可是他不知道丹丝能否明了。老天，连他自己都不太明了！他只知道和丹丝在一起，他感受到这几年来所没有的活力和生趣，他不知如何去说明这份感受，只好和她一起旋入舞池，向众人展现铁汉的另一面。

他如在天堂又如堕地狱。

怀里拥着丹丝，与她身躯相依、体温交溶，欢愉无法言喻，这不是他在一厢情愿，丹丝也有同感，她的纤手在他的掌心里微颤，当两人目光交接，她即娇面晕红，妩媚的垂下睫毛。

所有感觉奔放到极致，丹丝的体香特别浓，音乐特别醉人，夕阳特别灿烂，星子特别耀眼，洛克完完全全放松了自己。

一直到午夜之后，两人才踉跄回到他们在杜芬街的家。“今天真是太精采了！”丹丝的发髻老早就凌乱松脱了，但她却显得容光焕发。

“你把我累惨了。”洛克故意前咕。“我可不是年轻小伙子，经不起这样的跳舞狂欢。”

“是什么人和梅姬大跳波卡舞跳得屋顶险些垮掉的？”丹丝不甘示弱的嘲弄，把她的手套、帽子摘下，快活的转了个圈。“今天的庆祝会比冬季盛会好玩多了，我喜欢跳舞！”

洛克把大衣扔到椅背，亮了灯。“你舞跳得很好。”

丹丝扭扭鼻子。“那是亚利出钱逼我去学的，”她的脸色霎时暗了暗，但立刻雨过天晴，她笑着抬高双手，摆出优美的舞姿。“不过是呼啦舞扎下

我的好基础的，你知道我妈的族人就是利用跳舞的时候传播故事的吗？教会虽然禁止，可是故事仍然流传下去。”

她轻盈摆腰，款款起舞，脸上一副陶醉而渺远的神情，看得洛克口干舌燥。

“真美，”他喃喃道：“是谁教你的。”

丹丝的表情突然变得茫然。“那不重要，”她随之一笑，立刻改变话题：“我好饿，你呢？”

“什么，又饿了？”他故意呻吟。“我想范夫人的书上对淑女的食量一定有个标准。”

“我再也不为任何人吃鸟食了，”丹丝驳道：“我们岛上崇尚肥胖，王族之人大都三百磅以上的体格。”

“等你吃到这个重量，我就可以拿你来当船上绞盘的磅子了。”

“至少还有点用处，”她答道：“我们到厨房去找吃的。”

丹丝把洛克拖进厨房，让他在一张高背椅上坐下，切了一份苹果派给他。

“这是我的第一个尝试。”她把牛奶倒入杯子，傲然说道。

“这是你做的？”洛克吃惊的问。

她大笑。“你尽管笑话我，不必担心伤害我的自尊心，我或许不是个好厨子，但是我做出来的东西是一流的。”

洛克咬了一口苹果派，登时呆住了。是真的，她做很多事都是一流的——她刺激她、挑动他。迷惑他，让他发笑、令他疯狂，她的可爱使他的日子不再孤寂沉闷，此时此刻，和丹丝一起坐在这儿分享苹果派，洛克才赫然发觉他错失了多么生活中的快乐和趣味……”

奥德赛试航成功，他的事业可说是小有成就，一个像他这样的男人需要有个妻子，却只是名义上的，为期不久的。

一旦丹丝离去，他又将如何？

洛克的心蓦然一冷。丹丝一心想到巴黎，他能够改变她的主意吗？他们婚后这几周，丹丝似乎过得心满意足，而洛克也不得不承认，生活中有她作陪，的确快乐许多。他们两人对彼此有意，那虽不是爱，洛克这么告诉自己，但和他对素琳的一见钟情比较起来，他和丹丝之间的情惊却更浓烈、更成熟，有这样的感情做基础，洛克相信是可以建立起一樁稳固的婚姻的。别人的婚姻都没有他们的基础好。

如果丹丝也能有同感就好了。

他看着丹丝伸出粉红的舌尖舐去唇上的奶汁，小腹又是一紧。他有法子。

丹丝靠回椅背，伸展身体，压下呵欠道：“好累人的一天，我的脚好像已经不是我的了，痛死人了。”

“我帮你一点忙。”洛克在她跟前蹲下，把她裙子提高，脱去鞋子，开始帮她按摩。

丹丝先是一震，但随即放松下来。“哦，真舒服……”

他换另一脚。“好点了吗？”

“嗯……”她微眯着眼看他。“你变得不一样了”

洛克轻揉她的小腿。“我和以前一样。”

“不，有点变化，”丹丝微晒。“以前的你可不会蹲在那儿帮我按摩。”

“一定是受你影响，和你在一起是个奇妙的经验，”他拉住丹丝的手亲了亲。“我今天很开心，谢谢你。”

她的眼神有几许惊讶。“我也是。”

“那就好，”洛克把她的袖扣解开，吻她的胳膊，先是一手，再换另一手。“非常好”他兀自微笑。

“洛克？”丹丝用指尖抚触他的下巴，语音微颤的问：“你在做什么？”

他站起来俯向她，把鼻子埋入她的颈窝，轻吮她的耳畔。“我在亲我老婆。”

“为——为什么？”

“因为我是个男人，”他开始一颗一颗解开丹丝胸前的衣扣。“如果我再不碰你，我就要疯了。”

“可是——”

他以唇捕捉住她的嘴，用热吻融化彼此。丹丝发出呻吟。

“我鼓励你玩乐，没想到你如此彻底执行。”当洛克终于抬起头时，她颤抖的说。

他用大拇指来回轻摩丹丝诱人的上唇。“去做我们两个都愉快的事没什么不自然的。”

丹丝幕然张大眼睛。“我们不是约定好了？我以为你——”“当一个人发现他铸下大错时，不能有回心转意的机会吗？”说着，他蹙起眉头。“还是你说你肯和我上床只是说说而已？”

“不是，”丹丝猛咽着。“可是你说得对，在我们……要好之后一走了之，似乎是太绝情了。”

“我不要你走。”

丹丝的脸色一阵苍白，然后又是一阵晕红，“什么？”

“我考虑了一个月了，”洛克的手心在丹丝肩上磨圈子。“你想也没想过这个可能性吗？留下来。”

“可是巴黎，我的画……”

“为什么到巴黎这么重要？你在这儿已立下基础，你的画册就要出版，今天有那么多船东都要你为他们的船作画，你在本地已有了名气，到巴黎你只是个无名小卒。”

“不，洛克，别再说了，”丹丝激动的从椅上站了起来，但被洛克环腰搂住，两人胸脯贴胸脯的站着，丹丝喘不过气来。“这对你不公平，你不知道——”

“我保证我会给你好日子过的。”洛克低沉的说：“我不会让你有所缺乏，如果你真的想到海外，我甚至会亲自带你上船，我们可以周游列国，到伦敦、罗马、佛罗伦斯、巴黎，这不是所有艺术家梦寐以求的地方吗？”

丹丝摇头，脸色旁惶而凄楚。“不是这样的。”

洛克吻她的眼皮、颊骨和下巴，她揪住他的上衣，一会儿松，一会儿紧。“我们的起头和别的夫妇或许不同，但同样会有幸福的日子过的。”

“可是当初我们不是这么决定的，”丹丝慌张的说：“这不是我的计划。”

“和我一起生活这么困难吗？”

她看着洛克，诚实的回到：“不，不，一点也不困难，正因为如此，我才害怕。”

“我不会伤害你的，相信我。”

洛克以无比的热情吻她，将她拥在胸前，想一劳永逸的结束他们身体上的隔阂，丹丝惊惶战栗，但在他的安抚下渐渐平静伏贴，他以舌尖逗开她双唇，她张嘴迎合。洛克感觉激情如潮浪般自体内翻腾而上。

老天，他想要她想得痛楚不堪，他的自制力已化为碎片，他深吻着她，一边解开她衣服上的扣子和带子，将她自束缚中解放出来。

洛克怕自己会迫不及待的把她压到冰冷的地板上，于是埋头在她颈窝喃喃对她说：“我们到床上去。”

洛克感觉丹丝的身子猛然一震，开始在他怀里挣扎，低声便咽，洛克吃惊得忘了制止她。“阿丹？”

“我不能，”她用手背捂住嘴巴，极力自制。“我无法成为你要的女人，很抱歉，上帝，真的很抱歉！”

丹丝转过身去低泣，洛克沮丧迷惘的向她伸出手，却较然止住。在丹丝光裸的背上布满一道道痊愈未久的浅浅伤痕。

“老天，”洛克的怒气倏然而起，他一把抓住她。“什么人打你？什么人干的？”

“没——没人。”

“他妈的，别骗我，是哪个王八蛋伤害你？我要把他宰了！”

“他已经死了，”丹丝的语气变得空洞。“疯子莉莉杀了他。”

“疯子莉莉是什么人？”

丹丝的嘴角担了扭。“我。”

“老天爷！”洛克震惊的松开了她。

丹丝抄起她的衣裳掩在赤裸的胸前，满脸的绝望。“就算老天爷派了天使下凡也救不了我。”

洛克向她走近一步，“阿丹，公主——”

她咽泣的往后退。“没有用的，洛克，所以我们最好不要有任何瓜葛。我明天就走。”

说完，转身奔开。一天当中，洛克二度因失去自制力而落得头昏脑胀、狼狈不堪的下场。

丹丝逃走了，她逃避的是她的过去——抑或是洛克？

她还以为不会有任何事令她吃惊的了，可是天方破晓，她即被一脸严峻的洛克叫醒。

“去洗把脸。”他吩咐道，拿出一只帆布袋将她的日常用品、衣服等丢入袋子里，之后，没有再对她多说什么，即雇了一辆小马车，要车夫送他们到长港。

丹丝在料峭的寒风中发抖，不久即与洛克下了马车，站在码头，望着港内一艘艘大船，心想她要上的不知是哪一艘？她极力压抑上船渡海的恐惧。

洛克把帆布袋往肩头一扛，挽住她的手肘。“走吧。”

“到——哪儿？”

“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她蹒跚的跟着洛克走，盼望自己别在与他分手的最后一刻感情冲动而出丑，弄得两个人更难堪。她拼命想像着到巴黎的一切。可是再也看不到她先前梦寐以求的大好前途，有的只是一个沉着—张脸，抵住—张嘴，对她充满反感和厌恶的男人。

洛克带着她走过一列列泊岸的船只，最后来到一艘小帆船前，他跳上船，开始张帆。

“把缆绳解开，然后上来吧。”

“我还没疯到这个地步，”丹丝叱道：“坐这种船不可能到得了巴黎。”

“我们要先把一些事解决掉，你少抬杠了，快上船！”

她往后退。“不要。”

洛克咒骂了一声，扔下绳索，跳上岸抓住她。“你很能逃，但是我们要到一个你逃不掉的地方。”

“求求你，洛克，你不懂——”

“我现在是不懂，”他一把将她抱起，带上船。“但是我会懂的。我们必须谈谈，丹丝，到一个适当的地方去谈。”

“你今天就要开始造新船了！”她拼命抗拒。

“我的工为知道怎么做，我们可以花几天时间把事情搞定。”

“几天？”丹丝惊问。“我马上就要走了，何必如此——”

“你要把一切一五一十告诉我，”他那冰蓝得惊人的眼睛布满决心。“你现在给我好好坐着。”

洛克把地扔到船上，不久、船身开始起伏晃荡，穿过水雾，朝波士顿外海悠悠滑去。

丹丝趴在船上的帆布袋上，闭上双眼。

“天阿，”她呻吟。“我快吐了。”

“吐吧，”洛克调整船帆，坐在船头掌舵。“吐了之后就好受多了，不必担心把甲板搞脏。”

可惜情况不像他说的那样，她吐了，但是仍然没有好转，她还是觉得反胃欲呕，晕头转向，脸色惨白。洛克根本没有机会照原订计划那样在海上向她问问题，她那副痛苦不堪的样子让他觉得惨不忍睹。

“老天，你在伊莉莎号上就是这样子吗？”

丹丝又一阵猛烈的呕吐，她趴在船栏边喘气，洛克扶住她的腰不可思议的问。

“差不多，”她用船上的清水漱口，持了一条湿毛巾拭脸。“我说过我不喜欢大海的。”

“怎么会这样？”

“我不知道，我常梦见我溺水，好像从小就如此了。”

洛克责怪自己没把她的话当真，他眺望崎岖的海岸线，这一带水域是他和里南小时候常来的地方，他们这会儿想回头也不可能了。

“再撑一撑，公主，”他把她拉到舵位，让她坐在他的腿间。丹丝虚弱得无力抗拒。

“我们很快就要到了，如果知道你会这么惨，我就不会硬拉你上船。”

“打从我们认识的第一天起，我就老给你制造麻烦，”她微笑的低语。

“你还没受够吗？”

“老天，你怎么就是改不了胡扯的毛病！”他大笑，然后抬起她的下巴吻了吻她。

“看着我。”他以低沉的声音命令。“看我的眼睛、我的双手，我熟悉大海，让我和你一起分享我对它的爱，我不会让你受到任何伤害的。”

丹丝很虚弱。她想相信他，他的力量与意志带她信心。洛克在她耳边

喃喃说着浪及风雨，他让她的手按在舱上，让她感受他是如何控制船行的。丹丝的注意力转移到洛克强烈的阳刚之气上，忘了害怕。他的力量包围她、宠爱她、保护她，渐渐的，她有了信心，反胃的感觉平息下来，身体也放松下来。

这真是个奇迹，日落时分丹丝心想，在洛克怀中她不再感到畏惧，她没想到竟会在这里得到这么大的成功，这是她所爱的男人送给她的珍贵礼物。

“我们到了，”洛克喊道：“你做到了。”

可是丹丝却变得呆若木鸡，她刚刚面对了一个赤裸裸的事实，她爱上了麦洛克，她自己的丈夫！事情讥刺得她想哭。

“我得收帆泊岸，”洛克离开舵位，关心的看她。

“你没有问题吧。”

“没有。”丹丝抬头看他关心的神情，他对她一笑，捏捏她的肩，回身去忙他的。

丹丝几乎要相信洛克是在乎她，就算只有一丁点儿，有了他的爱，面对困难她都无所畏惧了。

但是不，丹丝坚定的告诉自己，洛克和她结婚只有一个理由，他是个正人君子，不可能和疯子莉莉这种杀人凶手共偕一生的，她千万不能痴心妄想。

不久后，洛克带她上了一座漂亮的沙滩，她问：“我们在什么地方？”

“一个我一直非常喜爱的地方，”他露出回忆的眼神。“我父亲叫这里为斯开岛，以我爷爷在苏格兰的出生地为名，非常优美清静，里南出世前，我和我母亲在这儿住了一段时间，后来我和里南也经常回来，我们在这儿造了我们生平第一艘船。”

“那时里南不可能帮太大的忙。”

洛克带着她沿草径走向一座小屋。“他那时年纪还小，是个伴，我父亲没空理我们，往往都只是有我们两个……”

“这就是你带我到这儿的原因？和你作伴？”

“不完全是。”洛克登上小屋的走廊，把门打开。

小屋空间不大，家具简单。而且只有一张床。丹丝深深吸了一口气。

“不必担心，”洛克把帆布袋往床边搁，抬手从她忧虑的脸上拂去发丝。

“我不会迫你做你不愿意的事，不过昨天晚上我的提议仍然成立。”

丹丝的脸色泛白。“即使……即使你知道我做了什么事！”

他交叉双臂平静的看着她。“你说你杀了人。”

“没错！”丹丝满眼是恐惧和罪恶感，她闭上眼睛想忘掉那苍白的皮肤和鲜红的血色。“我不是故意的……”

“告诉我怎么一回事。”

“不，求求你……”

洛克拉住她的手。“相信我，公主。”

“我——”她瞪视洛克扣在她手上的有力指掌，颤道：“我在码头和里南碰了面，西伦叔叔等着我，他总是知道我没有听从他的话……”

“堕落的女孩！我非好好教训你这种妓女行径不可！”

她闪过那条耸立在她面前的黑影挥出的拳头。“不，不是的——”

“说谎，我知道你跑到哪儿去了！”

入夜的海风中弥漫着一股花香，可是黑黝黝的小屋让她不寒而栗。“西伦叔叔，求求你，我没做错什么，真的。”

只除了想逃的梦想，她良心不安的想，只除了聆听那位年轻和善的船长恭维他把他的船画得很好，他说在大海的另一边有她素未谋面的城市和亲人……

“你父亲死后，我养了你十年，”赖西伦牧师用他在殖民地教堂对土著说话的可怕腔调说：“可是你一直不受教！幸好我的爱莲死得早，没见到你的无耻相——”

“别的女孩都没有——”

“你这么放荡淫乱！她们会见到幻影吗？她们会听到怪声吗？你中了邪，女孩，魔鬼准备把你拖下地狱，跪下！”他那只像女人又白又瘦的手出奇的有力，一把抓住她，将她按倒在小祭台前。“不洁的女人，你全身污秽！”

他抽出皮带，一鞭鞭打在她背上，她痛得哭倒在地上，她的惨叫没人听到，就算有人听到，他们也不会前来干涉管教这野孩子的牧师。当他暂停下来喘气时，她见到他狰狞凶狠的表情，他知道这一次不把她打死，是不会罢手的。

“多亏上帝派我前来拉拢你，洗刷你的妖气，摧毁魔鬼邪恶的工具。”

他从口袋拿出一只小布包，里面全是她珍贵的画笔，他一次拿两支在手中，狠狠把它们折断。

“不！”

她狂声尖叫，被压抑多年之后，她疯狂的本性故态复萌。重甸甸的大贝壳砸中了他的脸孔中央，顿时鲜血四迸。他无声的倒地，手上仍抓着那条沾血的皮带。

她狂奔出去，奔向黑茫茫的大海……

丹丝沐在夕阳余晖下，陷入了缄默，洛克站在那儿面对她的背影。“现在你都知道了，你可以更厌弃我了。”

洛克伸手把转过来，看着她的脸庞。“我不厌弃你。”

“你应该厌弃我！”丹丝猛然抬头，勇敢和傲然都是装出来的。“然后打消你疯狂的念头，我不配做你的妻子，我不想连累你，我太污秽了……”

洛克张大嘴巴。“你真的对那个畜生的话信以为真？”

“我杀了他！上帝的使徒！”她大叫。

“老天，你不杀他的话，他就要把你杀了！”洛克吼道：“你受了他十年的折磨他还对你做了什么？逼你和他上床？”

她张大双眼。“没有！我从没和男人上过床！”

“可是他是这么指责你的，我猜他喜欢碰你，所以才会不断的对你动粗，”丹丝的面孔烧红，洛克知道他猜对了。“难怪你会把他杀了，如果我有机会我会替你干掉他，也难怪你现在这么怕我。”

“我不怕你，”她怒道：“也不需要你的同情。”

“丹丝，你不是凶手，你是受害人，这个姓赖的人才是个罪孽。”

“这无法改变事实。”

“不会有人判你罪的，因为你没有罪。”

“我不相信。”

洛克的脸色沉下来。“这就是你拼命想走的原因吗？到欧洲？到巴黎？到圣彼得堡？到中国？万一你最后又回到拉哈那呢？”

“不要再说了，”她掩住双耳尖叫。“我不要听！”

“不管你怎么跑，总会有停下来时候，”洛克把她拉入怀中，声音沙哑的说：“留下来，留在我身边。”

他的话彻底攻破了丹丝的心，她眼泪簌簌落下。“哦，上帝，我真的很想，只是不知道能不能。”

他严峻的表情一变而为温柔。“你能，我会教你。”

丹丝尝到唇上的咸味，身子悸抖着。可以相信一他吗？这个强悍的男人会是她的拯救者吗？他虽然不爱她，但给了她安全平静的栖身之所，她需要他的力量和庇护，因为爱他，因为软弱得无法做正确的选择，所以只能有一个回答。

“好的，洛克，”她耳语。“教我吧。”

第六章

“丹丝，丹丝。”洛克喃喃唤道，用大拇指拭去她颊上的泪痕。“你勇敢、美丽而又聪明，我想要你想得心都痛了。”

洛克低下头，热烈的、占有的吻住丹丝的嘴，她双唇颤抖，他以舌尖穿过她的唇间，深深品尝她。丹丝情不自禁呻吟，他的小腹被激起一阵热浪，过久的压抑使他万分饥渴。

他喃喃轻语，将丹丝抱到床上，并随她躺下，床榻发出一声“邓呀”，怀里的温香软玉教人血脉贲张；这个情节，他幻想多久了？他吻她，爱抚她，急切的脱下两人的衣物。

洛克俯看她的脸，见到今晨把她逼上小船时的那种惧色，但这是处子的娇羞，丹丝原是未解人事的清纯少女，无怪乎每回在他怀中时，她总是那么生硬。那个禽兽不如的赖西伦给她莫须有的惩罚，使她满心畏惧，难辨真假。

洛克低咒，移开了身躯。

丹丝张开了紧闭的双眼，迷惑的出声。“我做错了什么吗？”

“不是你，公主，是我。”

“你……”

洛克深深一叹，他在床边坐起来，用双手摩擦脸孔，让怒气平息一些，之后才转向丹丝。“原谅我，我不是存心吓你。”

“没有关系，你不是……”她犹豫而脆弱。“你想要这么做，不是吗？”

“我有多想，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洛克服抑自己的冲动，痛苦的答道，然后伸手轻轻碰她的脸。“可是我们最好暂时别做，那个畜生对你心灵的伤害远超过身体，我不愿强迫你，再度对你造成伤害。”

丹丝有些昏眩，她颤着下唇道：“可是我想要……”

“我们会的，丹丝，别误会了，只是不是现在，一切要等你准备好，等你决定。”

“我不明白，”她感到自尊心受损而生气。“难道你不想要我吗？”

他把她的手拉到心跳强旺的胸口。“这可以回答你的问题了吧？”他半呻吟的说。

丹丝脸红轻喘。“可是……”

“我们有的是时间，”他沙哑的说：“可以彼此探索，可以让你体会和男人在一起的感觉，你想碰我，随时可以，我也如此，因为我克制不住，但在你准备好了，在你不再畏惧我之前，我会耐心等待的。”

丹丝露出满目感激的神情，脸上那强扮出来的勇敢消失不见了，只见她松了一口气、颤声说：“这世界上我没看过像你这种人，麦洛克。”

“别把我想得太高尚，如果我不取得你完全的信任，恐怕会把你吓走。”

洛克的宽容和体贴令丹丝动容。他肯等待她做决定？他给她控制自己意志和身体的权利？他不厌弃她？他简简单单的几句话包含了她梦寐以求的东西。

那就是自由。

丹丝用指尖轻摩他的上唇。“没想到我会有感激铁汉铁一般的意志的理由。”

“你似乎想看我去失去自制力，是吗？”洛克哈哈大笑，在她手心吻了吻。
“我打赌你一定会搞得我很惨，但我会尽最大力量自制的。”

“谢谢你。”

洛克清了清喉咙。“老实说，我现在已经开始后悔许下这个诺言了，不过我想冷饮配上龙虾海鲜大餐对我可能有点帮忙。”

丹丝的脸面泛出红霞，洛克低低笑了，起身往门外走，“我这就去准备，你可以生个火吗？入夜之后这里是相当冷的。”

“好的。”她回答，不太确定他是指天气，还是她在床上的表现。

洛克见到她矛盾的神情；遂又走回来给她一个温存之至的吻，使得她又想哭了。

“别担心，心爱的，”他安慰她。“我们有充裕的时间，只要同心协力，我们可以冲过这场风暴的。”

丹丝在黎明第一道霞光中醒来，惊奇的发现她安稳的睡了一夜，没有作噩梦，而且是寸缕不着的裸身上床的，她安逸愉悦的朝身边的暖意挨去，然后才猛地发现，躺在身边的是洛克，他和她同样一丝不挂。

丹丝屏住气息，但在她脸颊下的胸膛均匀起伏，洛克仍在沉睡。她轻轻抬头看他。

睡梦中的洛克，俊美得像个孩子，但脸上依然刻划着强而有力的线条。她回想昨夜入睡前的点点滴滴，他们享用了一顿洛克捕回的海鲜大餐，两人嘻嘻哈哈一起收拾好屋子，然后依偎在彼此怀里，好笑调情，热吻亲拥，他为她卸下衣服，她也为他除去身上的束缚，依稀记得，他的肩膀好结实，胸膛好健壮……然后……

她就睡着了。

老天，她当着这个男人的面前睡着了！这对他岂不是个天大的侮辱？但是他的爱抚和轻声细语实在太怡人，一躺在他胸前；一如现在；那感觉醉人而美妙……轻抚他平滑的皮肤、宽阔的胸部和小腹……丹丝的动作突然停止，不知如何排遣体内那需索和激情。

“继续，公主。”

洛克惺忪的咕哝吓了丹丝一跳，她抽回手，但被他拉住。

“抱歉，”她羞红脸说：“不是故意吵你。”

“甜心，这是我所知道最佳的催醒方式，”他把她搂近，深深吻她。“早

安。”

两人共进早餐时，表面上很平静，洛克谈到要趁这段空档把小屋和码头稍事整修，丹丝凭女性直觉知道事情欲激荡的不止她一人，可是不知如何去做，好突破两人之间的藩篱，所以当洛克开始拿工具敲敲打打时，丹丝独自一人到岩石岸溜达，采撷野花和早熟的莓果。

她在日正当中时分回来，玩得十分畅快。离开拉哈那以来，这是她第一次怀念出生之地，以往她常在沮丧或遭到西伦叔叔责罚时。一个人在岛上的郊野游荡，而这座新英格兰的小岛同样也有抚慰她情绪的作用。

洛克正在屋松下修补一艘老渔船，阳光透过屋顶的缝隙投射在他赤裸的背部，木头的气味让丹丝想起老丁的铺子。

“玩得开心吗？”洛克问道，放下刨木器，站起来呻吟的伸展肢体。

“很开心，斯开岛是个世外桃源。”

“很高兴你喜欢，我以前带老丁来这儿钓过鱼，也许该再邀他。”他从水桶舀了一勺水到口中，然后再舀一勺递给丹丝。

丹丝畅快的饮下沁凉甘甜的水，舌尖停顿在方才洛克饮水之处，仿佛顾饮了他的滋味，她抬起眼睛，发现他在注视她，脸儿红了红。他回头继续工作。

丹丝绕着老渔船走，打量洛克的工作成果和他健壮的后背。檐下有只大桶，丹丝往桶子一坐，两脚悬空晃呀晃的，像个小女孩似的。

“看我找到了什么，”她小心地从口依拿出手帕包成的包裹，在膝上摊开来，那是一堆紫色的莓果。“我想拿它来做派。”

“我吃过你做的派了，”洛克踱过来，抓了一把莓果到嘴里，嚼得津津有味。“做个布丁怎么样？要像我娘做的有浓浓的奶香味。”

“我不会做布丁，”她拨开他又伸过来的手。“如果你再偷我的原料，到时候布丁和派就都没有了。”

“你敢恐吓我，女人？”他故意板下脸质问，但嘴唇却带着笑。

“我听说要抓住一个男人的心得先抓住他的胃，”她拍抽塔塔的说：“可是如果你对派没有兴趣的话……”

他扔下刨木器，双手支在水桶两侧，身子凑向她。“我喜欢简单的口味。”

“是吗？”丹丝挑了一枚特别成熟丰润的紫果子，咬了一口，再把另一半喂给洛克。

洛克眯起双眼，视线一直盯着她，轻轻咬噬她的指头，吸吮指上的甜汁。

丹丝娇俯的笑了。

“我就是希望男人对我的料理食指大动。”

洛克把手伸入她敞开的领口内，向她贴近呢喃道：“我是对做料理的人食指大动。”

丹丝又喂他吃了一枚莓果，他一边吸吮她的指尖，一边解开她的衣扣，将她底衣的带子拉下，丹丝手绞着手帕巾儿，娇面微红，可是没有抗拒他。他手抚她丰盈的胸脯，喃喃道：“好美，”他低头亲吻它们。“好可口。”

她的娇躯起了一阵颤悸，嚷道：“你这个人好坏，教人无法预料。”

“就因为我喜欢吃莓子？”洛克倾向她，将她两脚抬到他臀上，手轻抚她的胸部。

“它们的滋味我最喜欢，甜甜咸咸的……”

丹丝不安的蠕动，小腹在发热。“我们不该……”

“不该什么？不该享受彼此？”他给她一个醉死人的吻。“这是上帝的旨意，”胶合的四片唇分开后，两人都喘息不止。“如果你真的信了那个王人蛋的话，那你就太笨了。我们俩是天生的一对。”

丹丝勾住他的脖子，趴在他肩上空喘。

他急促的气息在她耳边淋淋的响。“碰我，丹丝，像你今天早上那样抚摸我，否则我会发狂。”

丹丝觉得她整个身子都在胀痛，渴望得到解放。她用潮湿的手揉搓他的肩，他的背，指头在他的胸尖划圈子，慢慢滑下他的小腹。

洛克把她紧接在胸前，压抑的呢喃，“老天，我多想……多想和你做那为人父母该做的事。”

丹丝怔住。“你是说……你要我怀孕生子？”

“老天，那还用说，你是我的妻子！”

一直到此刻。丹丝才基然领悟洛克说过的话所具有的意义，他要留下她，不止因为两人彼此的吸引，他是想和她成立家庭，白头偕老，共度人生，直到永远。

他一向不说戏言。

“洛克！”她呼唤，投入他怀中，泪湿的脸贴在他胸膛上。

“阿丹？怎么了，公主？”

她颤抖的吸口气，“我爱你，麦洛克。”

洛克把她脸上的发丝拂开，不确定的看着她。“我的天。”

她抓住洛克的手。“我是你的妻子……我要你让我名副其实。”

“老天！”他猛咽着，双眼精光闪动，声音嘎哑。“现在？”

丹丝衣衫不整，头发凌乱，但极力摆出一副庄重的模样，俏生生的，让他血液沸腾。

“是的，现在……只要你不在乎。”

“我会让你看看我有多在乎！”他吼道，一把抱起她，大步踏入小屋。

他们在斯开岛逗留了一星期，日子洋溢欢欣喜悦，处处充满新奇生趣，洛克始终没把老渔船修好，而丹丝根本没有烤出一份麦子派，但他们却做了很多很多事。

他们在绿草如茵的悬崖上野餐，赤足在星光下的海滩散步，同床共枕聊到深夜，一起计划亚古诺号、丹丝的工作室、未来孩子的名字及新的造船家族的种种。丹丝甚至大胆盼望以后能与亚利化干戈为玉帛，如果洛克心存怀疑，他也没有说出来，只是以吻做为回答。

度过如天上人间般美好的一周，世上一切，即使是和亚利握手言欢，也都变得充满希望。丹丝依偎在洛克怀里，乘着小船悠悠的回到波士顿，对大海的恐惧早已被抛诸脑后。船靠码头后，丹丝几乎舍不得下船。

他们位于杜芬街的小房子此刻显得温暖迎人，丹丝迫不及待的投入家的怀抱，可是她体会得到洛克急着想到船厂看看的心情。

她自己何尝不也有重拾画笔，把这一周的快乐时光藉油彩永远留住的迫切心情？

所以，丹丝抱着爱与了解的立场，敦促他回船厂一趟，但洛克显得有些犹豫。“可是丢下你一个人……”

她推他出门。“我还有得忙哩，如果我们想要有顿晚饭吃的话，我可得跑趟市场才行”她说：“另外我也得把我一些个人用品移到你房间，”她挑着秀眉斜睨他。“除非你不欢迎我和你同床？”

洛克按着她的肩，啧啧吻了她一下，明白的给她回答。“最好在我回来之前就打点好，麦夫人，因为晚上我对你有个计划。”

“哦，快走，你这浪荡子！”她甜甜的笑容带着保证的意味。“不过可得早点回来。”

但是一直到天黑了，过了晚餐时间，洛克仍来返家。

丹丝身披着洛克的睡袍，盘腿坐在铺着他从旧屋子拿过来的那张珍贵床单的床上，她发现不管是睡袍或床单，都是精致非凡，似乎与如此粗旷的男子不太搭调，但仔细一想，那又不足为奇了，洛克外表强悍，内在却无比敏感温柔，他在诗情画意的时刻，可以一脚踢开所有现实想法，入神的、专心的、单纯的去享受两人相亲相爱的欢愉和乐趣。

她抱着大素描本，把忧虑他晚归的心思转移到笔上，可惜原本该是斯开岛上的景物画却屡屡换上夫婿的面貌，有坚决、有愤怒，也有微笑、温存，有趣和亲爱的各种表情。

丹丝并不想假装洛克是爱她的——时间未到。她至少世故到能够了解一个像他那种背景的男人，要向人坦承爱意是多么困难的一件事。可是有朝一日他会爱她的。只要她努力。洛克关心她，当他们只是交易关系时，他给予她的爱就已够慷慨，每每当她逼得他发狂——就像他逼她一样，他待她仍带着一缕柔情。

和洛克相爱度日的生活远比她的巴黎梦灿烂多了，对她所犯的罪行。他是保持着那样宽容和谅解的态度，叫丹丝怎么不充满感激？一个像洛克这么高尚的人物都可以相信她，她又怎么不相信自己？

未来日子有着无限的希望。

楼下大门开了，丹丝扔开册子，匆匆奔到楼梯。“洛克？”

“是的。”他把钥匙扔在大理石小几上，脱下大衣。

“怎么这么晚，出了什么问题吗？”丹丝款款下楼，她的长发松松披在脑后，身上的猩红睡袍增添她的妩媚风情。

洛克停在楼梯前，脸上没有特殊表情。

“没有，没什么问题，我只是……在船厂多逗留了一阵子，抱歉。”

“想吃点东西吗？”她问。“我买了乳酪……”

“不，我不饿，你先回去睡吧，我想喝一杯。”

他有事情放在心上。丹丝走向他。“你没有坦白说话，怎么了？”

他自制的深吸一口气。“丹丝——”

“我是说真的，洛克，妻子应该和丈夫分忧。”

洛克端详她，那对黄晶般的双瞳闪进着决心。他从口袋内掏出一纸公文。

“你爷爷还没有罢休，公主！”

“亚利？”丹丝蹙眉接过信函。“为什么？他这会儿又做了什么？”

“法院传我后天到庭。”

丹丝打开信函，看着内文，成串的法律名词看得她眼花。“这是什么意思？”

“他们打算上诉，推翻婚姻赠舆。”

“哦，不，奥德赛。”

他伸手碰碰她的脸。“不必担心，法律是站在我们这一边的，亚利明知不可为而为，他只是不甘心，想找我们麻烦，我应付得来，你甚至不必上法庭。”

“我要和你去！她固执的抬高下巴。”这事因我而起，也是我做的选择，我可以到庭为你作证。”

“我只是不愿你卷入冲突的场面。”

丹丝的表情变得柔和。“你给了我这么多，我现在要和你并肩作战，你不明白吗？”

“我还不太习惯这么想。”他嘟依道，走向前去，双手扶住她的纤腰。

“你最好赶快习惯，麦先生，”丹丝用手勾住他脖子。“我可是要留下来的哟。”

洛克没有回答，只赋予深深一吻。

两天后，丹丝戴着她最高级的春帽和一袭紫罗兰衣裳，和丈夫并肩坐在波士顿法庭上，令她沮丧的是，麦罗两家的官司造成轰动，庭上挤满了记者和旁观群众，似乎人人都在等着看好戏似的。

另一侧的桌上，洛克那名年轻、充满热劲的律师——柯先生，正忙着翻阅面前一大叠资料，另一边，罗家的律师正代表亚利向辛法官呈递陈情书。

“幸好不是胡法官，”丹丝向洛克喃喃说道：“不过如果亚利想法子央他的好友来审这案子，我也不觉得意外。”

“亚利没那种通无本事。”洛克国道，握握她的手以示鼓舞。

丹丝对他笑了笑，眼光不由自主投向走道对面，亚利双臂交叉在胸前，下巴低垂，面对庭上，刻意不理睬孙女，见到亚利凝重的表情，丹丝感到一阵悔恨，但她立刻打起精神，提醒自己亚利的专制与无情，断送父子祖孙之情。

如果他不是那么蛮横，丹丝与他或许能够取得一定程度的了解，今天的情况也不至于演变至此，但是反过来说，假若不是如此，她也不会走投无路而选择婚姻做反击，因此而获得了人生最大的幸福，所以她绝不后悔踏上这一步！

想着想着，她不由自主的用力捏了洛克的手一下，洛克纳闷的抬头看她，正想开口问她怎么了，法庭的后门敞开，怒基匆促奔进来。

依然是一副衣冠楚楚的派头，怒基没有理会亚利，逞自横过栏杆和律师窃窃私语。

“你想他现在又在耍什么花招？”洛克低问。

丹丝打个哆嗦，摇了摇头。不管是什么，她都肯定他们绝不能小觑怒基这个人，他性情恶毒，为了夺产可以不择手段。

和怒基交头接耳的律师点点头，回过身去，打断他同事在庭上的滔滔不绝。

“庭上，我们请求法庭特许。”那律师大声说，把他的同事吓一跳。

“什么特许？”辛法官问。

“我们刚收到最新资料，我委托人陈情书的内容必须重新修正。”

何先生立刻站起来大声抗议。“庭上，这不合规定，我们已证明麦先生合法获得结婚赠与，没有理由拖延或改变。”

“各位，安静！”辛法官敲槌，然后向怒基发问：“你基于什么理由提出

修正？”

“司法公正！庭上，”怒基回答。“我叔父愿将一半家产赠与他的孙女，但他遭到欺骗，家产落入骗子手中。”

“岂有此理！”洛克愤而吼道，倏然起立。“罗家输得不甘心，编派谎话，胡说八道”

洛克的当庭发威，吓得丹丝大气也不敢喘一下，而走道对面的亚利则一古脑儿的发问。

“柯律师，制止你的委托人！”辛法官敲着横使命令道。

“麦先生，请你——”柯先生开口。

“这是个骗局，”怒基大声打断他的话。“我们有人证！”

丹丝也随丈夫站起来，碰碰他的手以为支持，洛克立刻握住她的手，双眸如北极寒冰般的看着怒基。“太可笑了，罗怒基，把你的人证叫出来——如果你叫得出来的话！”

怒基打了个信号，执达员把法庭的门拉开，丹丝和所有旁听者一样引颈张望，一条高瘦的人影缓缓走了进来，她的脑子霎时一片空白，拒绝接受她所见到的事实，尖叫无声的自咽喉涌上。她仿佛陷入噩梦中，幻象一步步向她接近。

那白得吓人的头发，竖高的白衣领，鼻梁上架的眼镜，一双瘦削雪白一如女子的手，但却强壮有力——而且凶残。

寒意爬上她的皮肤，野姜花的甜味扑鼻而来，让她觉得反胃，一切如在梦中，但不是梦，此人也不是从坑底爬出来吓她的僵尸，不，眼前的影象比噩梦更骇人千百倍，因为它是真实的。

他来了。

“孩子，”那慈蔼的声音在鸦雀无声的法庭响起，他缓缓摘掉黑框眼镜，悠悠一叹，丹丝如同听到恶魔厉嘶般猛然一震，他那不自然的粉红眼眶变红了，红得像血。

“莉莉，莉莉，你这回又撒了什么谎，弄到这种田地？”

“您看见了，庭上？”怒基得意的喊道：“这女人是个骗子！她根本就不是罗丹丝！”

法庭上顿时一阵哗然。

记者们振笔疾书，律师们议论纷纷，亚利大声质问侄子到底怎么一回事，辛法官命令大家安静。

“他没死。”

丹丝喃喃自语，双眼圆瞪，晶亮的眸色褪至瞳孔边缘，脸色如土，缺血的嘴唇几乎成了蓝色。

洛克打量那瘦高的牧师，心想，就是这个人。

这个皮肤死白，有对恐惧似的红眼睛的陌生男人正是赖西伦，从半个地球外的墓地爬了出来，迢迢来到波士顿指认罗丹丝。

洛克以前见过罹患白化病的鸟类，也曾在马戏团里看到一个白公，可是都没有眼前此人白得这么畸形——他的下巴无须，脸皮白滑如大理石，若要猜他年纪，从二十到六十都有可能。

四周虽然喧腾，但牧师神态从容，如老僧入定，一派巍然，旁观者莫不对他肃然起敬，似乎将他视为上帝派下的特别使者。他胸前佩戴了一只木造十字架，雍容大度，洛克看着他，不觉蹙起了眉头，无法将虐待丹丝的畜

生和眼前此人联想在一起。

“就是他？是不是？”洛克压低声调问道：“你没有杀死任何人，这段日子你是白烦恼的。”

“他没死，”丹丝骇然道，无一丝放了心或松口气的语调，有的只是惊恐。“老天！”

她起身想逃，洛克按住她的肩。“我在这儿，丹丝，你不必再逃避。”

她恍若未闻。

“安静！”辛法官喝道：“这是什么意思？罗先生？”

“我们可以了解真相，庭上，”怒基回答。“赖西伦牧师来自森威治岛，他对这名自称为罗丹丝的女子知之甚详。”

“那么可否请你做个说明，牧师，免得法庭成了杀戮战场？”法官道。

“事实上，法官大人，我有责任揭开事实，以免无辜的家庭误陷骗局，”牧师对亮光眯起睛眼，把视线移回丹丝身上。“我认识这女人，她的名不叫罗丹丝，而是莉莉，是我在殖民地教会学校收养的孩子。”

“她应该是罗丹丝没错！”亚利的脸孔变得黯淡。

“她有我儿子的项链！”

丹丝双手覆住佩在胸前的银坠子，一脸激动的表情，她那下意识的动作不知是自卫或是心虚。“莉莉？不，不……”

“是我不好，当初不该把那链子给她，”牧师以懊悔的语气道：“我本来以为那链子会让这发狂的孩子平静下来。”

“你把话说清楚，”亚利要求他。“这是怎么一回事？”

赖牧师平静的脸容出现怜悯之色。“得从令郎说起，吉姆原本在殖民地协助我从事教会工作，他和当地上著女子结婚，生下一女，孩子的妈妈不久故去，他一手抚养孩子，大约十年前，他染患传染病，在拉哈那蒙主恩召。”

“没错，没错，”亚利不耐烦的喝叱。“这些我全知道。”

“你不知道的是，吉姆入土的那一天，丹丝也在海里溺死了。”

丹丝呻吟，双膝一软，跌坐到椅上，把脸埋入手心，那半是模糊、半是清晰的记忆折磨着她，她簌簌发抖是因为心虚，还是害怕？走道另一边的亚利震惊的嚷嚷，洛克蹙眉看着妻子，那份把握开始出现裂缝。

赖西伦牧师继续娓娓而言。

莉莉和丹丝小时候是非常要好的玩伴，丹丝溺死后，莉莉受到很大的打击，几乎丧失了心神，哦，没错，后来听她那样喃喃自语，假装丹丝没有死，继续和一个死了的女孩喀笑说话，有人喊丹丝的名字时，她甚至回答，真教人痛心难过，那时这似乎是个无害的游戏，至少这样，这孩子能够稍稍平静下来。”

“不——”丹丝出声。

牧师难过的摇摇头，向丹丝伸出手。“莉莉，你可不能在这地方假扮成丹丝，你看不出来欺骗这些好人是多么不对吗？”

丹丝呻吟着，无法回答，她在位子上像个在安慰自己的孩子似的前后摇晃，她的脑子充满黑色大海、溺死、泡沫、波涛的影像。

“这到底是真的假的，丫头？”亚利怒问，一脸伤心和急切？

“别对她吼叫，”洛克命令。“你看不出来她受到惊吓了吗？”

“她还以为躲在这儿神不知鬼不觉。”怒基叱道：“现在真相大白，水落石出了！”

看看她，她根本无法反驳她的监护人的话。”

洛克危险的觑起眼睛。“这真是个令人拍案叫绝的故事，牧师，抚养这么一个小女孩一定不容易。”

“莉莉一向不容易管教。”

“所以你打她，打到她乖乖听话。”这不是句问话。

“我承认有时我会被迫体罚她，”赖牧师那白得如同肤色，教人几乎无法分辨的眉毛纠结在一起。“为人父母者哪个不如此？可是这孩子本性太顽劣，我和我死去的太太想尽办法要纠正她，但她却变本加厉。”

“所以你打得她遍体鳞伤，疤痕至今仍在？”洛克质问。“难怪她会跑掉。”

“那是出自她那个酗酒的水手父亲之手，”牧师说：“我带给她回教会学校，救了她一命，而这忘恩负义的孩子却总是那么任性、凶暴、疯狂——她从小就是个小疯子！”

丹丝猛然抬头，那表情让洛克想到被猛兽叼在口中的小动物，她似乎已无法喘息。

“我不是疯了，我不是！”

赖牧师不理睬她的叫嚷，兀自说下去，如在侃侃而谈。“我像个期待儿子浪子回头的父亲，总是张开双臂迎接莉莉迷途知返，所以这回一发现她可能是上到了波士顿的船只之后，我即毫不迟疑的赶来，寻找我的养女，莉莉是属于家里的。在家里我们知道如何照顾她，如何控制她的情绪和行为。”

“不，”丹丝握拳捂住嘴巴，满脸惧色。“上帝，不！”

“你可以驳斥他，丹丝，”洛克促道：“告诉大家这不是真的，然后我们就可以回家了。”

“是的，麦太太，”辛法官说：“对于这些说法，你怎么辩解？怎么反驳？你到底是不是罗丹丝？”

“我——我，”她像刚奔跑过似的胸口沉重，眼睛左右闪烁，盼求得救援，但所有环绕她四周的人都只有怀疑和责难之色。

洛克的小腹一凉。“丹丝。”

“莉莉？”赖牧师的音调一变，变得柔悦祥和，充满了谅解。“你知道该怎么说的。”

丹丝觉得双鬓胀痛，她压着太阳穴，闭上眼睛，可是窜入脑海的景象更可怕，过去与现在、幻象与实景交织成一片。莉莉，丹丝，她们是谁？记忆成了一团混乱，让她不知道何者是真，何者是幻，更糟的是，不知道自己是何人。

“我不知道，”丹丝喘过：“我记不得了。”

“丹丝！”洛克抓住她两肩，把她拉起来。“你说什么？”

“太难……我记不得！”

“莉莉从小就神智不清，”赖牧师柔声道：“我并不想刺激她，但在上帝面前，我必须实话实说。”

“你给我闭上你的狗嘴！”洛克咆哮，胸口沉甸甸的。

“我原谅你出言不逊，”牧师双手交握，一副虔诚怜悯的模样。“看得出来你也是莉莉的受害人。”

“是和她结了婚的傻瓜，牧师！”怒基在一旁火上加油的说，法庭上响起一阵嗤笑。

洛克粹然放开丹丝，她踉跄往后退，扶住椅子，红潮自落洛克颈部往上爬，布满他整张脸。

他真的当了傻瓜？

赖西伦一番话说得绘声绘影，煞有介事，教人不得不信，丹丝在紧要关头，又是吞吞吐吐，无法辩白，令人心疑。难道，难道他被复仇的欲望冲昏了头，一脚踏入了陷阱之中？对丹丝的话深信不疑，到头来一头栽在她跟前？最令洛克不堪的还不是他上了她的当，而是他自愿上她的当，因为他想要她！

丹丝那惶恐迷乱的表情更加重她的可疑，洛克感到前所未有的屈辱；她利用他，欺骗他，勾引他，让他被蒙在鼓里而不自知！他和罗家都是遭到她耍弄，而他，洛克，是其中最大的傻瓜！

即使被拆穿了身分，丹丝——莉莉仍不说实话！洛克被怒火燃烧，但他不让怒基看笑话，他将怒火化为寒冰，重新罩上铁汉那面无表情面具。

辛法官清清喉咙，“你还有什么话要说的吗？呃……麦太太？”

洛克的反应对丹丝形成了重挫，她呆若木鸡，一句话也说不出，更别谈为自己辩护了。

“这样的话……”法官摩挲他的下巴，沉吟片刻，做成裁决。“本案主人翁的身份既是伪装，本席只好照罗家的请求，判定赠与无效。本案到此结束。”

“感谢您，庭上。”怒基笑容满面的说，律师们收拾文件，柯先生横过栏杆喃喃对洛克致歉，而怒基拍着叔叔的背向他道贺。

“难能可贵，你说是不是，叔叔？”

亚利的下巴抽搐了一下，恨恨的、受伤的对丹丝怒目以视。“我几乎要爱你了，丫头”他粗声道：“你自作自受吧。”

丹丝像挨了一拳般的震了震，脸色益发灰败，简直要和牧师一样没有人色。

“陪我回家吧，侄子，”亚利咕哝，仿佛突然衰老了好几岁。“照我原先的计划，公司交给你了，我想我已无心经营了。”

怒基得意满面，笑容满溢。“是，先生。”

法官瞄了丹丝一眼。“你们可以控告此人诈欺。”

“只要麦先生交出奥德赛，我想这就算了，庭上，”怒基回道，摆出宽宏大量的态度。

“这女人应该变不出什么花招了，至于麦先生，娶了一个女骗子做老婆，他的麻烦也够大了。”

丹丝哆嗦不停，一字一句都像鞭子抽在她身上，法庭又响起一阵哄笑，她满心痛苦，她害洛克成了笑柄，老天，他永远都不会原谅她了！

“你会拿到你想要的东西。”洛克冷冷对怒基道。

奥德赛！洛克的脑子轰轰作响，奥德赛得而复失，另外两艘正建造中的船舶，包括亚古谱号，也全泡汤了。他仗着可自奥德赛获利，因而押上所有资产，而现在——他的事业、声誉、自尊，一概因为这女人而化为乌有，怪只怪他复仇心切，对这女人又怀有一股莫名其妙的激情，以致丧失理智！洛克把重点集中在这方面不肯面对内心那破碎的秘密梦想。

爱情。家庭、快乐与幸福都是镜花水月，铁汉再也不会被情感所蒙蔽！他竭尽所能封闭沸腾的感觉，咬牙切齿压下想疯狂大叫的冲动。

“你也可以以诈骗为由，提出婚姻撤销的请求。麦先生，”辛法官说：“建

议你找律师谈谈。”

丹丝体内仿佛炸裂了似的，她转向洛克哀泣道：“洛克，你一定要相信……我从来没想过要伤害你，我——”

“闭嘴，该死！你非要继续这样羞辱我吗？”

“可是这是真心话——”

“你这种骗子说的话太不可靠了。”

“我关心你！”她绝望的说，觉得他已离她而去。“这是真的，我发誓！”

“你只关心你自己的谎言！你像个婊子一样的利用我，迷惑我，让我昏头转向，任你摆布，告诉你——一切到此为止，上帝或许能够原谅你，但我是万万不能！”

“洛克——”

“别再喊我，我和你已经无话可说。”

他说得如此恩断义绝，抹杀他俩曾有的一切，澈底的击垮了丹丝，她觉得她像是坠入了一个无底洞，手上只抓了一条洛克拼命要扯回去的绳索，赖西伦牧师笑得那么和蔼可亲，她知道无底洞的深处，恐龙在等着她，她拉住丈夫的胳膊，苦苦哀求，“洛克，求求你……”

洛克厌恶的、长长的看她一眼，然后把她甩开别过身去，好像她是麻疯病人。

怒基幸灾乐祸尖声大笑。‘’姓麦的，罗家的子儿你一个也捞不到，希望你至少从这小娼妇身上刮到一点好处！”

洛克一拳击中怒基脸孔的正中央，怒基倒地嚎叫，血流满面，法庭又是一阵骚动，法警匆匆赶来，洛克两耳怒轰，恍馆间听见女人的尖叫，他缓缓回过身子，看见赖西伦牧师温润的笑容，他拿着一条洁白的手帕去擦拭溅上丹丝那袭紫罗兰衣服的血迹，而丹丝脸上尽是骇然之色，她尖叫又尖叶……

第七章

丹丝在翠蓝的海波上浮沉，悠游自在，突然间她发现脚下有条黑影，有着又长又白的发丝，她害怕的朝岸上游去，可是怎么游也游不到岸上，天越来越黑，她独自飘浮在茫茫大海，眼泪和着海水弥漫头脸……

“把爱儿的药片吞了，好孩子，它会让你好睡……”

睡吧，孩子，莉莉，一个柔和的声音，那是来自过去的，没有什么东西敢伤害娜卡莎的小女儿。

那双手温柔的轻抚她的头发，把她怀抱在胸怀，她怡然的呢喃，突然间有人把她扯开，她赤裸裸站在雨中猛烈发抖，那男人的失笑声让她拨腿狂奔……

“她不肯喝下药汤，先生，我试过了。”

“没关系，梅姬……”

不要喝，爸爸，她哀求，可是他不听，死亡阴影笼罩下来，她反胃呕吐到身体两侧发痛，另一人来了，带着野姜花的味道拍扶她的头，她想跑走，他却罚她唱圣歌，直唱到口干舌燥……

“对了，就这样，再喝一口，你就会觉得好多了——”

“然后是洛克，天使般位立在那儿，空中浮现白发，她恐惧的哀叫，求他保护，可是他双眼冷如寒霜，登上金光闪闪的大船走了，恐惧的白爪攫住她，赤红双眼烧灼她，对她耳语，太迟了，太迟了……”

“别再灌她鸦片盯了。”“可是她不停作噩梦！”

“让她作吧，我们无计可施了……”

她跪在祭坛前，身子遭到无情的挫击，她逃向黑夜，逃向大海，可是一股强大的力量抓住她，将她往下按压，海水灌入她的口腔，肺部欲裂，在最后一刻她抬头冲过水面往上看……

那天使果然是恐龙的化身。

丹丝喘气的从床上坐起来，拼命眨眼，眨去脑中的幻影，全身汗水淋漓，抖索不已。

她发着抖把汗湿的头发从额前拨开，恍惚发现她在杜芬街家里的床上，身上穿着睡衣她呻吟出声，不但头疼口干，身躯上下还僵麻酸痛。

今天作的梦比往常更可怕，她付思，虽然细节部分她都忘了。

春日的微风从窗外徐徐拂入，时间是黄昏，这时候上床还嫌太早了，丹丝怀疑她是不是病了。

洛克一定知道。

“洛克——”她的嗓音嘶哑。

她颤巍巍下床，很奇怪自己怎么这么虚弱，她赤足走到铺着厚地毯的廊上，没有发出声响。

“洛克？”她迟疑的喊道。

一个发福的影子端着一只盘子出现在楼梯口。“我的天，你不该起来的！”

“爱儿？”丹丝扶着门扉，油油的叫她的名字。“你怎么在这儿？”

“谢天谢地，至少你终于醒了，可是虚弱得像只猫儿，在床上躺了六天！”费受儿——这儿摇头。“快回床上，你不能起来随意走动。”

“六天？”丹丝揉着两鬓问。

“是的，你……发病倒下已经六天了，我和梅姬轮流来照顾你，好了，快回床上，我给你端了些肉汤来，大夫说你务必得保持安静。”

她脑子不清，害怕有什么重大事件发生而她不知道，她需要那个总能带给她安全感的人。

“洛克呢？我要见我丈夫。”

爱儿把盘子搁在附近一张小几，愁眉苦脸的说：“好吧，我去找他来。”

片刻后，洛克随爱儿登上楼梯，丹丝松了一口气。他身着衬衫，领结松松垂在敞开的领口，头发凌乱显然刚用手去拨过，他看来好像十分疲倦，不过光看到他，丹丝心安了。

她展开微笑。“洛克。”

他没有报以笑容，反之，他表情僵凝，目光冷硬，深不可测。霎时间，一切回到丹丝脑海，她的微笑消失不见。

“哦。”丹丝靠在门扉上，心神混乱，抗拒着六天前的记忆。

爱儿立刻赶到她身边。“丹丝？”

“我——我没事，我不会再歇斯底里了，”她抬眼看洛克。“是——血的缘故。”

“可不是。”洛克的神色冷漠得让丹丝不寒而栗。

“拜托，麦先生，”爱儿抗议道：“她情绪激动，所以大夫才会给她镇静剂！”

“是呵，激发别人的同情，这一招很管用。”

听了洛克充满讥讽的言辞，丹丝忍气吞声，他不相信她是激动过度而昏厥病倒，他当她是在做假，他完全听信赖牧师所说的那一套，现在不管她再怎么辩解，洛克也不接受她的说法，相信她绝非存心伤害他或误解，甚至在这个事件中，她和他同样是牺牲者！

但是她爱他，需要他，明知艰难，却仍须一试。

“我真的是丹丝。”她急迫的说。

“那当然。”他嗤之以鼻。

“但我也是莉莉，”她的声音如身上的丝袍一样脆弱。“我小时候发过一场热病，把记忆弄混了，很多事知其然但不知其所以然，但是我叫什么有什么重要？你看不出来我还是我吗？”

“你叫什么很重要，想想你编造出来的故事！罗家甚至要我归还我根本没有收受的赏金！”

“赏金在我那儿。”她答道，觉得自己更惹他厌恶了。“大部分都在，”她说出银行的名号。“帐户是里南的名字。”

“我会归还罗家，你还瞒了我什么？”

丹丝缩了缩，“拜托，洛克，我是真的爱你。”

“你的谎话我不会再相信了，尤其是这方面的。”他冷冷的说。

大为受伤的丹丝愤怒的抬起头，“那我为什么还在这儿？”

洛克别开头，下巴抽搐了一下。“你宁可我把你拐到大街——你用于的地方？”

“那也强过在这儿受你的冷言冷语！”她噙着泪说。

“我可不想再让报社有新闻可炒。”

原来他的决定完全是基于面子问题，根本不是看在对她的情份上，刺伤她最深的莫过于他们将两人曾有的甜蜜恩爱一笔勾销，他又俨然成为往日那个冷面无情的铁汉了，那个将她拥在怀中，平息她的恐惧，充满柔情蜜意的情人仿佛从来不曾存在过。

“我不会留在这儿的，”丹丝宣布，觉得自己有些狂暴。“我要去巴黎，我不会再带给你麻烦了。”

“巴黎？”爱儿嚷道：“你连大门都去不了！麦先生，你千万不能让她起这种念头，她会害死自己的。”

“我知道我的责任，费小姐。”洛克冷冷回答道：“打从这件事上报之后，我就一直拼命在安抚纽约的投资者，我不会再闹新闻，让他们认为我连私人事务都处理不了，丹丝留下来，至少等风头过去，而她身子也强壮之后再说。”

“你瞧，亲爱的，”爱儿道：“我就知道会大事化小，小事化无的。”

可是丹丝知道这事是不可能不了了之的，她让洛克成了傻瓜，他的愤怒和憎恨扼杀了丹丝试图解释。请求谅解的希望，现在他决定留下她，两人装模作样的一起生活，对丹丝来说，这不是慈悲，而是惩罚，她第一个冲动就是把他这看似大方的条件扔向他的脸，掉头而去。

可是她身无分文，孑然一身，离开此地之后，她又该到何处？而巴黎，更是遇不可及。走投无路的她，似乎只有快快接受这个憎恶她之人的恩惠了。

“洛克，请你了解，”她迫切的说：“我真的很抱歉。”

“省省吧，”他尖刻的说：“留你在这儿是迫于情势，你并不属于这儿，你对我没有任何权利，从来就没有。”

这话对她是最严重的刺伤，丹丝在颤悸中答道：“我——我知道了，我不会再给你造成麻烦。”

“我也不会让你再给我造麻烦。”洛克严峻的回答，不理爱儿的喃喃抗议，他强悍的看着丹丝说道：“别搞错我的意思，从现在开始，我们分享的只有屋顶。”

丹丝的最后一线希望烟消云散，洛克是个言出必行的男人。

三个星期咬牙切齿的日子不但会让人发狂，也会让人变得大意，洛克虽装出一副冷硬不为所动的面貌示人，但还是犯错了。

他捧着受伤的右手，回到杜芬街的家门，喃喃诅咒自己的粗心大意，他的右手臂扎了个临时绷带，血迹弥漫，手指瘀青累累。

打从罗家夺去他的奥德赛、他的事业和自尊之后，他便不停的应付好事的记者、旧识和投资者，整日纷纷扰扰，他不该为丹丝分心，今天一分心，他即付出代价。

若不是小马手脚俐落，力大无穷，当亚古话号的纵材从洛克手上滑下来时，洛克现在的情形可能不止是伤了一条臂而已！

他心神不定要怪的不是他自己，丹丝得负很大的责任。这段时日以来他始终愤恨难平，他的脾气更如上膛的子弹，一触即发。

他踱入厨房，打算洗手，屋里飘着一股油彩的气味，显示丹丝又在她称之为工作室的后廊忙碌了，爱儿声称丹丝在这段时间产生了无与伦比的佳作，洛克对自己说他一点儿也不好奇。

费爱儿对丹丝那么忠诚且支持令洛克费解，但有一份敬赏，丹丝之能够迅速复元，还得感谢她和梅姬的照料，虽然洛克讥刺丹丝在法庭的昏厥只不过是演戏。

他把臂上的绷带扯下，想到夜夜听见丹丝在隔壁房间辗转反侧的声音，他不屑的撇撇嘴；她只不过是良心不安罢了，她不快乐那是活该，洛克不会因此而同情她、软化态度。

自病倒后，丹丝始终足不出户，起初是因为体弱，无法走动，后来则是害怕出门会在大街碰上已在本地成为名人的赖西伦牧师，于是她把自己成天关闭在室内。

当爱儿告诉她，打完官司后，亚利即把公司交给侄子管理，这段日子波士顿最著名的医师经常出入罗府的消息时，丹丝的反应也十分奇怪，不知情的人会以为她对那老头子有感情，但洛克可清楚了。

再说，洛克也不相信罗亚利真的倒下去了，就算他倒了，也有他的侄子接续他的脚步，做罗家那没良心的事业，那天在法庭，洛克赏怒基的那一掌打得十分痛快，但对洛克的声望却有不良影响，罗家不但打赢官司，还博得大众的同情，不过洛克知道，罗家在没有把他完全搞垮，赢得麦罗两氏二十五年来纷争的最后胜利之前，是不会罢休的。

但洛克也决心奋战到底，赢得胜利，目前的当务之急是生存下来，复仇之事则三年不晚，不过就算要有耐心，也得付出代价，他成日在船厂卖命干活，把一切寄望在亚古诺号，唯有它才能替他扳回一局，每日他只回家洗澡进食，稍事休息，即又匆匆赶回船厂，他本考虑搬回船厂，但为了避免引来外界对他婚姻的猜测，遂又作罢。

问题是，和丹丝继续在杜芬街共同生活，对他无异是一种折磨，虽然他总是一副冷淡疏离、漠不关心的态度，实际上却仍受到丹丝的影响，她依然具有扰乱他心思，使他魂不守舍的能力。

洛克把贴在干涸血迹上的绷带拉开时，痛得诅咒，他拿了一只水盆，忽瞥见窗外后院子草地上一个影子，刹那间，他的心跳到喉咙，他扔下水盆，往后门冲去。

丹丝只着底衣趴在草地上，咖啡色的头发披散在脸上，一动也不动。洛克在她身边蹲下，怕她可能出了三长两短，他发抖的伸手去碰她，发现她皮肤是温热的，顿时如释重负。

但怒气随之而起，他摇她。“丹丝？回答我，可恶！你受伤了吗？”

“嗯？”

她蠕动着，眨着睫毛。街区的声响退去，院子里只听见虫鸣和花草的香气。她的脸颊枕在温暖的地面，一手抓着小草。

“你在搞什么鬼？”

“攀紧了，不往地底下掉。”

“什么——”洛克膛目看着她，薄薄底衣下是玲珑的女性曲线，他的怒火降落在小腹，他咒骂的拉她坐了起来。“起来！”

丹丝把红红的脸蛋上的头发往后甩，双眼充满梦幻的光芒，“飘浮的时候如果不抓紧，你就会飘到世界边缘去。”

“我听够你的胡言乱语，”他叱道：“你连衣服都没穿，万一有人闯进来——”

“别碰我，”她把他的手甩开，眼睛迸出怒光。“这里不是你的法界，哈里。”

洛克吓了一跳，哈里是岛民信奉的神抵，丹丝又咕哝的说了一大堆莫名其妙的话，什么有人占据她的身体，让她行为失常等等，最后遭他喝止。

“够了，丹丝！这太荒唐了，我带你进屋子里去！”他站起来，急躁的伸手去拉她，错就错在他用的是受伤的那条胳膊。

丹丝的意识立刻恢复清醒，她直视着洛克手上零落的绷带。“你受伤了，我瞧瞧。”

“不必，”他吼道，把她拖入厨房。

“不要害怕疯子莉莉，”丹丝轻笑的喝叱他。“就算她做了一点日光浴，她也是完全无害的。”

“我才不害怕。”

“那么让我瞧瞧，”她轻轻拉着绷带，脸上出现伤心的神色。“我就只有这点小小要求。”

洛克犹豫了一会儿，把手伸给她。她让他在松木桌前坐下，用清水、肥皂小心清洗伤口，然后包扎。

“我已经觉得好多了。”洛克咕味道。

“怎么受伤的？”丹丝嚼指甲听他叙述意外经过，然后碰碰他放在桌面的手指尖。

“这次是你运气好，拜托小心点。”

他僵了僵，把手移开，靠在椅背上观测她的脸。“你的关心令人感动，”他慢吞吞的说：“可是我不知道该怎么想。”

“你要怎么想就怎么想，”丹丝的下唇发颤，霎时，她脸上涌现一抹企盼

这色。

“我真的没有骗你。”

洛克的小腹如遭捶击，在这几周的愤怒、紧张和挫败压迫下，他爆发似的把她拉到膝上，用手挑高她的下巴，让她看着他。

“你这小骗子，你甚至自己骗自己，别当傻瓜了，丹丝，”他呵责。“那不是爱。”

“对我来说是。”

“不是，它只是这个。”

说着他低头，手覆住她的胸脯，疯狂吻她，将那令他软弱而绝望的欲望一古脑儿倾泄而出。她或许是个满口谎言、神智不清的女人，但是他的身体认识她，熟悉她，对她有反应，他体内血液湍流，冲刷他的脑子，让他发热发狂，让他又变得脆弱。

这是他不允许的。

洛克把丹丝推开，她喘气的扶住桌角，眼神迷眩。

“看见没有？”洛克嗤问，站了起来，和她一样喘促。“这只代表你是女人，我是男人，而我们已有好长一段时间没有得到满足了，性欲，如此而已，所以别给它添了一对无聊的名字。”

“你怎么说我都无所谓。”她向他走进，自尊全失，只剩下需要。

“我无所谓，”他板起面孔。“你就象安妮街的妓女，而我就是寻访客，不过我至少知道我买的女人叫什么名字。”

丹丝握拳压在心口上，抗拒内心的苦痛。“最初你恨我是因为我失罗家人，现在你恨我是因为我不是，在你心目中重要的不是姓名，而是恨。”

“你我皆然，”他见她淌下眼泪，但硬着心肠不予理睬。“你从我这里能得到的也只有恨，你最好记住，以后少碍着我。”

她含泪笑了。“疯子莉莉怎么忘得了麦洛克毁了誓言的那一日？”

翌日她走了。

洛克起初十分惊讶，不相信她会就此离开，她到底还是他的妻子。有权力留在他家。

由他供养。接着怒意取代惊讶，他断定她是跑去向爱儿活梅姬哭诉去了，然后再伺机而动。

她跑了最好，洛克心想，丹丝对他仍有影响力，造成她的困扰，这太危险了，他自动离开，也免他开口请她走路。

可是三天后，丹丝仍然杳无音讯时，洛克开始紧张了。他跑到书店找爱儿。

“你什么意思，她不在这儿？”

“阁下自己找找。”爱儿打开所有房门让洛克查看。

“抱歉，费小姐，”洛克僵硬的说：“我还以为她会到你这里来。”

“太教人操心了，”爱儿扭着手说：“你为什么等了这么久才开始找人？那可怜的女孩可能会出意外。”

“你倒不必为她操心，她像只猎，能在任何地方着陆。”

“你可真是冷血的男人，和你爹一样！在丹丝最需要你的时候，你却对她不理不睬！”爱儿对他摇手。“不必对我发脾气。我说的是实话，那孩子爱你，她宁可死也不愿意伤害你！”

“那不过是伪装，是她的伎俩之一，幸好她没有成功。”

爱儿厌恶的哼气。“你比我想像的还呆！或许丹丝对自己是有点迷惑，但我请问你，一个有她那种不幸遭遇的人，还能保持清晰的头脑吗？在她卧病期间，我看到过她背部的疤痕，那也不过是身体上的伤害，她心灵所受的创伤可能更甚十倍，她从未存心欺骗，她对你的感情我看得一清二楚！”

“她人既已走了，这也不重要了。”洛克转过身备离开，脸色僵硬。

“重要的是你把她逼走的，如果你想知道一切相，那就最好赶快把人找回来！”

“丹丝自己做了选择。”他压抑内心的不安，冷的回道。

话虽如此，他却无法把此事抛下。

每每在碰上无法应付的情形，丹丝总是一走之，而这一次，她逃避的对象是他；但错不在他身上洛克如此告诉自己，他发怒是有道理的。

那么为什么他仍押不去心中那份忐忑不宁的觉？为什么爱儿拿枪和他父亲相提并论？孩提的忆犹在，他小时候的声音在问：为什么，爸爸？你为什么让妈妈哭了？

在他临走之前，爱儿情急的拉住他。“你从没到过就此让她走后，你有什么损失？你从没想：她可能已怀有你的孩子了？”

爱儿的话犹如一盆冷水当头浇下，洛克愣会“这是真的吗？”

爱儿表情不动。“你该比我清楚，我只知道换成是我可不冒这种险。”

洛克知道他也不会。

但丹丝芳踪渺茫，不知去向，从梅姬到公司到罗府的旧识，无人知道她的下落，此外，她既无亲人又无朋友，洛克根本不知从何找起。

当他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杜芬街的家，发现家里无一丝温暖，每一道影子都让他吓了一跳，以为丹丝回来了，每一个角落都让他想到伊人——她的笑靥，她的愁眉，她的各种心情。

上帝，他并不想以这种方式来结束！他受得了和她就此不了了之吗？而且万一爱儿说对了，丹丝已经有了他的孩子？想到这儿，洛克就变得虚弱无力。

这一次她到底跑到什么地方去了？

最后洛克踱入了她的画室，一张张翻阅她的作品，先是奥德赛，热带小岛的花草风光，波士顿大街的景致，那是赖西伦出现摧毁了他们的生活之前的美好纪录，洛克翻到最后一张画，看到一对冰蓝的眼睛——他的眼睛，画上的他打着赤膊在修理一艘破旧的小渔船，背后是无垠的蓝天碧海——画上的他显得那么开怀自在……

洛克的心脏蓦然狂跳起来，他曾经在某个时间，某个地方，放下面具，放下自制，向一个女人自由自在的流露他温柔的一面。

那地方就是丹丝去的地方。

洛克赶到斯开岛时已近黄昏，他直接奔到小屋星。丹丝果然来到这儿。她完成了不少画，摆满四处，那些画色调都相当晦暗，非常抽象；女人、海涛。白发，画面充满挣扎，洛克突然有种感觉，他看到的正是丹丝噩梦的景象。

“丹丝！”

他回身呼唤，但是没有任何回应，他在小屋前后找了又找，没见到任何人影。“丹丝”又喊，最后总算在屋外的沙滩上见到一列足印。

他顺着足印，横过礁石走向海边，看到一双鞋子，他极力眺望四周，

发现前方数百码有条人影，是丹丝！她平安无恙。

洛克大喊她的名字，但声音被风吹散。丹丝身披她那件旧袍子，缓缓向海边走去，然后停下来，脱下袍子，全身赤裸的仁立在那儿，迎着夕阳，长发飘飘。洛克屏住了气息看着那美绝人寰的一幕。

然后她向海里走去。

“不！”洛克的怒吼发自灵魂深处，他最深切的惧怕，父亲死亡的记忆腐蚀着他的心，多少屈辱，多少悲愤，多少自责。

不，不要再发生这种事了，不要再发生了！

洛克没命的爬过海边的石堆，向丹丝没人海面的地方窜去。

冰冷的海水令他气息为之一断，有片刻间他的双臂麻木，毫无感觉。水波有个人头载沉载浮，洛克强迫自己向她游去，拼却所有力气，接近她，伸出手……绝望的、拼命的抓住她。

他抓着丹丝视线不清、剧烈喘息的向岸上游，一个浪头朝他打下，不久，他又冒出海面，最后咳嗽的拖着丹丝上了海滩。

他抗拒那几欲昏厥的感觉，把丹丝转过来，双手用力按压她的背部，把她肺部的海水挤压出来，迫她呼吸，迫她活下来。

“战斗，丹丝！和黑暗战斗，”洛克眨掉海水和眼泪恳求她，命令她。“回来，我不要你走！”

丹丝咳嗽、深喘，痛苦的扭曲了一下身子，在沙上像个初生婴儿般赤裸裸的发抖，但生命犹在。

“丹丝，丹丝，”洛克激动的哽咽，颤抖的将她拥住，抚去她脸上的发丝和沙粒。

“回答我！”

她抖了抖眼皮，颤颤然睁开眼睛。“哦，上帝，让我走吧。”

“该死，女人，”洛克呻吟，然后重重吻她，想吻去那死亡的意味。“可恶！你到底在做什么？”

她的手指掐住他的胳膊。“我要……平静。”她死白的双唇蠕蠕而动。

洛克惊惧至极，怒气倏地消失，他只想明了她的意思。“为什么？为什么？”

“恐龙……回来了。”

洛克顿时感到满心悔恨。老天，是他逼得丹丝走上绝路的吗？是他使得丹丝感到人生乏味、生不如死的吗？是他，一个铁石心肠的男人，扼杀了她所有挣扎的勇气和求生的意志吗？

“没有什么恐龙，妈的！”他大吼，用力捏拿她冰冷的四肢，想让她体温回复。

“走开，”她流下眼泪。“哈伊卡拉在等我，火花盛开，天使淌血，我来了，哦，娜卡莎——”

“闭嘴！”洛克无法让她理智清醒，不由得又发起怒来。“我不会让麦家又沾上自杀死亡的耻辱，你听见没有，你这自私自利的女人！”

她阴森森的笑了，笑得洛克汗毛直竖。“我以为如果我面对恐惧，就可以消灭它，可是我失败了，你不懂吗？我从世界边缘掉下去了。”

“我会拉住你的，可恶！”他凶猛的摇撼她。摇得她头儿乱晃，她的眼睛仿佛又出现昔日的晶亮光彩。洛克以她躲避不了的方式和她接触。

“公主，看着我！”他用大手捧住她的脸孔，他的眼睛如两国蓝焰。“我

是什么人？说出来，说出我的名字。”

她茫然的眨着眼，双唇蠕动。“洛克。”

“对，你和我在一起，不会跌到世界边缘，我会保护你。但你也得努力。”

她的唇儿发抖，眼皮往下垂。“我好累。”

“看着我！”他命令。“你爱不爱我？”

丹丝睁开了眼睛，好像一路从海底挣扎上来似的。“我——”

“爱不爱？”

她滚下了眼泪。“爱。”

“那就爱下去，爱我爱下去。”

丹丝嘤咛哭泣，伸手环绕住他的脖子，好像他是唯一生路。

“嘘，公主，我终于把你唤回来了。”洛克嘶哑的挤出这些话，把她搂入怀中，用自己的体温去呵暖她，直到她四肢渐渐暖和，此时天已经全黑。

“我……我怎么会掉到海里的？”

洛克抚顺她的发丝，用力咽了咽。“那不重要了。”他暗痘咕映。

“一切都不再真实，我好怕……”

“和我在一起，”他把她拥紧，指尖在她纤丽的背部曲道移动，转移她的注意力。

“你和我是真实的，我们再怎么样都拥有这份真实。”

她被挑动而轻轻悸动。“如果我又一次伤了你，我会受不了的。”

“我可以照顾自己，”他绷住下巴。“也可以照顾你，你是我的责任，以后你不会伤害到任何人，包括你自己在内，我会看着你的。”

“我想记起一切真实的事，可是思绪和感觉浮沉不定，我无法控制自己，情况变得更糟。”

“停泊在我的怀中吧，不要作梦，不要幻象，只记得我，此时，此地。”

他吻她，让她体会那份力量、那份热切，然后他抬头看她，那双明眸闪现第一线希望，战战兢兢，但迫切的想相信。

“我也想这样，可是好难……”她耳语。

“除了我以外，什么都别想。”他轻抚她的躯体。“我们会一起找到安全的港口。”

“抱紧我，洛克，把恐龙赶走。”

稍后，丹丝在洛克怀中沉沉睡去，平静无梦，但洛克却无法入眠，一个疑问纠缠着他的心。

他俩的这份情爱足以保护她，让她不至于自己伤害自己吗？

杜芬街沐浴在一片银色月光下，丹丝驻足在卧室窗前看着影影绰绰的街道，极力想让自己平静下来，可是脑海里幻影飞舞不去。

一双强壮的手轻轻自后按在她肩上，把她吓了一跳，然后她软瘫在洛克的胸膛上。

“我把你吵醒了。”

他凑在她耳边惺忪的问道：“又作噩梦了？”

洛克的双手在她两臂上下抚摩，她把手放在他手背上跟着他移动。“我好多了。”她像在说服自己般坚定的说。

他们从斯开岛回来已经三个星期了；谢天谢地，洛克及时赶去把她救了回来，在他的悉心照料下，她慢慢复元，为了不负洛克期望，她也全力整顿自己，寻求平衡点，脚踏实地的过日子，甚至重新作画，可是夜里却仍无

法遏止噩梦。

“我一直在努力，”她的声调笼罩着绝望。“可是每当我一闭上眼睛……”
洛克的气息拂动她的发鬓。“别把自己逼得太急了，公主。这次你梦到什么？”

“一样，海水、沉溺，我被什么吓到了，拼命想跑，西伦叔叔——”丹丝话声中断，打起哆嗦，洛克的双臂环绕她。

“没有关系，已经结束了。”

她泄气的摇头。“我的记忆为什么总是一团混乱？”

“或许是你的潜意识在抗拒极度可怕的回忆，有时候生过热病也会有这种现象。”

“西伦叔叔说我爸爸把我打到半死。”

“孩子的心灵承受不了父母这种行为，”洛克把她的头发拨开，按摩她僵硬的肩膀。

“赖牧师也同样动粗，对不对？”洛克的脸色变得严峻。

丹丝怔了怔，从迷惑中去翻找记忆。“他体罚得更凶——”她的声音一停，气愤的一叹，伸手去压太阳穴。“至少我认为他是这样的。”

“这种事你不可能完全搞错的。”

“你相信我？”

“我知道那富生虐待过你，你对他的反应大强烈，如果是想像，不可能如此，我认为他根本不懂得如何去管教像你这样的孩子，或者，他根本就是以欺凌弱小为乐。”

“是的。”

“所以你才会反击他，然后离开拉哈那！难怪你会作噩梦。”

“至少我很高兴我那么多罪行中免去了杀人这一条。”

洛克的嘴角扭了扭。“那些都不算什么。”

丹丝忽然觉得喉头一梗，抓紧他，对他无声的感谢，然后她放开他，压抑叹息。

“你工作得这么辛苦，我打扰你的休息时间太久了，回床上去吧，我不会有事的。”

“再等一会儿，”他咬咬牙，目光投向窗外。“我也有点睡不着”

“船厂有什么问题吗？”她问。或者全因你发疯的妻子而烦恼？

洛克用手搔弄头发。“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工人出点小意外，工具放错地方，机械故障，小问题，只不过有点烦人。”

“你赶得上纽约合约的进度吗？你得完成亚古话号，是吧？”

“如果我们想东山再起的话，就得全力造好亚古话号，”他望着夜色街道，整着眉头说：“报上大事渲染的事，使得投资人对我产生怀疑。”

她畏缩了缩。“都怪我，我很抱歉——”

“不，不能怪你，公主，”他伸手把丹丝拉过去，两人像一对汤匙般身躯贴合。

“是太多外行人士光看一眼亚古话号的线图就迫下批评，认为不可行，他们错了，阿丹，她会是一艘有史以来最快的船，我知道”

他的自信令丹丝感到傲然。“那就别听别人七嘴八舌，只要你相信自己，那就够了，你不是这么告诉过我的？”

他在她头上咧嘴笑了笑。“你总算听了我的话。”

她不让洛克引开话题。“答应我不让任何事扰乱你完成梦想。”

洛克叹气。“不幸的是，事情不是这么简单的，目前资金是最大问题，必须有现金发切、添购材料，天杀的，没有怒基的同意，我连奥德赛的营造权都不能卖，他是千方百计的企图束缚我。”

“如果我能够恢复记忆，如果有方法可证明我是罗家人，你就可以回法庭要回奥德赛了，一定有法子。”

“不，丹丝”

“为什么？”

“是往前走的时候了，如果你继续沉溺在罗丹丝的影子里，无法好好做你的莉莉，你就前进不了。”

她像被他掴了一巴掌。“可是我是——”“在你自称是什么人之前，三思！”他打断她的话。“你必须接受真正的自己，否则你会永远活在痛苦中。”

—

“你认为我是莉莉？”她颤声问。

他踌躇了一下，然后肯定的点头。“不错，从你和赖牧师所描述的一切来看，这是合理的推断，你之所以对大海有畏惧感，是因我曾目睹丹丝溺死。”

“可是如果连我自己都不知道，你又怎能肯定？”

洛克凝视月光下丹丝的脸孔，语气激烈的说：“你看不出来这已经不重要了吗？你在拉哈那为了求生存而编造的谎话在这地方已派不上用场，因为如今你已得到安全，你大可称自己为丹丝，只要你高兴，但是其余的就让它成为过去吧，好好过你的下半辈子。”

“我办不到。”

他轻轻拂开她眉前的头发。“你可以。”

“我不能因为怎样方便就怎样想，我不能假装若无其事，变得像你这么冷硬！”

“那你就得格外努力，”洛克平静的说：“虽然我很想让你安安全全待在我屋里，可是这个世界不可能让你这么做，是你该回到社会的时候了。”

丹丝僵住。“我怕我——会再让你丢脸。”

“你总得开始，封闭自己是不正常的，你必须和外界打交道，去上上市场，当做训练，只要忙碌，你就没闲工夫胡思乱想了。”

“万一，”她低哼。“我还没准备好呢？”

“只要有心，你可以克服一切，公主，不管你自称是什么。”洛克拥住她，以吻带给她力量和信心。

“你这人很有说服力，麦洛克。”她吸口气道。

他用大拇指摩挲她的脸颊。“你可以先从拜访费小姐开始，她一直在询问你。”

“爱儿，”丹丝松口气的点头。“这倒可以。”

“如果你需要有人作伴，巴太太可以陪你去。”他提到他雇来做粗活的女仆。

丹丝扮个鬼脸。“才不要，她乱用我的东西又矢口否认。”

“小心，亲爱的，”洛克拧拧她的下巴。“如果你指控女仆迫害你，别人会当你是疯了。”他把她拥近，拉开她睡袍上的带子。“如果你坚持，我就解雇巴太太。”

“算啦。”她闭眼享受洛克的抚摸。

“那么你肯去拜访费小姐了 ”

她深深吸一口路克的气息。“ 你希望怎样就怎样。”

“我希望永远驱除你的噩梦，” 他严肃的说，低头在她唇上轻言细语。“ 不过今晚我只能做到让我们两个都好睡。”

第八章

有一个凡事都说得有理的丈夫，让人既觉得有保障，又觉得困扰，翌日，丹丝横过公园时心里这么想。

公园草坪上孩童嬉戏，头顶上的阳光照得人暖洋洋的，花荫道上的情侣三三两两，丹丝轻盈走在小径上，和风吹动她紫色的帽带，她不禁愉悦的笑了。

洛克说得对，出来舒活筋骨，晒晒太阳，真好。

她刚和爱儿分手。她们一起去见伊先生，检视她的画册印行的情况如何，丹丝看到自己的作品一幅幅印在纸面，几已成书，感到十分雀跃，爱儿提前为她的出书成功庆祝，特邀丹丝和伊先生到崔莫大饭店的餐厅去享用蛋糕和雪莉酒。

爱儿的妙语如珠令丹丝精神为之一振，分手时她再三向爱儿保证她独自回家没有问题，爱儿才放心让她走。她在中央公园悠闲的逛了一圈，不知不觉走到面对灯塔街的那一侧，看见对街的罗宅。

丹丝的步伐为之一顿，不知怎地感到无力，于是找了一张长凳坐了下来。不知道是否下意识驱策她来到这里的。丹丝怀疑的想，她随即想像自己跨过街去，叩了叩罗府的门环，进入大厅，去与爷爷握手言欢……

可是他不是爷爷，如果她只是莉莉，而不是吉姆的女儿，如赖牧师所说的那样，那么她和罗亚利就毫无关联，她只不过曾有一度，她感觉和亚利特别亲，就像一家人……

如今就算见到亚利，她也不知道该对他说什么，他们两方各自有错，但是尽管亚利是那样一个专制的老人，她仍盼望传闻不实，他健康无恙……

“又和以前一样在发呆了吗？莉莉？” 赖牧师柔和的问。“ 乖孩子，这不是好现象。”

丹丝捂住嘴巴不尖叫出声。赖牧师照旧穿一袭白袍，头戴草帽，手撑着一把伞挡住对他的白皮肤有害的阳光，身上一股浓烈的野姜花味儿，这使得他唤不出别的味道，包括丹丝喝过的雪莉酒味！

“怎么了，孩子？不向你老叔叔问声好？”

“西——西伦叔叔，” 丹丝只挤得出这几个字，她惊骇的看着他挨着她在长凳上坐了下来，同时亲密的靠近她。

“我一直在等你，等得好失望。”

“我？” 她迷乱的摇头。

“我刚刚在罗家的窗口看见你终于鼓起勇气来了，你也知道从罗家俯瞰中央公园视野相当好。”

“罗家？”

“罗怒基先生非常好客，留我在他府上住下。打从你在法庭昏倒之后，

我对你就一直关心极了，罗先生的鼻子贴了膏药——喔，现在不提那些了，你来了就好。”

“我没——”

“不必解释你的迟到，孩子，上帝一向以恕人为本，我也不例外，你的谎言，甚至在拉哈那对我暴力相向，我都既往不咎，只要你和我一起祷告，坦承你的罪行，随我回拉哈那你所属于的地方就好。”

“什么？”她肺里的气息无法流通。“我不要！”

“你一定要，”他愉悦的笑了。“殖民地的孩子都好想念你，莉莉！你唱歌说故事给孩子们听，这是上帝的任务，把主的讯息带给失落的一群，也是你的任务，你是永远与我并肩同行的。”

他在说什么？丹丝一点也听不懂！她根本不可能唱歌说故事给孩子听，他们不放心让她和孩子接近。“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他光滑的脸庞浮现一抹同情。“你真的不记得了，对不对？你的情况一直不太好，正因如此，你才必须回去，回到真正关心你的人身边。”

丹丝一跃而起。“我哪里也不去，我已是有夫之妇——”

“那个教堂所不容许的色欲之徒，光看姓麦的一眼就知道他兽性来混，你嫁了这种人，受其宰割，真让我为你担心。你一定过得非常痛苦。”

“我爱我丈夫，你别胡说，我有我在这儿的生活。”她往后倒退。

赖牧师把伞提高，也站了起来，以责备的口吻对她说：“你脑子又不清楚了，和那种丈夫在一起有什么生活可言？再说对他也没有保证，谁知道你哪天不会趁他睡觉的时候砸破他的脑袋，就像对我一样？”

藏匿在丹丝的心深处的妖精，开始尖嚎嘶叫。“你胡说。”

“好孩子，你没有告诉他，对不对？”他又出现同情的口气。“的确，还是别让外人知道你有暴力倾向。”

“你在威胁我，”丹丝霍然了解。“为什么？你到底有什么企图？”

“我完全秉持上帝精神在做事，我只是提醒你别再连累你丈夫了，他不小心误触你的迷惘，如果你回拉哈那，他就不会再受害，否则……”

“否则怎样？”

“否则丑闻将会危及你丈夫的事业和前途。”

“不！”丹丝的胸口一阵压迫感，她不能再给洛克带来麻烦。

“我对商场所知有限，可是我知道罗家终将并吞麦氏兄弟，这是扩充规模的途径，如果你劝你丈夫不要坚持，那么他老婆的丑闻可能就不会传扬出去。”

“放弃船厂？”

“不错。”

“那是不可能的！”

牧师耸耸肩。“你幸运的住在波士顿繁华社会，这里的人们最喜欢蜚短流长了。”

她又被套牢了。丹丝握拳按在胸口，双眼迸出恨意。“该死的人，下地狱去吧！”

“你好大胆！”赖牧师向她逼近，她倒退三步，尖叫的旋身跑走，留下暴露在阳光下缩成一团，无法追她的牧师。在她头上，恐龙喷火吐焰，妖魔鬼怪厉嘶惨叫，正如在噩梦中，她只有疯狂逃命。

丹丝狂奔回到杜芬街的家门，一身狼狈的靠在门扉喘气不休，戴围裙

的巴太太险险撞上她。

“太太，你还好吧？那些苹果没那么要紧，你不必冲成这样子。”

“苹果？”丹丝昏眩的晃着头。“什么苹果？”

“喔，你打算拿来作派的苹果呀，你把它们留在市场忘了拿回来了，刚刚又急急忙忙跑出去找。”

丹丝扯下帽子。“我没买什么苹果。”

“你又忘啦？才刚走了这么一趟？”巴太太吃惊的抵住嘴。

丹丝的眉心纠结起来。“我今天没上市场。”

“你怎么没去？”巴太太指着大厅几上一袋东西。

“那些都是你买回来的，你忘啦？”

丹丝的脑子益发混乱。她真的把上市场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她几乎要尖叫起来。

那是有可能的，在碰见西伦叔叔之后，一切都是有可能的。

“哦，是的，我真糊涂，我去找费小姐。之后……”

可能逛到别处去了，请你把这些东西处理好。”

说罢，丹丝跌跌撞撞走到画室，希望在这儿寻求到一丝宁静，可是她却让她想到诺密教她作画，而西伦叔叔发现之后的痛苦结果……

四壁的油彩仿佛在对她嗷嗷鬼笑，她再也受不了了，抓起颜料开始乱扔乱砸。

“到底怎么一回事！”

洛克的暴喝在丹丝的哭泣声中响起，他不知是从何处冒出来的，双臂抱住她，控制她歇斯底里的挣扎。

“该死，女人！不要又发作了！”

“我告诉你嘛，看见没有，先生？”巴太太在门口儿尖喊。“她真的疯了，我不要和一个疯子待在这儿，太危险了，她拿刀想砍我！”

丹丝猛的愣住，脸色苍白。“我没有，”她抬头看她丈夫峻厉的脸色。“洛克，我没有”

“那这是怎么一回事？”巴太太伸出左掌，掌心上一道血痕

“不！”丹丝呻吟，软瘫在洛克怀中。“我没有！”洛克把她移到一张摇椅上。

“你这不要脸的女人，说谎！”巴太太呶道，用围裙把手包住……

“出去，”洛克命令。“我付你双薪，你走吧。”

“哦，上帝，”丹丝的牙关嘎嘎作怪“又发生这种事了。”

“阿丹，冷静下来，”洛克蹲下，捧住她的脸孔。“到底怎么一回事？”

“西伦叔叔，我在中央公园碰见他，”她噙着泪说，抓住洛克的手腕。“好可怕……我跑回来，巴太太说……我不知道……我没有拿刀砍她，真的！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我什么都不知道！”

“幸好只有如此，”他拉住她的双手。“赖牧师对你说什么？”

“他说如果我不回拉哈那，船厂会……完蛋！”

“别理他，你不会回拉哈那，事情到此地步，他不可能再搞出什么花招。”

“什么地步？”丹丝眨眼，极力端详丈夫的脸色，看得出来，他受到很大的打击，不止因为她狂乱的行为，而是另外有事。“发生了什么事？告诉我。”

“怒基要把奥德赛卖给坎特公司，我们纽约的客户！他们急着在加利福

尼亚航线上占得一席之地，所以打算和我们中止合约。”

“他们可以这么做吗？”

洛克咬咬下颚。“我还不清楚，目前他们只是通知我们停止建造，想活活把我们逼到破产，怒基在玩棋局，赖西伦只不过是他的棋子，用来刺激你我，他们真正的目标是我，不是你，麦罗两家一直在斗，只不过现在是一场殊死战。”

“我们一筹莫展了吗？”

“如果我们如约交出一艘成船，坎特就不能拒收，如此就可以阻止奥德赛的买卖，而我们也会有收入，然后再开始。”

“你的意思是……？”

“唯一的方法，先放弃亚古诺号。”

丹丝的心儿绞痛起来。“那是你的梦想”

“梦想现在只好等待，我把所有人工和资本全押上去了。我们必须在最短的时间内造好一艘船交给坎特，破解怒基的把式。”

“你必须集中精神在这件事上，不能为了疯子莉莉分心。”丹丝痛苦的说：“把我调走，洛克，例巴队或到斯开岛都可以，别让我在这儿扰乱你。”

“你在胡言乱语，”洛克抿紧嘴唇线回道：“我不会让你走的。”一她的身子战栗起来。“我老是失去记忆，巴太太又说……我不想伤害任何人，洛克。尤其是你。”

“你好好待在这儿，你会好起来的，懂了吗？”洛克把她拉入怀抱，脸埋入她发内。

“我们会表现给他们看，我们会表现给所有人看！”

丹丝攀紧他，脑中的妖精暂时安静下来，让她听出了他语气中的绝望和怀疑。

世上最可悲的事情是，丹丝心忖，放弃梦想。

远远的一方，麦氏兄弟船厂在黑夜中灯火通明，工人熙来攘往，忙碌不堪，而亚古诺被弃置在这荒凉的一角，孤零零耸立在船架上，无人理会。

亚古诺十天前提已停工，洛克调集所有人力投入另一艘新船的工程上，好完成坎特的合约，反击怒基的计划。他们通宵达旦的赶工，进度相当惊人，住老丁也拖着狗倭的身子加入阵容，在洛克勉强同意下，丹丝每天为洛克和老丁送饭，略尽她的绵薄之力。

今晚，在赶最后一班马车回杜芬街之前，她忍不住独自一人绕到船厂另一侧去看只造了一半的亚古诺号。

她缓缓沿着船架四周走，在高耸的船体前感到自己的渺小，她以艺术家的眼光观注它的每一道线条，深深被它的流丽壮美所感动，她丈夫不但是个工程师，也是个诗人与艺术家。科学与艺术之美，在亚古诺号上展现无遗。

她相信，总有一天，总有方法，就算要靠奇迹，洛克也会把亚古诺号建造成功的。

木架下突然发出声响，丹丝站住，皱皱眉头，不会有人在这地方干活儿吧？

“有人在那儿吗？”

她知道不会有人回答，但心中却感到困扰，那不会是她在想像吧？不，丹丝肯定的想，她是真的听到了声响，决心证明自己，丹丝进小心绕过支架，朝和船身平行的工作棚走去，在一堆机械和木头之间，她瞥见有个影子在闪

动。

“什么人？”这下，丹丝紧张起来。

她的眼角一闪，旋过身去却发现空空如也，四周顿时变得黑影幢幢，她开始惊慌。

是老鼠吗？她怀疑的想，或是有人企图破坏洛克的心血结晶——亚古诺号？想到这儿，她不由得惊喘，转身想去警告洛克。

不料一个踉跄，感到一股推力，丹丝“哇”一声朝一堆木材倒下，身子撞到硬物，随即一滚，朝一个黑洞摔了下去。

黑得像偷儿的帽底。

“亚利就会说这种话。”丹丝在黑洞里一个人自言自语。说真的，据木坑底黑得起初她根本搞不清楚她的眼睛是张开的，还是闭的。谢天谢地，她掉在底层那厚厚的木屑上，没有受一点伤。

她还真以她的冷静为做呢！经过几分钟的目盲之后，她开始行动，设法爬出这黑洞，可惜白费心机，坑洞太深，她爬不出来，大声喊叫求援，又没人听见，时间已晚了，所有工人该收工回去了。

丹丝别无他法，只好找了个角落坐下来，她并不特别紧张害怕，只担心洛克若是找不到她，不知有何反应？生气？焦虑？误会？她又该如何向他解释她是怎么摔入锯木坑的？声响？黑影是实是幻？

她反覆的想，间或打吨，终于熬到坑顶风到股股亮光。当她听见一阵啦达啪达的声音，有人接近时，她立刻弹了起来。

“嘿，哈罗！有人在上面吗？拜托帮个忙，在这儿！”

“我的天主！”一张像颗干苹果的脸孔在坑顶上出现，老丁瞪着坑洞看。

“老天爷——是你吗，丹丝小姐？”

“是，老丁，是我！”丹丝大松一口气。

老头子毛发直竖，像遭静力作用。“你在底下做什么呀？孩子？”

“我不小心跌下来了，”或是有人把我推下来。“请你找条绳子什么的，拜托，洛克一定急坏了。”

“好，等着，”不一会儿，一道爬坑洞专用的梯子降下来。“你爬得上来吗？”

“可以！”丹丝撩高裙子登上梯子，笑着爬上去了。老丁扶她出洞，她不理睬会突然发软的双膝，开玩笑道：“你瞧，老丁，像猴子爬可可树一样。”

老丁一边帮她拍去衣裙上的木屑，一边摇头。“如果我不是一时心血来潮到这儿来捡块桃心木，你还不知道多久才会被发现？”

“幸好你起得早，”丹丝在老人脸上印了一吻。“船厂一切好好的吧？”她问，老人点点头。“洛克呢？我得去找他。”

“来吧。”

老丁向她伸出手让她挽着，至于谁扶着谁那则难说。老了把她带到制图室，倒了杯茶给她。

“我叫人去找洛克了，”老丁对她说：“他昨晚跑遍了全城在找你，你待在这儿别走，你们两个统们于彼此找对方，那才滑稽。”

“好的。”

底下的船厂，已可见到陆续来上工的工人，不久，老丁下楼去忙他的。喝过热茶之后，丹丝觉得舒服多了，等着等着无聊，丹丝蹲到地面，从一只盒子拿出蓝粉笔开始涂起鸦来。

涂得太过专心，她没听到那三步并做两步匆匆而上的脚步声，直到洛克的鞋尖出现在眼前，她才发现她丈夫来了。

洛克身上仍穿前前天穿的衣裤，下巴冒出胡须，因一夜未睡而声音沙哑。“我从没见过像你这么不可思议的女人。”

“哦？”她挑战似的应一声。

“在坑里待了一夜，换做别的女人早就歇斯底里了，可是你却像个孩子在游戏。”

“得要有更戏剧化的场面我才会歇斯底里。”

他看着她用粉笔描绘的彩色景致。“这是你心目中的天堂？”

丹丝站了起来。“不是，因为那里没有你。”

洛克一脚踩入圈子里，将丹丝纳入怀抱。“现在我在里面了。”

他随即低头吻她，吻得她疼痛，但她任由他重重的吻，因为他需要一个肯定。

待他抬起头时，他们两人都已无法喘息。

“你还好吧？”洛克在她颈上问。

“现在好了。”她用双手抚摸他僵硬的背肌，希望自己溶入他的肌理。

“我到处找你，警方那儿，爱儿，梅姬……”她轻噬他的下巴。“我知道，对不起。”

洛克捧住她的脸孔。“我怕死了，还以为——”

“我又跑了，”她替他说完。“可是不是那样，有人潜近亚古谱号，把我推到锯木坑，我不知道那是故意或是意外。”

他的唇角抽动。“你不必编理由，阿丹，我了解。”

丹丝身子一冷。“我说的是真的。”

他无可奈何的放开她，把手插入她的头发内。“好吧，你怎么说都可以。”

“你不相信我，”她短促一笑。“可是我不怪你，我昨夜在坑里有了重大发现。”

“什么发现？”他怀疑的看她。

“我比我想像中还要坚强，头上肿了一个包，一整夜坐在黑暗中没有发狂，如果再碰上一次，我还是可以熬过去，我也许可以理清混乱的头脑，就算你不相信我，就算我必须独自奋斗。”

她转身想走，可是洛克伸手环住她的腰。

“可恶，别把我排拒在外，我担忧了一整夜，怀疑了一整夜……”

丹丝的怒意消散，她贴在他胸前喃喃言道：“哦，洛克……”

她向他降服，但实际上是赢了；刚刚在他第一眼见到她时，他的情感坦露无遗，她终于知道他是爱她的，这个铁汉是她的，总有一天，倘若老天垂怜，他就能承认他爱她。

书店门上的小银铃清脆的响了，正在柜后忙碌的爱儿奔向她，握住她戴着蕾丝手套的手，各吻她的两颊。“在坑洞里过恐怖的一夜，可是对你似乎没什么不良影响，谢天谢地。”

“你的便条写得好忧虑，所以我赶紧过来让你瞧瞧我是平安无恙的。”丹丝拉起她黄色的裙子说道。

“麦先生保证你没事，可是不亲眼看见你，我还不放心，你的意外造成轰动。”

“这意外对我反而利多于弊。”丹丝顽皮的说，爱儿来不及回答，即被等着结帐的客人叫回去。

“你先到古典书籍那一区去逛逛，”临去前，爱儿对她道：“有新书来了，待会儿我就过去。”

丹丝点点头，踱到书店的后侧，边例览架上成列成列的书册边想，不知她自己的画册何时可以上架。她正想抽出一本厚厚的书，忽听一个声音道：“我来。”

“谢——”

丹丝瞥见拄着象牙杖的老绅士，吃惊的说不下去。

“亚利。”她微弱的出声。“您……怎么也在这儿？”

“别胡思乱想，把我想歪了，丫头。”他把书塞到她手中，哼道：“和你一样，来逛逛书店，一个退休的老人有很多时间得打发。”

“哦”见到老人，她没有预期中的不悦，反而只觉得心痛。“是的，您——一向好吧？”

“除了家里多了个牧师弄得我耳根不清静，我还是和以前一样硬朗。”

“这就好。”

“听说你出了意外”亚利像在咆哮，用棕色眼睛上下打量她。“看起来没受到什么伤害”

“是的，我很幸运。”她咽下哽咽感。傻子！亚利真有可能关心她吗？

丹丝从亚利肩上看见在柜台上的爱儿，忍不住给她一个“你怎么不告诉我一声”的责备眼光，爱儿则耸耸肩，回她一个“我能怎么说”的表情。

“船厂不是笨女孩该去的地方，”亚利在地板上播手杖。“姓麦的小子该知道才对，不过洛克的智力一向比不上他的自尊心。”

“不是洛克的错，是有人想破坏亚古诺号，我碰巧给撞上，”说着，丹丝突然灵光一现，得到结论，此事一定是罗家在搞鬼！她说下去，“商场上竞争是一回事，可是你和怒基使出这种手段未免太过分了！”

“什么？”亚利喊道：“你在说什么？”

她把船厂的问题告诉他。

“胡扯！我和这回事完全无关，”亚利强调的说：“怒基也应该不至于如此，你并没有证据。”

“你能否认罗氏想把奥德赛卖给坎特的计划吗？坎特因此中止和洛克的合约，迫使洛克不得不放弃亚古诺号，罗氏这么做岂不是太毒辣了！”

亚利抚着白胡子蹙眉道：“我不知道有这回事，如果他为了报复，把公司的利益押上去做赌注，我非得回去找他好好问一问不可。”

“别忘了他派人潜入麦氏船厂搞鬼的可能性，我掉入锯木坑并不是洛克的错！”

亚利嗤道：“据我和你打交道的经验来看，这我相信。洛克该打你一顿才是。”

“他没有。”她把书放下，转过身去。

亚利拉住她。“这么说，姓麦的对你很好？”

“他对我非常好，我爱他。”

“我明白了，”亚利放开她。“这倒有点意义。”

“对我来说意义非凡，”丹丝答道：“再者，不管我是不是罗家人，我都盼望麦罗两家的纷争能够消失，把大好的精力、智慧浪费在这上面，实在太

不值了，如果两家不是老在对立冲突，说不定会更有成就！”

“积恨太深，难以化解。”亚利沉重的说。

“客中结果太悲惨。”

“不错。”亚利的目光投向丹丝胸前的银坠子，她碰了碰它，那股冰凉让她抖索。

“我想——你希望要回它吧？”她咽了咽，伸手去解链扣。

“不！”亚利一声大喝，引来旁人的回头注目，他压低声音道：“你留着，它一直在你身上，时日一久，已成为你的一部分，不再属于我了。”

“可是它以前是老大大的……”

“我叫你留着。”

她手握住那坠子，亚利的慷慨教她有些不知所措，但却很感激。这坠子是她脑中那片混沌记忆的关键，也是个重要的信物，叫她放弃，她是万分不舍的。“谢谢你。”

亚利的下颚抖索了一下，再也按捺不住的脱口问道：“你不是我儿子的孩子，是吧？”

丹丝沮丧的说：“我对我的记忆……不太有把握，唯一有把握的是我的感觉。”

“你有什么感觉？”

她颤颤的吸口气，眨着眼睛，睡咽的别过身子。“对不起，亚利，我没办法……”

他拉住她。“告诉我，丫头，我得有点依凭。”

丹丝抬起烦恼的眼睛看他。“我始终觉得你就像我爷爷。”

亚利抽回手，转过身，头也不回的走了，可是丹丝仍然看见了他进出泪光的眼睛。

她知道他们两个都为了失落的梦想而哭。

“老头子居然和她在那儿大谈特谈，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

“冷静，亲爱的朋友。”赖西伦牧师安抚道，瘦白双手交握搁在交叉的腿上。

“那贱人企图想夺回叔叔的欢心！”怒基在地毯上来回走着。

罗府的起居室拉下厚厚的窗帘，遮挡六月的艳阳，室内又闷又热，空气中还弥漫着一股浓重的姜水和发油的味道，但两人谈得入神都没有感觉。

“你何必紧张？罗氏公司如今已在你掌握中，不是吗？”牧师从容的问。

“原则上是的，可是老狐狸仍然握有股权，虽然不至于对我缚手缚脚，但多少还是有点牵制。”

“那么我认为你无须担心。”

怒基嗤道：“老头子自从碰上丹丝之后就变得软绵绵的没出息。”

“莉莉就是有这个本事。”

“更可恨的是姓麦的小子居然能够那么快速的完成坎特的合约！不过他还没有脱身，我不会罢手的。”

敲门声打断了他的怒吼，一个女人捧着银盘入内，左手上绑着绷带。她把咖啡分送给两人。

“行了，巴太太。”怒基道：“你下去吧。”

她走后，怒基瞄着门说道：“她没有上一个女仆那么听话，但相当能干。”

“可靠的仆人价值非凡。”牧师附和道，并夸奖了几句手中的精致瓷杯，品尝香郁的咖啡，满足的叹气。“接下来你打算怎么做？”

“能怎么做就怎么做，姓麦的当庭羞辱我这笔帐。我一定要讨回来，现在我最怕的就是我叔叔又和那女人扯上关系！”

“莉莉是个十分不稳定的人，令叔对她大约只是同情罢了，她对任何人都都不具威胁，除了她自己，她的情形只会越来越糟。”

“真的？”

“她一次又一次的发作，我已经看多了。”

“这可没有保障，”怒基握拳击打自己的手心。“我非让麦洛克一败涂地不可，就像当年亚利叔叔干掉他老子一样，如此可以向老头子证明我有资格完全得到罗氏公司。”

“身为你精神上的咨询者，怒基，我奉劝你要对上帝有信心，一切他自会安排。”

“可是我们也必须——”

“你已经尽了全力去博得令叔的认同，”牧师笑了，不自然的双眼迸出光彩。“相信我，其他的都得靠奇迹了。”

“好家伙，在那儿！”老丁欢呼道：“你们瞧瞧。”

“上帝”洛克喘气。

在波光涟浓的长港外海，一艘大船昂然助人洗口，她的体态线条对洛克而言，熟悉得一如他自己脸孔上的每一道纹路。

“上帝，里南！”他再度出声。平素严肃的表情此刻是欣喜若狂。“好小子，你办到了！”

“是西风号。”丹丝用欣悦轻颤的声音道。

“它提早了一个月！”老丁笑呵呵。“灯塔打出信号时你还不相信是它回来了。非得亲自过来接你弟弟下船，证明他的中国之旅创了新纪录不可。”

“我这人一向讲求实证，你这老小子！”洛克笑得合不拢嘴。

“这会儿你可信了吧？你知道这代表什么吗？”

洛克笑得更开怀了，甚至无法自制的抑天高啸。“我知道！这表示我不会落得当掉裤子，光着一张屁股啦！”

“洛克！”丹丝吃惊的喊道，引来洛克一阵哈哈大笑，他重重吻她，险些把她撞翻。

“你也不会，亲爱的，”他在她耳下低语。“只不过你的光屁股比较可爱。”

丹丝又惊异又高兴，她没见过丈夫这么开心过。打从她跌入锯木坑脱险之后，洛克变得益发深沉，成天不是在船厂赶工就是埋首忙他的帐册。此刻他的欣喜具有感染性，丹丝不由得跟着他容光焕发起来。

西风号泊岸，码头微微的震动，水手们忙着系住有男人胳膊粗的大缆绳，洛克兴奋得心脏狂跳、头晕眼花，像喝多了白兰地，他拉着丹丝往前跑，老丁也颤巍巍的跟在他们身后。

老天，这个奇迹来的正是时候！空氏兄弟公司的财务状况岌岌可危，就算他去求、去借。去偷都无法完成目前正在赶工的塔克号——虽然她已到了完工阶段！他一穷二白，跌得比丹丝掉下去的那个锯木坑还要深，几乎和他父亲当年破产的窘境相差无几。

可是西风号返航，情势逆转，她满载而归的中国茶叶和其他珍贵货品将可为他们解除眼前的经济危机。

“洛克！”

一条高大的影子从甲板上下来，洛克冲上前去握住他的手，响亮的击掌，两双眼睛久久凝视。

“再次平安归来，嗯？”洛克粗声道，目光端详那张与他肖似但又不同的面孔。

“是的，感谢上帝，”那张古铜色的面孔出现笑涡。“抱歉我回来晚了。”

一句玩笑话化解了僵局，洛克仰天大笑，紧紧搂住他弟弟，用力拍抚他的背。“老天，见到你真好！”不止因为西风号的返航可以化解危机，也因他在世唯一的亲人平安的回来，洛克手环着弟弟的肩膀，仔细打量他。

兄弟俩高度相当，而做弟弟的似乎稍稍瘦削一些，两人都有酷似母亲那漂亮俐落的下巴，里南爱开玩笑的眼睛是咖啡色的，灰棕色的头发直而浓密，相貌俊秀而清爽笑容可掬，平易近人，和洛克的深沉内敛恰成对比，而兄弟俩在航海的领域各展所长，均有杰出的表现。

“回家真好，”里南的嗓子也有些沙哑。“我很想念你，但是你的唠叨例外。”

洛克假装去拧他的耳朵。“小子，对老大要尊敬点。”

“别想！”里南大笑。“我只尊敬老者。还窝在那里做窗子吗？老丁？”

“没大没小的混蛋，我的命可比你硬！”老丁回嘴道，里南将老丁用力一抱，差点夹断他的老骨头。“你提早了一个月，像西巴女王一样浩浩荡荡回到波士顿港，我不相信没有冒险。”

“当然多少冒了一点险。”里南笑道：“老天，她真是要得，你该看看她风驰电掣绕过海岬的样子，洛克，西风号值得你骄傲，虽然我在最后一程差点把每一根船桅都给弄断！”

“臭小子，驾着西风号玩命，我真该勒你脖子，但是你回来让我太高兴了，这一回你总算冲对了时候。”

里南眯起眼睛。“怎么，出了麻烦？”

“多亏你，现在我们应付得了，”洛克拍拍里南的肩膀。“我会解释的。”

“我急着想知道是什么麻——”里南突然瞥见紧张的站在一边的丹丝，他惊呼，“我的天，这不是……”

她抓紧手提袋，点点头，不确定的微笑。“是我。”

里南的神情一换，踉跄穿过老丁和洛克中间，来到丹丝面前，看着亭亭玉立的她，脸孔变得柔和，他摘下帽子，张开双臂。

“你不认得我了吗，小妞？”

丹丝低呼一声，投入他怀中，近乎呜咽的喊，“里南。”

洛克怔住，这对紧紧相拥、真情流露的男女把他吓了一跳，他小腹一缩，发现他竟然在吃他弟弟的醋！他忘了今日一切都是里南最初一个玩笑起的头，心中只想他们两个搂得那么紧，到底在窃窃私语什么？

他只是好奇，不是嫉妒，洛克这么告诉自己，踏上前去。“你们两个如果好了——”

里南抬头面对他哥哥冰凉的眼睛。“让我再享受片刻这个奇迹，没想到我会这么快又见到她，况且是如此漂亮的她！”

“你还是那么会讨人喜欢，船长。”丹丝离开里南的怀抱，笑盈盈道，把洛克的神经绞得紧紧的。

“要我提回你，她之所以在这儿全是你一手搞成的吗？你搞了这么大的

麻烦，我发过警非好好揍你一顿不可。”洛克面对里南叫道……；

“别夸大了事实，老兄，当时她那种情况，不管她是不是罗家人，我都只有把她送到你手上一途。”

里南和丹丝交换了一个目光，洛克的胸口妒意高涨，恼怒中，他发现老丁在觑着他，只得极力压抑那激荡的情绪，装出冷静的模样。

“你完全没想到如此一来会惹出轩然巨波吗？”他质问。

“她是不可能留在拉哈那了，金船长恰好返航，而我又相信你一定会有妥善处理，所以自然做了这样的决定，瞧，她这样子不是非常好吗？你真的找到了安全的港湾了吗？”

丹丝瞟了洛克一眼，犹自为被他称之为“麻烦”而不快，她耸耸肩。“或许吧。”

洛克搂过丹丝的肩，挑战似的看着弟弟。“丹丝现在是我老婆。”

里南的下巴垮下来，然后纵声大笑。“你也跌入她迷人的陷阱了吗？铁汉？这么一来，麦罗两家的争端将化为无形了。”

“错了。”

里南不解的看过一张又一张面孔。

“她不是罗家人。”洛克僵硬的说。

“也可能是。”丹丝的语气有股坚决。

里南茫然看着他们。”

“你最好从这个说起，”他慢慢的出声道：“看来，我不知道的事很多。”

丹丝坐在梳妆台前刷了刷发，然后回头去看洛克，她总是趁他脱衣之际，欣赏他健美的体格，这是睡前旖旎的一刻，可是自他们在楼下向里南道过晚安之后，洛克便沉默寡言，心事重重。

“你还是在担心吗？”她问。

洛克坐在床边，一手抓着鞋子停了下来。“什么？”

“里南的货物卖了之后，就算怒基将奥德赛脱手，那也不打紧了，对不对？”

“对的。”洛克脱了另一只鞋子，躺到床上疲倦的叹口气。“如果坎特不履行合约，我们就自己留下塔克号，其实买主不难找，因为西风号打下了名气。”

丹丝搁下梳子，把睡袍带子拉紧，来到床边坐下。“你和里南有如此成功，我很高兴，”他没有反应，丹丝壤眉的伸手放在他胸前。“怎么了？”

“我决定以加倍人力把亚古诺号赶完，我不想再一次半途而废。”

丹丝感到警惕。“你觉得会有麻烦？”

“我不认为怒基会就此甘休，他那人太顽固，也太蠢了，忘不掉别人对他的羞辱。”

想到她在书店对亚利提到此事时，他的反应，相信罗家的长者也同意洛克的说法，自然，她是不打算告诉洛克她碰见亚利之事。

“那么你得留神。造这艘船是你的心愿，你可以向世界证明麦氏的船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快船。”

且洗雪麦诺奇失败之耻。

“里南载回来的货可解一时之危，但我们的财务状况仍不尽理想，唯有尽快造好亚古诺号，靠它和西风号来巩固公司的基础才是当务之急。”

“我真不敢相信你和里南已开始计划下一次出航了，”丹丝抱怨。“里南

才刚回来哪！”

“我花了一晚上的时间向他解释你和罗家的种种，如果你还不知道状况，他可已经非常清楚我们有多么危急。”

“我不是这个意思。”丹丝抗议，白了洛克一眼。

“如果里南七月初出发，就可避开海岬最恶劣的时节，抱歉又要拆散你们两个。”

丹丝盛起双眉，觉得他说得很刺耳。“我不知道你是什么意思。”

洛克翻了翻眼，声音低而粗吸。“我弟弟对你来说到底算什么？”

丹丝吓了一跳。“朋友。”

“别骗人了，阿丹，你一心想留住他。”

“他是你弟弟！拜托！”她喊道：“我自然得招待他。”

洛克把丹丝拖到胸前，和她鼻对鼻。“我看到你们彼此凝视的眼神，告诉我实话。”

丹丝难以置信的张大眼睛。“你在吃里南的醋吗？”

“你是我的，可恶，物有所属——”

丹丝用力把他推开。“你这呆子！我和里南之间当然有感情！他救我一命，我是不会忘记这份恩情的。”

“我也救过你。”洛克半吼半喘。“结果我成了什么？”

“成了个死脑筋的傻瓜！”她用手肘顶他的胸肋，然后跳开。“里南心地善良，并且了解我，好像我们已认识了一辈子似的，那是一种单纯动人的价谊，没有杂质，你才是唯一——”丹丝突然打住，脸孔变得殷红。“我——我不想再多说我和里南之间的事，我们不可能发展出……非分的感情，你该很清楚才对！”

洛克坐起，揉着他被顶痛的胸口。“我从生命的经历中学会凡事要谨慎，我不希望你坏了我和里南的兄弟俩的情份。”

“你竟然讲出这种话？”她怒声质问。“你有什么权利这样说我？”

“你是我老婆！”

“可是不是你的财产！不要给里南冠上莫须有的罪名，也不要拿你丈夫的权利来做你懦弱的藉口！”

“你在说什么？”他霍然起立。

“说你，麦洛克，说一个怯于承认他在乎他老婆的男人！”

两人站在那儿对视了许久许久，胸口上下喘息，唇线抿得紧紧的。丹丝等着，等着洛克显露出被她攻破防线的任何一丝迹象，一句话也行，一丝战栗也行——可是什么也看不到。

她气呼呼的往门外走。“我或许有点疯，麦洛克，”她大喊。“但是我可没有瞎！”

“你要到哪里。”

“我睡不着，我要出去画画！”

“丹丝——”

她在门口打住，抓在门框上的手指关节都泛白了。“是我的错，不该向你索求你给不起的东西。让我静一静，我保证我只到画室。”说到最后，她怒冲冲的声音已成为耳语。

她来到画室，幽暗中背后响起一个声音吓了她一跳。

“听声音，是场不小的争执，”是里南。“有什么我可以帮忙的吗？”“没

有，”丹丝手环绕住自己，摇头道：“不要紧的，我只是下来让情绪冷却……”

“我明白，”他点头。“洛克就是有办法弄得人气炸，他那么一丝不苟，我小时候常为了泄气而去劈柴，这也是我年纪轻轻就出海的原因之一。”

丹丝噗嗤一声的笑了。“这种对策太激烈了。”

里南四下张望。“我可以看看你作画的情形吗？”

“只要你在洛克发现我们时告诉他我们没什么就可以。”她亮了油灯。

“原来如此。”里南咧嘴笑了。“是为了我。”

“别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麦船长，这和误会我一样可恼。”她嘟哝的拿出画笔油彩，往画架前一坐，她最新的作品是塔克号，一笔画下，立刻发挥镇定情绪的效果。

“你没发现做弟弟的常惹大哥火大吗？”里南观赏壁上的画作。“我的天，丹丝，真没想到你如此才华横溢。”

“谢谢你，疯狂是创作泉源，怒气也是，”她在画布上挥洒。“有时候你大哥真会把人气死。”“这是他的专长之一，”里南笑道：“而你深深爱着他，对不对？”

她的画笔停在半空中。“有时候，我觉得我爱得心块碎了。”她的声音小得里南得竖耳倾听。

“嗯，有可能。可怜，铁汉不是空有虚名的。”

丹丝手上的画笔一滑，她呜咽一声，推开画架，把脸埋入手心。

里南立刻搁下一幅画，赶到她身边。“丹丝？”

她深深吸口气，抬起头来。“我没事，我要感谢的事太多了，洛克待我极好，忍受我的……失常，”她尖锐的看了里南一眼。“他告诉你没有？”

“说了一点，”里南道：“说你好几次把他吓死了，但是你的情况有改善。”

“是的。”她小心的吁出一口气。

“你在不在乎你不是罗家人？”

“现在已不那么在乎了，我有洛克就够了，只是……只是我也越来越喜欢亚利。”

“这可真的失常了！”里南嘲弄道：“据我所知，他是喋喋不休、脾气暴躁的老头子。”

“但是很孤独。”

“就像洛克”

她点头，似乎在内省。是的，洛克有时非常孤独。哦，里南，我该怎么办才好？你大哥对我非常好，我全心全意的爱他，可是我要的不止如此，我要他的全部。”

里南叹了口气。“或许时机未到。我父亲是个十分强硬的男人，不管我们兄弟如何讨好他，总难得到他的欢心，他的死，洛克非常自责，当时我年纪太小，不像他感触那么深，我们的世界支离破碎后，洛克一边到我们自己的船厂当工人，一边上学，并且还要照顾我，为了生存，他必须压抑自己的感情，想打开他的心门是需要时间和耐心的。”

“从前有一度我满心梦想着巴黎，可是现在我满心只有洛克。”丹丝呢喃。

“不要放弃，你已经在他心上了。”

“何以见得？”

里南大笑。“打从我九岁那年在他的船底钻破一个洞之后，就没听过他拉开嗓子吼叫成那样子，如果他是只被什么东西搞得发狂的大熊，你就是那

蜜蜂。”

轮到丹丝大笑。“你返航回来见到不苟言笑的哥哥居然冲动得和一个连自己叫什么名字都不知道的女人结了婚，心里一点也不介意吗？”

“我倒觉得是天作之合。”

“甜言蜜语的无赖，”她笑着亲亲他的面颊。“就会说话。”一里南握住她的手，皱皱眉头。“很奇怪，对不对？”

她明白他的意思，分隔了数月，他们仍如初见时一样一见如故，两人之间的情感自然而真切。

“是很奇怪，”她轻声道：“但非常特别。”

“我哥哥是个幸运的男人，我对他说过了，相信他自己也知道。”

“他知道他娶的是个悍妇。”

里南咧嘴而笑。“铁汉现在也该尝尝他自己的苦头了，晚安了，妞儿，不必担心，看得出来你知道如何治我那个顽固的老哥。”

丹丝思索着里南最后一句话，收拾了画笔，返回楼上。房间黑幽幽的，洛克侧躺着一动也不动，她在他身边躺下，鼓起勇气伸手去碰他。

洛克僵了僵，然后翻过身将她搂入怀里，两人在黑暗中彼此寻获了对方的嘴唇，她在迷眩中献出自己。里南说得没错，她和洛克永远能够在一处需要激情和热爱的地方交会，对她来说，眼前这样便已足够，但她的梦想距离已经不远。

第九章

雷声隆隆，大地震动，五彩缤纷的光影如花开，照亮半片天空。

“洛克，好美呀！”丹丝作梦一般的说。

“再看，还有呢，不止这样。”

“怎么可能？”

他低声笑了。“你看吧。”

在查理斯河面上又发出巨响，天空迸出火树银花，灿烂得令人目眩。丹丝坐在马车上挨近洛克。

“这是我度过最棒的独立纪念日。”

“这是你的第一次吧？”

“最好的一次。”她用力点头，帽上的玫瑰红缎带晃呀晃。

泰勒总统或许卧病在华盛顿，国会的南方折衷方案可能闹得正凶，但波士顿的国庆日仍然如常举行，所有市民都聚集在河两岸观赏盛大的烟火。洛克的马车也杂列在众多车辆之列。

“这告诉晚会不赖。”坐在他们隔壁的里南说道。

“波士顿在筹备国庆日晚会时一定有想到你，麦船长。”费爱儿开玩笑道。

“他们自然得对一名杰出的子弟聊表一点心意，毕竟我带着西风号创下了新纪录。”天空又迸出七彩烟火时，里南笑答。

他往后靠，好让爱儿看清楚些，最近举凡是庆功宴、野餐会、演讲，乃至于今晚的烟火晚会，爱儿都与他们一起参加，四人共度了许多美好时光。

丹丝从座位上伸出手握握里南的手。“我还是希望你不要这么快就出海。”

“这几个星期和你们在一起非常快乐，不过我真正的爱人在呼唤我。”

话虽如此，里南却在丹丝头上和他大哥互望了一眼，他知道里南这么急着出海乃是迫于情势。

虽然坎特公司最后决定不买奥德赛，而洛克也顺利完成塔克号的下水典礼，将她交给新主人，但麦氏兄弟仍不敢松懈，事实上，麦氏的船厂不久即又投入亚古诺号的工程，这一次，洛克决心无论如何要在今夏完成这艘船，加入营运行列。

而就在这节骨眼儿上，他们获闻罗氏准备利用奥德赛自己经营加利福尼亚航线，为免这条黄金路线被罗氏占有，麦氏兄弟于是决定立刻行动，这也就是里南这趟海路的由来，目前西风号已载满货物，泊在码头，等待启航。

“可别在旧金山湾抛下西风号和人向自去了，小伙子，”洛克对弟弟咆哮。“讨海人的利润可比那些躲在坑里挖不停的任何人好多了。”

“不必担心，老哥，”里南大笑。“加利福尼亚虽然诱人，我还是会往中国去，我会全速带回下一季的中国茶叶，好好赚他一票，你负责造好亚古话号，我下一趟就要带她出海。”

洛克的唇角扭动。“我和你打赌今年你就会在广东见到亚古诺号击败了你和西风号胜利返航！”

“赌了！”里南大笑。

丹丝不由得感到一阵兴奋的悸动，洛克从不说大话，亚古诺号将使得他其余的杰作相形失色，亚古诺号一出，洛克的功名就此定下。有时丹丝不免怀疑，到最后洛克会造出什么样的船只，但光看他满眼的决心，她发现还是不要知道的好。

“至少我们会知道洛克的船哪一艘独占鳌头，”丹丝回道：“不过我倒希望早日停止恶性竞争。”

“说得好。”里南以欣赏的微笑道：“美丽、有才气、手腕高明，老哥，希望你懂得珍惜这块宝。”

“你不停在夸她，我不会忘的，”洛克干涩的答道：“幸好你明天就要走了，否则丹丝会被你捧上天，得意忘形！”

“丹丝是该以自己为荣，她的画册上市之后如此成功！”爱儿指出。

“真高兴和你分享你的成功，”里南吻了吻丹丝的手。“我会好好珍藏我那一本。”

“行了，你让我脸红了！”丹丝笑着呵责。

事实上，丹丝画册在爱儿的书店里的确叫好又叫座，丹丝偷偷送了一册去给亚利，附了张字条，希望他也喜欢他儿子落户之地的风光景致。

爱儿是丹丝的画迷，对她的画提出不少问题，尤其是对她画中数度出现的一张慈祥的老妇面孔尤其有兴趣，而令丹丝困扰的也在这里，这个老妇究竟是什么人？她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见过？丹丝始终说不出个所以然，但那张脸开始出现在她梦中。

伴随着恐龙。

想到这儿，丹丝不由得打起哆嗦。河上又放起烟火，洛克问她：“冷吗？阿丹？”

“不，”她对他笑了笑。“只是玩了一天，觉得有点累。”

“这是最后的烟火了，等人群散去一些我们就走。”

她回头去欣赏烟火，但黝黝河水让她心悸，对水的畏惧依然存在，于是她调眼朝码头方向望去，烟火晚会结束了，岸边的马车流德而动，天空恢复寂静，只留下星光，洛克拾起组绳，回头看见丹丝一瞬不瞬的遥望市区，脸上带着极其怪异的神色。

“那是什么？”她手指着那方向问道。

他们全回过头。远处的天空一片红光，接着警铃声传入他们耳中。

“老天爷！”爱儿叫了起来，“不知道哪个醉鬼放火烧了码头！”

丹丝呆着木鸡的站在闹烘烘的码头上，看着岸边那艘着火的大船——西风号！救火员和水手在她身边奔跑叫嚣，忙着救火，可是船帆全在熊熊燃烧，救火队的队长眼看难以抢救，已决定切断缆绳，把西风号拖出港外，以免殃及泊岸的邻船。

西风号！满船的货物！船上还有奋不顾身冲上去试图灭火及抢救货物的洛克和里南！

他们到底在哪里？

丹丝被船上飘过来的浓烟熏得睁不开眼时，中只听见救火队员在高声呼喝，他们驾船要把西风号拖出港口。哦，不要！丹丝脑子里在呐喊，不要放弃她！洛克和里南在船上。

突然一阵轰然巨响，她竭力睁眼一看，西风号的主桅着火断裂，倾倒在甲板，她心儿一凉，感到一股死亡般的不祥之兆，整个人冻结在那儿无法动弹。

“小心，把人接上岸，小心！”

码头边有人在高喊，丹丝看见救火队的小船靠了岸，几个人合力把一只帆布袋抬上岸，她身子一震，奔向前去。他们把帆布袋放到地面，爱儿挨近过来。

“天呀，是麦船长！”

里南满头血水交溶。一条手臂曲折得极为怪异，丹丝发着抖在他身边蹲下。“他受了伤……”

洛克呢？

“该死，女人！”一声暴喝在丹丝身后响起。“我不是叫你待在马车上的吗？”

她回过头，看见洛克一身水淋淋的，狼狈不堪，他和里南一定是跳海逃生，被救火队救上来的。“我几时听过你的话？”她顶撞道，起身投入他怀里。“谢天谢地，你没事，我急得快……你的手！哦，洛克！”

洛克双手被火灼伤，但他不理睬它们。“我没事。”他赶到里南身边，蹲了下来。

爱儿和几名义工已小心的将里南折断的手臂固定好，丹丝当众撕下她的衬裙，和爱儿合力将他头上的伤口包扎住，心焦如焚、几乎要痛哭失声的洛克，见到妻子的动作，虚弱的想笑，这女人总是不在乎让人看见她的底衣！

“他情形有多严重？”洛克几乎认不得那粗哑空洞的声音是他的。

“严重极了。”爱儿叱道，把绷带系好，回头对围观群众怒喝，叫人准备担架、马车来送伤者就医。

丹丝分别检查里南的瞳孔，不见任何反应，他只剩下微弱而急促的喘息。

“他伤得很重，得尽快送医，”丹丝摇头道：“哦，洛克，这个意外——”

“这不是意外，如果里南不治死亡，那就是命案。”洛克的嗓调现在沉着得可怕。

“命案？”丹丝双眼圆瞪。“怎么……”

洛克站了起来，胸腔内的狂怒和憎恨比他手掌上的烫伤更灼烈。“有人蓄意纵火，再破坏前桅，否则它不会在那个方向倒下，砸伤里南。”

“你怎么这么肯定？”丹丝耳语。

洛克觉得他多年赖以维生的自制力渐渐扇出，一股狂暴的冲动取而代之。

“西风号是我造的，我了如指掌！我也知过是什么人干的，”他咬牙切齿唾道：“是罗家，我要他们好看，我发誓！”

丹丝又一阵惧怕和紧张，她一跃而起。“洛克，你什么证据也没有——”

洛克旋身转向码头，黑黝黝的海面只见通天的火红，西风号熊熊燃烧，他在火光之下的脸孔再度被钢铁一般的面具罩住。

“你们大家听见了，有人对我们下手！一万元悬赏提供线索之人！”

码头人群响起一阵骚动、里南被抬上马车，爱儿跟着马车跑着，丹丝却呆立在原地不动。

“别这么做，洛克，”她说：“这不是在抓妖，有更好的方法。”

“没有了，我能做什么我就做什么，他们要血战，我就和他们打。”他微笑，一个被迫到走上极端的男人，他看着载着里南的马车驶去，双眼血丝络织。

“谁撑到最后谁就胜利，公主，”他说：“我会是胜利的那一个，就算要赤手空拳撕裂罗家人的黑心肝！”

泰勒总统在一八五〇年七月九日病逝，费摩副总统继任为美国最高统帅，同一天夜里，麦里南在生死关头上挣扎。

西风号失火后。里南伤重不省人事的那五天，丹丝亲待病床，眼看他的生命一寸寸流失。当大夫宣布他们对这样一个病人束手无策后，洛克把弟弟载回杜芬街的家，和丹丝日夜轮流照顾他，加上梅姬和爱儿的协助，他们无微不至的料理伤患的一切，向上帝祷告他能苏醒。

里南曾有好转迹象，可是今晚他的情况再度恶化，他又开始发烧，他们想尽办法也无法让他退烧，他本来喃喃自语着，可是现在已虚弱得发不出声音，只能躺在那儿轻喘。

丹丝端着一碗肉汤靠到他身边。“别这样，里南，”她舀了一匙到他嘴边。“你得试试”

肉汤入口，却又从嘴角溢出，顺腮而下，沿到枕头，丹丝不死心的再试，轻声细语的哄他、劝他、催促他，一试再试，直到枕头被肉汤整个沾湿。

“那，那就饿死吧！”丹丝噙泪叱道，把汤匙扔开。“我不管了！”

我不管了……我不管了！

她的记忆被挑动，在另一个时间，另一个地点，一个小女孩把一只贝壳递到生病的男人唇边。

你不喝就不喝吧，爸爸，我不管了！

但他不是生病了，多年以后丹丝终于明白，他只是醉了，当年的她年纪太小，只知道满脸胡碴、烂醉如泥的躺在床上的男人需要她的帮忙，却不知道如何帮忙。

“哦，爸爸。”丹丝耳语，不敢喘息，不敢眨眼，生怕脑子那一幕消失不见、她终于确定一件事——她看见的男人确实是她父亲；罗吉姆。

她没有证据可做证明，但那不重要，不管赖西伦怎么说，她知道她的名和姓，她是谁！丹丝的视线从脑海中的影像慢慢移回现实，停驻在病人脸上，她蓦然瞪大眼睛，倒抽一口气。“我的天！”

她的心脏狂跳起来，急忙拉出衣领内的银坠子，颤手打开盒盖，目瞪口呆看着坠子里的肖像，再看躺在床上的里南。

相同的脸型，相同的轮廓，那双浓眉，那灰棕的头发和眸色，那下巴的线条！病床上的麦里南简直和罗吉姆的长相一模一样！

“我的天！”丹丝呆怔的喃喃道：“我怎么会这么目盲！”

除非是天大的巧合，否则麦里南不可能长得和罗吉姆如此酷似，她父亲和麦丽莎的传言不是空穴来风的。“哦，爸爸，你到底做了什么？”丹丝把里南的手握住，沙哑的呢喃。

她满脑子是没有答案的问题。亚利之所以驱赶儿子离开是因为他和丽莎传出畸恋吗？麦诺奇是否在波士顿？而丽莎，她可爱的吉姆？或许吉姆曾要求丽莎和他一起走，但她舍不得他的长子，或许这就是吉姆在丹丝的印象中一直是郁郁寡欢的……

这个悲惨的故事有了活生生的见证——麦里南。难怪丹丝和他一见如故，两人从一开始就特别亲，原来两人体内流的是相同的血液。上天不会在让她发现她有个哥哥之后，又让她失去他吧？

丹丝忍不住趴在里南胸前哭了起来。“上帝，求求你。里南，你一定得醒过来，求求你……”

她的肩膀泪水流湿了里南的胸膛，一只手温柔的抚了抚她散乱的头发。“不要哭。”

那低哑的声音吓了她一跳。“里南！”她抬起泪痕狼藉的脸孔，惊喜欲狂。“你醒了！”

“头痛得要命。”他皱眉哼道。

“我知道，我知道。”她把他额前的头发拨开，这才发现他全身汗水淋漓。她哭得唏哩哗啦，竟没注意到里南的身体起了自愈能力，出汗退烧了。

“你真把我们吓坏了，”她喜孜孜的说：“渴不渴？”

“嗯”

她喂他喝水之后，在他眉上吻了吻。“睡觉吧。亲爱的，一切都会没事的，”她温柔的抚摸他的脸孔。“哦，里南我有好多事要告诉你！”

“什么事？”

他的眼皮沉重的下合，但在闭上之前，他使出一个最凶狠的眼光。“我的裤子到哪儿去了？”

丹丝满脸泪水奔入起居室时，疲倦的坐在一张舒适的旧椅子上的洛克抬起头，整颗心绞痛起来。

“里南死了，对不对？”

丹丝立刻来到他身边，双手环住他的脖子。“不，亲爱的，他退烧了，人好多了，他睡着之前还和我说了几句话。”

一直抱着最坏打算的洛克，面对好消息竟不知所措，他含在眼眶的泪水颤颤欲落，双手将丹丝抱紧，脸孔埋入她的颈窝，无法自制的颤抖。

丹丝轻抚他的头发，喃喃安慰他，片刻后他才抬头暗声道：“对不起。”

“为什么对不起？”丹丝扬眉。“你一直是我坚强的依靠，我很高兴我也能成为你的依靠，即使只是片刻，因为我们彼此关怀。”

她的话如同鞭子抽打洛克的良心，他知道她在向他索求他不愿付出、甚至不敢道出的情感。她不明白他的世界已经崩溃？他不能让情感凌驾理智，他不能脆弱，不能松懈。

“里南真的脱离险境了？”他粗声的改变话题。

丹丝黄晶的双眸流露几许失意。“我想是的，他退了烧，应该会好转的，别担心。”

“幸好他的脑袋够硬。”

丹丝随他笑了笑，然后兴奋的说：“我刚刚有了个惊人的发现，我记起了我父亲，就是他，罗吉姆，而且，而且不止如此。”她把吉姆和里南相貌酷似的事实一五一十告诉了洛克。

“大荒谬了！”洛克中途就切断了丹丝的话“里南不可能是罗家人。”

“你看看，”丹丝把银坠子打开。“他们两人这么相像，我们怎么一直没有发现？你还看不出来吗？你母亲和我父亲”

洛克惊骇的大喊：“不可能，我妈——”

“也只是个女人，洛克，而你父亲……和你非常相似，强悍、保守，埋在工作中，丽莎爱上一个和她年纪相当的男人就这么不可能吗？他们的行为不对，但那是人性。”

“我绝不相信！”

“证据摆在你面前。”

“你又在作梦，又在幻想了。”他把银坠子甩向丹丝。

“我没有！我真的记起来了，洛克。”

“你不是记起来，你只是在编故事，穿凿附会一些和你无关的事，”他抓住她的肩膀。“停下来吧，丹丝，你会把你自已再搞出毛病来的，我们两个都受够了。”

“你为什么不相信我？”她大叫。“我恢复记忆是好现象，你不会在这时候扯我后腿吧？”

他猛地放开她。“让死者安息吧，丹丝。”

“然后隐藏秘密，继续让生者受苦？你不明白吗？我办不到，如果我不理清脑子里混沌的记忆，我永远不会是个完整的女人，”她望着他凝重的脸孔。“为了你，我希望成为完整的女人。”

她的语气充满恳求，这样你才会爱我。她心想。

洛克几乎放弃自己的坚持，放弃责任感和复仇心，把自己完全交给丹丝，但是他害怕一旦失去自我控制，情势会越变越糟，所以他硬下心肠，决心不向这女人屈服。

“我接受你个样子。”铁汉麦洛克说道。

所以你也得接受我，他的弦外之音是如此告诉丹丝的。

“洛克，这件事太重要，我记得——”

“我警告你，丹丝，别太过分，更别把里南扯进来，这么做改变不了任何事。”

“改变不了任何事？”她发怒的问。“哦，你这盲目、死脑筋的男人！这可以平息纷争，可以化解仇恨……”

“你以为一个疯狂的故事就能让我不再和罗家战斗吗？”洛克的下巴抽

动着。“西风号化为海上的烟灰，我会揪出元凶，找出证据，叫他们偿还我的损失，我会复仇，我会活下去的。”

“除了复仇和活下去之外，人生还有更重要的事，洛克！亚古诺号呢？你梦想中其他的大船呢？我们俩的日子呢？你忍心将它们付诸流水？”

“他们夺走奥德赛，毁了西风号，险险害死我兄弟，你以为我忘得了？”

“里南也是我兄弟。”

他双手一扬，怒吼道：“我没有闲工夫和你再胡扯下去，如果你珍惜我俩的一切，就把这疯狂的念头忘了。”

丹丝的面色变得苍白。“我明白了，你宁可和疯子莉莉一起生活，宁可仇恨罗家，也不愿知道事实。”

“闭嘴！”

丹丝僵立在那儿看着洛克，一脸痛楚和委屈，让洛克受不了，他上前把她拥入怀中，低头吻她，仿佛在请求她了解，可是她没有反应。

“丹丝，公主，你明白我陷身在此、动弹不得吗？我需要你，你是我的妻子……”

“名义上是，可是感情上就难说了”丹丝空洞的笑了。“丽莎一定明白其中的滋味，告诉我，洛克，她是当诺奇的妻子比较快乐，还是当吉姆的情人比较快乐？”

“可恶，”洛克把她推开。“不要再提这件事，否则你下地狱去吧。”

起居室里悄然无声。

丹丝转过身去。“我去替里南熬些肉汤，”她走到门口。“听我说，洛克，我的脑子被蒙蔽住了，可是没有人——包括你在内，能够阻止我破除迷障而出。”“我还以为您不会来。”丹丝以如同波士顿图画馆令人敬畏的安静的语气说，她的目光始终不敢从画廊上已故北方画家的作品上移开。

“我本来不想来的。”罗亚利支在象牙杖上答道。

七月中旬的天气相当热，可是图书馆画廊内却空旷凉爽，只不过丹丝由于紧张不安，身上仍旧微微冒汗，她从帽檐下忐忑不安的看了亚利一眼，压下想伸臂去拥抱他的冲动。

“那为什么又来了？”

“好奇吧，另外是来谢谢你送我画册，相当好的作品，代表着森威治岛上的生活，是吧？”

她笑了笑。“是的，简单而满足的生活方式。”

“赖牧师不这么认为，看了画册之后那冷冰冰的家伙变得好激动，直说那是邪恶的画面，叫我去把它烧了。”

丹丝的面色泛白了。“您烧了？”

亚利嗤之以鼻。“当然没有，我自己被那家伙烦死了，幸好他已决定下周搭奥德赛回去了。”“他要走了？”丹丝惊喜的张大眼睛。“他说殖民地的人需要他，他负有使命什么的，我打赌这家伙有兴趣的不在于宣扬上帝的教义，如果不是怒基，我根本不想留他，怒基或许是感谢他在法庭作证——”亚利没有再说下去，神色变得尴尬。“他说的是谎话，”丹丝平静的说：“我不明白他为什么那么恨我……”

“过去的就算了，现在说什么也于事无补，女孩。”他老皱的脸上显露倦色。

“可是我无法算了，”丹丝绷紧下巴。“所以我才请您来和我见面，您可

能是唯一知道真相的人。”

“什么真相？如果你指的是西风号——”

“我不是指西风号，不过洛克的确认为是罗家在搞鬼，您知道。”

“胡扯！人人都有可能出意外，”亚利的大嗓门招来画廊内参观者的注意，他挽住丹丝，和她双双步出图书馆。“为什么每次意外洛克都要怪罪我们？”

他们停在阳光下的走道，丹丝深深吸口气。“那不是意外，有人故意纵火，麦罗两家如此争斗，这个事件的嫌疑自然落到你和怒基头上，不过，从某个方面来说，我倒很高兴发生了这么一件事。”

亚利变了脸色。“你一定疯了，居然如此不忠，

我不知道你有什么企图，但我不想再淌浑水，再见。”

说完，他朝罗府的方向走去，丹丝追了上去。“听我说，这件不幸的事让我想起了自己和您的儿子，您瞧瞧。”她从手提袋里摸索出一幅书本大小的画。

这时他们已近罗府的大门，丹丝害怕撞上怒基或赖牧师，情急之下，横身挡在老人面前。

“求求您，亚利，看看！”

亚利瞄了一眼那画，表情一软。“这是吉姆。”

“不对，爷爷，”丹丝喉咙梗塞。“这是麦里南，您另一个孙子，我同父异母的哥哥”

“不可能！”亚利脱口否认，“太荒唐了！我认得我自己的儿子。”

“您从未见过里南吧？这是我两天前在他卧病时画下的，他们两人多像！”丹丝颤着声说：“看到病床上的里南，我想起了拉哈那的吉姆，我父亲，不管西伦叔叔怎么说，我知道我是吉姆的女儿，正如您可以看出里南是吉姆的儿子一样。”

“不可能，”老人颤抖的回答，用手指节敲着画像。“这是麦氏另一个诡计。”

“您错了，这事我没告诉里南，而洛克和您一样不相信，我之所以来找您，是想知道事实，化解两家的仇恨，”她拉着亚利的袖子。“我必须把一切都记起来，我必须知道我父亲是什么样子，您得把吉姆和丽莎的事实告诉我。”

“我——”亚利张嘴，但又闭上，头痛也似的摇着头。“没有什么好说的，别再胡思乱想了，让死者安息，也让我清静吧。”

亚利转身朝罗府大门走去。在他头上的一扇窗后，人影闪动。

“隐瞒事实的伤害比公开真相更大，爷爷！”丹丝在他身后喊道：“洛克想办法要保护奥德赛，天晓得怒基暗中又在策划什么？亚古诺会成为下一个目标吗？到时候也许会有人送命！结仇二十五年已经够久了，爷爷，我们可以合力化解仇恨，你和我！”

罗府大门“砰”一声合上，留下含泪站在那儿的丹丝。

“你说她不会再惹麻烦的。”

“冷静，孩子，你没什么好担心的。”

“丹丝那贱人千方百计想挑拨我叔叔，这教我怎么放心！”

罗府华丽的餐室窗帘深垂，挡住外头的烈阳，赖牧师舒适的坐在位子上，享受大厨师的美食。“上帝会证明——”

“我付钱给你，不是上帝，”怒基吼道：“我们约定过，你上法庭指证丹

丝不是罗家后代——”

“那是事实。”

“——而我捐钱给你的甘蔗王朝。”

“不要急躁，我早晚会把莉莉带回她的岛乡的，你得有耐心。”

怒基嗤道：“锯木坑意外，巴太太的谎话，你使的手法对我来说太消极了。”

“不是每个人做事都像你那么直接，好朋友。”牧师用舌尖甜甜苍白的嘴唇。“我心中记挂莉莉的福祉，只要你毁了那个玷污了我乖女儿的不肖之徒，我就可以把她带回家了。”

“可惜丹丝不像你说的那么神智不清，我叔叔说她记起了一些事——”

牧师手上的叉子停在他嘴边，他的语调变得尖锐。“什么事？”

怒基耸肩。“那有什么重要？如果被亚利发现……”

“发现什么，侄子？”亚利在餐室门口冷冷的质问。

“叔叔！”怒基从椅上跳了起来。“我们在等您回来，我叫下人帮您准备餐具。”

“不必了，恐怕一顿饭下来，我背后会多把餐刀。你这混帐东西，你怎么这么糊涂！”

“叔叔，我不知道您在说什么。”

亚利握拳，气呼呼走到餐桌。“别告诉我你不知道那个名叫苏威的放火流氓！”

“苏威？”怒基迷惑的摇头。

“休想再骗我！”亚利怒吼。“你以为可以把我瞒在鼓里？如果你想找人烧了西风号，至少也该找个可靠之人！”亚利扬手重重掴了怒基一巴掌，打得他倒在椅子上。

“我只不过在他那张醉脸上扬了扬钞票，他就一五一十全说出来了，是罗府的人指使他的！”

赖西伦从容的自椅上站起来时，怒基满头大汗瞪着他。“你，”他嚎叫。“你这呆子！”

“刚刚你还抱怨我动作太消极呢。”牧师嘲弄道。

怒基转向叔叔，“亚利叔叔，这事和我无关，不是我做的！”

“你以为我会相信？”亚利咆哮。“如果风声传出去，我们就完蛋了！如果我追查得到苏威，你以为别人就不会？你以为我们可以堵住麦氏的口风？”

“叔叔——？”

“我们在这座城市毁了，没有人会和下三滥做生意、打交道的，”亚利满面怒容，猛然挥手。“我要你滚，带着这个畸形人一起给我滚！”

亚利忿忿的转身往外走。

“叔叔——”

“阻止他，”赖西伦冷静的声音和亚利的愤怒及怒基的惊慌形成强敌对比，他把桌上一只重物递给怒基。“拦下他。”

那具碾胡椒器砸在亚利后脑勺，他应声倒地，怒基骇然看着手上沾血的重物，然后抬头呆望牧师。

“他会夺走你所有的一切，他是你的一大威胁，正如莉莉的记忆对我一样，我们不容许上帝的安排被这样的威胁所破坏。”

“我——我不能手刃自己的叔叔！”怒基像只火鸡般呶呶大叫。

“有比动手杀人更好的方法，”赖西伦笑露了珍珠白的牙齿。“让我帮你的忙。”

第十章

“你到底打算对我做什么？”

丹丝被洛克那冰冷的诸问声吓了一跳，她在七月午后的画室作画，捕捉那张在她画里出现过多次的老妇的面孔，依稀有所记忆，洛克却突然闯进来，打断她的冥思。

她回过头，他依然是那副打从他们上次争吵过后的冷淡神情，但此刻蕴着怒意，虽然如此，他的英俊昂伟仍旧如常的令她心跳、令她渴望。

“我做了什么？”

“别装蒜了！你背着我偷偷和罗亚利见面！”

“那又怎么样？”

他气得面色泛红。“我不知道你对他说了什么，总之他们立刻采取了行动，把纵火犯送上远洋船逃之夭夭了！”他大吼。“你破坏了我的复仇机会。现在我的计划泡汤了，全托你的福！公主。”

“不要再提复仇两个字，我听腻了这些可鄙、令人反感的话，你们必须罢手了！”

“你到底是站在哪一边的，女人？”洛克咆哮。

“为什么一定非要在哪一边不可？”她也大叫。

“因为我不要一个老扯我后腿的老婆，”他的表情阴沉得可怕。“做个选择，丹丝，要嘛你就对我完全效忠，否则我俩没有未来。”

丹丝脸上血色顿失。“我说过我爱你，我绝不会做任何伤害你——”

他抓住她双肩，用力摇她。“我要你在姓麦和姓罗的两方之间做个选择，如果你不是和我站在同一阵线，那就是与我为敌，事情就是这么简单。”

她无助的摇头。“我——我做不到，我不能和你一样心怀仇恨，但也不愿未来的日子充满不睦和争吵。”

他猛然放开她。“那么就是这样子了。”他的脸孔钢硬如铁。

“不！”她抓住他的衣襟。“你别以为可以这样甩掉我，麦洛克，这不是是非题，不是用你那种方法能够解决的！老天，为了你，为了我，你无论如何得退一步，哦，洛克。”

她伸出手勾住他脖子。“你其实不是铁汉，你只是一个男人，需要爱和关怀……”她把樱唇凑上去轻摩着他的嘴。“和每一个人一样。”

丹丝感觉到洛克身子僵着，她把嘴唇压上去，倾尽所有爱意的亲吻他，盼望他谅解和信任，可是他却一下子把她推开。

“可恶！”洛克愤恨自己的软弱和对她的不舍。“你以为可以迷惑我，让我忘了责任吗？我是不会被一个满口谎言、疯疯癫癫的女人诱骗的！”

说毕，洛克转身就走，丹丝傻在那儿，她无情的话遇刺穿她的心。自来到波士顿，遇见洛克，在他的扶持下，她的恐惧不安渐渐消失，她自以为找到了避风港，岂知一切只是假象，什么也没有改变，疯子莉莉仍然存在，

只是被掩藏住了。

丹丝奔回卧室，扑到床上痛哭。疯疯颠颠的女人，是吧？她气愤而伤心的爬起来，拖出皮箱，开始收拾东西，就算是吗，她也没有疯颠到继续和洛克这铁石心肠的家伙一起生活下去。

她要离开他！她可以到巴黎。

巴黎，算了吧。

丹丝突然泄了气，软弱的在床边坐下，把脸埋入他的睡袍里哭泣。她没有地方可以去，洛克占据了她的内心，让她无处可逃，而且那是懦弱之人的行为，徒然拖延问题她怎么能够离开心爱的男人，抛下一生唯一幸福的机会？

“我不会这么便宜他的，”她忿然的自言自语。

“他爱我，我知道，就算他恫吓要把我丢入火山口，我也不会跑掉。”

下定决心后，丹丝洗了把脸，将头发梳好，忽闻楼下有人在叫门。她微微吃惊的把皮箱推到床下，匆匆下楼。

“送信来给麦夫人。”一个长了一只长鼻子的车夫摘下帽子道，把信递上。

丹丝拆信一看，震惊的呢喃。“老天，爷爷受了伤，情况危急！我得赶过去看他，你可以载我一程吗？”她边冲到客厅拿帽子和手提袋边问。

“我的车在外边候着，夫人。”

丹丝随车夫来到路边的马车前，他把车门拉开，丹丝一脚踩上踏板。“请你快点，我担心——？”

一阵浓郁的野姜花味扑鼻而来，丹丝惊然一惊，车夫自后将她推入车内，“砰”地关上车门。

坐在车内的男人幽幽的说：“欢迎，亲爱的莉莉，我一直都在想念你。”

丹丝张嘴想尖叫，一只拳头重重击中她下巴，她顿然眼冒金星，昏厥过去。

洛克一踏入屋内就知道丹丝走了，屋子里静悄悄、死气沉沉的，好像她一走，即把所有生气全带走。

他没想到他的心会这么痛，失落感会这么重。

和洛克在船厂干了一天活儿回来的里南，绕着屋子前前后后的喊她的名字，没得到任何回应。

“她真的走了，该死，洛克！你到底对她怎么了？”

洛克站在客厅的桌边，手握着罗府的信笺。“我只是要她在我和罗家之间做一个选择，显然她已经决定了。”

里南抢过那信笺扫描内容，然后诅咒。“老天爷，我没听过有这么自私的人！要就选择我，否则拉倒？她爱你，你这傻子，但是叫她如何和一个这么自大的人共同生活？”

“算了，里南。”洛克打岔，胸口胀痛，喉头梗塞。

“算了？碰上这位姑娘是你一生最幸运的事，”里南生气的答道：“你就要这样让她走？”

“我别无选择。”

“我看你是想步上老爸的后尘，”里南刺激他道：“恭喜你了，洛克，你做得相当成功，强硬、毫无宽恕之心，简直和老爸一模一样，或许丹丝离开得对，天知道为什么当年妈妈不这么，如果她走，也许还会有得到快乐的机会！”

“也许她有，曾经有过一段时间。”洛克阴沉的答道，声音异常奇怪，像

个在感情矛盾中挣扎的盲人。

“你最好解释一下。”轮到里南吃惊了。

洛克把罗吉姆和他们母亲之间的绯闻，那只银坠子和丹丝的说法告诉弟弟。

“我的天，”里南抓着下巴，一退儿摇头。“事情复杂得可怕！”

“这可能只是虚传……”

“可是你看看你，洛克！你能否认吗？太讽刺了，”他粗声大笑。“我居然是罗家人，到这地步，情势如此逆转！”

“你仍然是我弟弟。”

“而丹丝就成了我妹妹了，”里南咧嘴笑道，但立刻沉下脸。“这解释了很多事，当年老爸若曾对我有所怀疑，他也始终没有提到。”

“他一直很疏远，”洛克沉重的说：“不知是因为妈背叛了他，他才变得那么冷硬，抑或是他的冷硬使得她向外发展。”

“这个迷我们永远无法解开，”里南深叹，然后抬头注视大哥。“不要学他，你并不像他，你身上流有麦家血统，但你不像诺奇。”

洛克自嘲的嗤鼻。“我比他更糟，铁汉，连老婆都保不住！”

“去找她，去追她回来！这女人给了你很多机会，她爱你，你这白痴，难道你一点也不在乎她？”

洛克垂头瞪着地板，声音充满痛楚。“我爱她胜过我的生命。”

“你告诉过她没有？”

洛克缓缓摇头，红着脸自承失败和德勇。“没有。”

“那么就告诉她！老天，你要让你的自尊心这样碍着你吗？”

洛克胸口紧迫，内心挣扎。他一直害怕自己和父亲一样惨败，以至于死守一个目标，但他需要丹丝的爱、丹丝的生气和活力。他必须找她回来，必须吞下自尊，放弃强烈的复仇心，和丹丝重修旧好，让她相信他们是有未来的。

这很难，丹丝或许不相信他，这怪不得她；想想他对她说了些什么话！他自作自受，但他无论如何也要求她回来，不管她是疯子莉莉，是罗丹丝，或是他心目中的公主。她都是洛克孤独的一生中是美好的赠礼，如果丹丝还要他会用卜半辈子来让她知道她在他心里具有多么重十的各。

洛克挺直了身子。“我要去找我老婆回来，要一起去吗？”

洛克一脚端开罗府大门，躲在门后的巴太太被他那副凶神恶煞的榜样头鼠罩，他在起居室找到抱着酒瓶喝得醉重重的怒基。

“他们人呢？”

怒基抬起苍白的醉眼看他。“不要……吵我，我正在庆祝。”

“我要找我老婆，她人呢对

“还有亚利呢？”里南也质问。“信上说他受了伤，情况危急。”

“没有，没有，”怒基扔下空酒瓶，酪团的答道：“他只是头上肿了个包，没什么要紧，他和丹丝一起回去了。”

“回去？”洛克的胃部痉挛。老天，丹丝真的不要他了，扔下他走了？他揪住怒基的衣领喝问：“告诉我，你知道些什么？否则我会再打断你的鼻梁一次，说！”

怒基的面孔一扭，放声嚎哭了起来。“不是我干的，西伦直嚷着阻止他，我不是存心砸破亚利叔叔的头，我只是吓呆了……”怒基涨红脸，双泪直流。

“我完了，地位、身分、前途，我一直这么卖力……西伦把他们带走了，上了奥德赛回太平洋去了，他说他会处理一切，他说的！现在叫我怎么办？”

洛克怒声咒骂，一把推开怒基，让他跌了个四脚朝天。“我回来时如果你人还在波士顿，我就要你好看，明白没有？”他恶狠狠说道。

怒基问吟的点头，洛克厌恶的呼了一声，转身离开。“来吧，里南，我们得立刻行动”

“我们可以电告纽约港口，请求他们协助——”

“我们得去追他们。”

“什么？怎么追？奥德赛速度那么快。”

“我别无选择。”洛克眼色阴想，这是他这辈子第一次对那份直觉深信不疑。“赖西伦会杀了丹丝，甚至更糟。”

丹丝呻吟的醒来，以为她又作了噩梦，但在洛克怀中她不害怕，洛克会亲爱的搂住她，亲吻她，平息她的惧怕……哦，不……那是不可能的，他们大吵了一场，不是吗？丹丝痛苦的张开眼。

老天，她是在船舱里，而船在大海上。

“丹丝？”一个暗哑的声音在喊她。

“亚利！”她惊异的看到在舱房对侧的小床，亚利手脚被捆绑的躺在上面，她猛然坐起，这才发现自己的情况和老人差不多。“你还好吧？”

“脑壳很痛，可恨的混帐东西竟然从背后偷袭我，”亚利在小床上徒劳的扭动身躯，但噪音透出一股放心的意味。“幸好你没事，我还以为你再也不醒了呢，丫头。”

“怎么一回事？”她狂乱的问。“我们怎么会在这里？”

亚利老皱的面孔扭曲了。“这是怒基干的好事，我查出了他和姓赖的放火烧了西风号的秘密，他一慌，出手攻击我，把我们绑到船上……”

“上帝，这不是真的，洛克会以为……哦，天呀，上帝，上帝——”

舱门一开。“很高兴你对上帝仍然这么虔诚。”赖西伦手拎油灯踱了进来，脸孔在灯下显得死白，丹丝整个人缩到角落，对大海的恐惧和此刻的惊骇相形失色。

“你来得正好，王八蛋，这到底是什么意思？”亚利竭力挣扎着坐起。“立刻放开我们！”

“闭嘴，老家伙，我对敢对我大吼大叫的人特别没有耐心，未来这几个月你最好自己小心点。”牧师温和的喝叱。

“几个月？”丹丝哑然问道。

“是的，亲爱的，即使是这么快速的船也不是一夜之间就回得了家的。”

“不，”丹丝惊骇欲绝。“我不要回拉哈那。”

“胡说。”赖牧师移到她面前，伸手轻轻抚摸她的脸颊，丹丝像只麻雀碰上眼镜蛇般簌簌发抖。

“你将永远和我在一起为上帝工作，”他哄道：“我一向为你好，不像别人只想利用你的身分图谋自己的好处，吉姆把你交给我便是此被……”

“吉姆！”亚利喊道：“可是你说——”

牧师对老人微微一笑。“上帝会原谅我这善意的谎言的，朋友，我不能告诉你她是你儿子和夏威夷王女生下的小公主，否则姓麦的淫棍不知会怎么利用她呢！我得保护她才行。”

“保护你自己的好处才是真的，你这骗子！”亚利狂怒大吼，挣扎得益发

厉害。

“你剥夺了她的权益地位，还证称她的出身！丹丝，对不起，我没相信你，原谅我，丫头。

“我没有搞错。”她前哺说道，但脑子仍一片浑沌未清。

“你虽然背叛了我，私自逃跑，但我原谅你，”赖牧师轻言细语，好像无法控制自己的动作般抚弄她的颈子、她的头发。“回头是岸，我能谅解，”他向丹丝倾近，姜花的味儿熏得她反胃欲呕，他的手从她肩膀滑到胸脯。“在返航期间，你得好好学习如何取悦我。”他喘道。

丹丝骇然的瞪眼，他的抚触、他说的话让她感到前所未有的恐怖。取悦他？他不会是指……可是他似乎就是那个意思。

她开始作呕。“休想！”

赖牧师打开白袍，露出腰间一把枪，他笑得和蔼可亲。“你不希望你爷爷受到伤害吧？莉莉？”

他的胁迫一出，深埋在丹丝内心的情绪崩溃，她用力扭鹰，双脚一扬把他踢翻在地板上，他立刻爬起来，喉里闷吼。

“别碰他，你这禽兽不如的东西，”亚利狂喊。“救命，来人！强暴，杀人！来人呀——”

赖牧师掏出枪冲到亚利床前，狠狠给亚利一记，打得他抑倒下去，鼻血立刻进流在白花花的胡子上，牧师继继笑着，一拳又一拳落在老人脸上……

时间突然倒退回转，所有记忆在丹丝眼前铺展开来，她清晰的看到一切。她张嘴尖叫。

西伦旋过身子，丹丝瞪着他那双红通通的眼睛，又回到十岁那年。

她记起了一切。

“你非杀了我不可，”她轻声说：“你从前下过手，现在你非再重做一次不可，这十年你最害怕的就是这一刻，对不对？怕我喊出你真正的名称，”她吼道：“杀人凶手”

他走向丹丝，神情变得很怪异。

“我父亲不是罹病死的，他是在醉酒后被你这懦夫砸破后脑死的，我目睹了一切，于是你把我扔下水，企图连我一起灭口，可是不幸被人干扰，你被迫只好把我救起来，你到底希望我是死是活？如果我死了，我的衔位和产业回到我母亲的族人手中，你的打算就落空了——”

“闭嘴，莉莉——”

“别叫我莉莉，你不配叫这个名字，”她厉嘶，奋力挣脱手上的绳索。“只有我外婆珂耐公主才叫我这名字，她自己和白人结下姻缘，因此我母亲爱上罗吉姆时她才大力促成他们的亲事，我是她的继承人，而你覬覬那片土地，起了歹念！”

“可怜的孩子，你又开始神智不清了”西伦冷静的说：“你病了那么久……”

“休想再诳我，我什么都知道。”丹丝再不容许那些陈年的威胁来阻止她，童年的回忆在她心中浮落，外婆慈祥的笑脸，父母恩爱的低景，娜卡莎死后，父亲伤心过度而酗酒的往事一幕幕在脑海上映，尤其是赖西伦行凶那可怕的一夜，更是格外清晰。

“爸爸明白你的私心，他保护甘蔗园和当地人不受你剥削，于是你下手杀了他，夺走我的权益。”她把脚上的绳索也解了，赶过去查看亚利，他头

破血流，但伤势不重，神智也仍清楚，她说的一字一句他都听见了，而赖西伦被她一番话说得慌张失措，竟无视于丹丝替老人松绑的动作。

“没有这回事，你是疯子，你忘了吗，不要再说了！”他叫道。

丹丝冷笑“想堵住我的嘴没那么容易，除非你把我杀了，否则我就会向世人昭告你的所作所为。”

“闭嘴！我不许你再——”

此时，平稳的船身突然一震，来了个回旋动作，舱内三人的身子全都倾斜，牧师跌到墙上，丹丝张臂护住爷爷。

“搞什么玩竟儿！”西伦咒骂。

“怎么一回事？”亚利嘴咕挣扎，丹丝往小窗一瞄，倒吸一口气。

“什么？怎么了？”西伦跌跌撞撞扑到窗口，看见蓝天碧海上一艘白光闪耀的庞然大船拨地而起般的高耸在奥德赛之后。

“那是什么？”西伦怒吼，感到一阵不祥的兆头。

“你这可爱的梦想者，”丹丝喃喃自语。“你做到了。”

“那是什么？”亚利觑着窗外，也这么问道。

“我们的救援者，爷爷！”丹丝的脸孔迸出光彩。“亚古诺号！铁汉来救我们了！”

“他们没有反应，先生！”打信号的水手向安里南船长报告。

“可恶！刚刚她似乎慢了下来，现在看这样子，她好像企图加速逃走。”里南咒迫。

“我们必须拦下她！”洛克的牙说。

“我们会的，除非船桅折断或风向改变”里南答道。“老天，谁相信铁汉会冒这么大的险！洛克，你会在波士顿造成大轰动，不。是整个东海岸，想想我们所过之处，别艘船上的那些目瞪口呆的人！”

可是洛克来不及回答他弟弟，他抓住望远镜喊道：“里南！一个女人……是阿丹！”

里南把望远镜抢过去对准奥德赛的甲板，一名白发白袍的男人持枪挟持一对男女，是丹丝和亚利！他们正在舵位，几个水手围在四周。

“他们似乎在威胁船长……”里南喃喃说：“哦，他们转向了，朝我们来了。”

“他们想撞我们。”洛克咬牙道，心脏揪扭着“姓赖的一定以为我不敢应战。”他断然下令。“舵手，对准它的船首！”

水手犹豫着不敢动，望着船长。

“只要奥德赛不驶入风里，我们撞得倒它。”里南道。

“不错，”洛克的脸孔坚决得有如石雕。“撞倒它。”

两船如同斗牛场的公牛彼此朝对方冲去，奥德赛的船长嘶嚎，试图改变航向。“我们会翻船的，白痴！”

“不许动，听到没有！”赖牧师揪着丹丝，胁迫道。

“你会害死我们！她就快撞上来了，舵手，改变——”船长话未说完，西伦的枪口瞄准他开火，船长倒地，按着大腿呻吟。

“爷爷，我们走！”丹丝趁这千钧一发之际把亚利往栏杆外一推，西伦扑上来，但丹丝已随爷爷翻过栏杆落海。

“大伙儿稳住！”

另一艘船上，里南大喝，瞬间，亚古诺号朝奥德赛冲撞而去，甲板上

所有人全都东倒西歪，洛克攀住绳具，心痛如绞的看着桅断船裂的奥德赛，那感觉好似他亲手杀了自己的骨肉。

他心中涌现另一波恐惧。“放救生筏！”他嘶喊，他撞毁了奥德赛，现在，丹丝何在？

海水出奇的温暖，丹丝脑海里浮出儿时荡漾在碧蓝大海好戏的情节，她不再惧怕，反而有如鱼得水的感觉。五六步外是亚利载沉载浮的头。“爷爷！”她把头伸出海面喊道，奋力向他游去，拉住他游开奥德赛。“我们没事了。”

“你看，丫头，”亚利喘道：“它沉下去了。”

丹丝极力回头一瞄。“我的天，西伦叔叔。”

那白影子站在栏杆边，双手高举向天，像在对天祷告，随船缓缓下沉，其他水手都已上了救生筏，唯独他例外，浪涛将奥德赛吞没，赖西伦正如多年前企图夺走丹丝生命般的葬身大海，做了波臣。

丹丝感到一股沉重而痛苦的失落感，不是为了赖西伦，而是为了奥德赛。

“丹丝！”一艘白色小艇靠近他们，有力的大手将她和亚利救上船。

她投身在洛克怀中哽咽。“哦，洛克，我好难过，奥德赛——”

“不要说了，丹丝。”他抚顺她水淋淋的头发，将她紧纳在臂弯。“你安全无恙就好了，今天会发生这样意外要怪只能怪我，我一生只担心一件事——像我父亲那样惨淡，成为笑柄，身败名裂，现在我也差不多了，奥德赛沉了，西风号烧了，亚古诺号看来也保不住了，我落得和我父亲当年一样，可是你知道为什么吗？”

丹丝猛咽着，对他摇头。

他唇角微微一扬“感觉没那么糟，我不是说从现在开始一切就会好转；但是只要我们同心协力，我们就能克服一切的，我不能失去你，公主，我爱你。”

她从心坎儿的欢喜上来，双眼泪光闪烁。“洛克，我也同样需要你。一切灾难都结束了，我不再感到无助和害怕，我回想起所有的真相，是你给我力量，让我变得完整的。”

另一艘救生筏飘荡而来。里南在船上对大哥喊道：“上帝，我很抱歉，洛克，我迫不得已只好弃船，亚古诺号不行了。”

“不能怪你，这是我的决定、”洛克把丹丝拥在身边“但是值得。”

里南到此方露脸一笑。“的确，多个妹妹比任何东西都珍贵”

“你知道了？”丹丝问。

“洛克告诉我的”

丹丝对大洲以爱的目光，伸手拉拉里南的手。“你相信吗？”

“他怎么会不狠们？”亚利搭腔，锐眼上下打量里南。“你真的和吉姆杨得酷似，愿他安息，这么说你不会不高兴吧？！”

“我过得一阵子才能适应。”

“爷爷——”丹丝不安的瞄着亚利和洛克。

“我先说吧。”亚利府清嗓门“我对你们两位相当感激，你们救了我和我家丹丝，老头子希望过去种种就此做个完结，我们全都蒙受了损失，但盼往后麦罗两家能够做出复仇之外更好的表现。”

“这样再好不过了，”洛克向亚利伸出手“丹丝的快乐正如我的快乐一样

重要，我非常了解家庭和亲人在她心中的意义。”

亚利转向里南“我非常高兴我不但有机孙女，还多了个孙子。”

里南点了点头，脸上的倦色被笑容取代。“是的，先生，我敢说对你而言是件希罕的事儿。”

“里南！”丹丝吃惊的喊道，但见亚利的嘴角露出微笑，她跟着哈哈大笑。她依偎在丈夫的怀里，拉着亚利和里南的手，沉重但是心平气和的看着亚古诺号缓缓下沉。

尾声

“回来，小鬼”

穿及膝短裤、戴草帽的男娃娃对妈咪甜甜一笑，拖着胖胖的小腿钻入长港码头的来宾中。

“洛克！”丹丝着急的对立于一旁，正和投资者闲聊的丈夫一喊。今天是麦罗公司最新一艘船的处女航启航典礼，码头上都是旧雨新知，洛克匆匆和客人说了两句，朝妻子手指的方向追着孩子去了。

他逮住娃娃，一把将他抱得老高，父子俩一起开怀大笑。丹丝忍不住微笑，这三年来铁汉变了不少，以前的他是不可能当庭追孩子、和孩子笑闹、父子之情溢于言表的。

他变了，是丹丝让他改变的。他在工作上的态度依然认真、一丝不苟，但同时，他也是位最可爱的父亲和丈夫。三年来，虽在亚利的财力支援下，他们仍战战兢兢渡过不少难关，才能有今日的局面，洛克从三年前亚古诺号快航的经验中记取得失，不断研究改进，造出厂商争相订购的一流快船，竖起响亮的招牌。

“哇！”洛克扛着咯咯笑的孩子回到丹丝身边。“好个小顽皮鬼，向妈咪说对不起。”

可是小娃娃却解特用头外渐行渐远的新船，大叫，“迪！”

“对了，小可爱，向里南叔叔摆手再见。”丹丝道。

“迪！”小娃娃指着大船，拼命吵。“迪！”一张小下巴和父亲相同的线条。洛克大笑。“哦，不成不成，你现在还不能上船邀游四海，以后才行。”

“洛克，别这么小就这样教他，里南刚出港我就已经在想念他了！”

“亲爱的，他身上流有海洋的血液，总有一天他会飞向大海的，”洛克边笑道边把丹丝搂在“至于里南，是你不放心让别人带这趟海路，非要里南亲自运送物资到拉哈那给你的同胞的。”

她叹道：“你说的没错，我的同胞因为糖产丰富获利不少，目前的生活改善了许多。”

“他们幸运有你这样一位主人，你知道，想到我老婆居然真的是位公主，我还是有点不敢置信。”

洛克怀里的小娃娃发现了更让他有兴趣的目标了，他挣扎着落地，开心叫嚷，投向朝他们走来的老绅士怀抱。

“嗨，小乖乖！来和曾爷爷说说话！”亚利笑道，祖孙俩高高兴兴的走开

了。

洛克挽住丹丝，目送那一老一小离去。“小家伙越来越像你了，公主。倔强、任性——”

“谢谢你的恭维！”

“——而且可爱得不得了。”洛克低笑，赶紧加上这一句。

丹丝嫣然。“幸好他脾气好，只不过带有一点麦家的固执。”

“这种综合体未来的日子一定多彩多姿，”洛克道：“我打算带他到斯开岛待几天，好让你专心完成你最后一张合约画。”

“我连忙了好几个月，这幅完成之后，我暂时不接会的，我要和你到斯开岛去画野花！”

“好主意，也许我们该把小鬼留在家里，他比什么都更能捣蛋，老是毁了他爸妈的好计划。”洛克说：“你真的想再要一个？”

“真的。”她小心的说：“况且现在担心这个已经迟了。”

铁汉怔了半晌。“你是说……你又有了，阿丹！”

他当着一码头的人把妻子抱起来，啧啧有声的吻她，笑得合不拢嘴。“老天，我爱你！”

丹丝欣喜得轻出，温柔的碰触他的脸孔。“看来是的。”

洛克上下抚摸她的肩臂仿佛在确定他的好运道：“我自希望你让我命这艘船名为莉莉公主号。”

丹丝的目光远扬到海上的船影，依稀看见船身闪烁的几个字：罗吉姆号。

“小吉会以为我们是以他的名字来命名，而不是纪念他祖父”洛克警告道：“特别是在里南打破了船行的世界纪录之后。”

“小吉必须学会虚怀若谷——和他父亲一样。”丹丝的眼睛闪耀着傲然的光彩。

“毕竟一位造成一艘艘梦中的完美大船，却从不居功的人是最令人敬重的。”

洛克手环住她的肩，把她拥在心口上，她所属的地方。“不会再有噩梦了，我的爱”

他昂脸任他亲吻。“从现在到永远，只有好梦。”

